标段编号： 2508-440311-04-01-764231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龙华A815-003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19日

1、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承担的已完工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	合同价格（万元）	竣工日期	备注
1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460000 ㎡	153073.41	2023.06.26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2	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梓和苑）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352400 ㎡	109130.75	2023.12.08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3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302233.17 ㎡	64701.69	2025.07.15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4	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北区）总承包工程（绿景玺悦湾花园）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290379.94 ㎡	200548.27	2023.09.08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5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1797.41 ㎡	95948.70	2023.11.10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6	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242256.14 ㎡	87683.36	2023.04.13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7	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201670 ㎡	66644.57	2023.03.14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8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191076.59 ㎡	54808.29	2025.01.24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9	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一期施工总承包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188782.88	62020.03	2023.11.15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10	NO.2020G10地块项目1#-13#及地下车库施工总承包工程	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14.8万㎡	50839.07	2023.05.10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11	坪山区G11341-0136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泰和苑）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1082.23㎡	49363.52	2025.07.25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12	盐围区沙头自桥东片区老住宝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项目）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909㎡	50194.12	2023.06.26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13	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7466.54	17854.39	2021.12.30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14	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5万㎡	100000	2022.09.29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

业绩一：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M-G-2019-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18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位于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中）以西。地块规划为三类居住用地，限高≤100 米。总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分为 07-02（北地块）、07-04（南地块）两个地块，总建筑面积约 460000 平方米，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329505 平方米，其中：北地块用地面积 37348.11 平方米；南地块用地面积 35875.24 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具体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以下：

（一）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建筑方案深化设计，方案深化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

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建筑方案设计；

2、初勘、基坑支护详勘、基坑支护详勘第三方审图；

3、管线探测；

4、基坑支护设计（含第三方审图）、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5、氡浓度检测；

6、园林景观设计；

7、全过程造价咨询；

8、全过程监理（燃气除外）；

8、可研、环评及水土保持方案；

9. 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

10.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11.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12、前期已完成部分基坑支护、800KVA变压器、部分围挡、部分土石方、部分场地清理、部分临建设施等工程量。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地质勘探、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审查、施工图审查、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文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二次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智能化设计、各阶段BIM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质勘探、建筑、基础、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给排水、暖通、

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商业、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电梯轿厢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保温、环保、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楼宇或门牌标识等）、抗震支架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航空障碍灯设计、铝模深化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红线范围外的南北地块连接的天桥设计

（5）报批报建工作；

（6）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

（1）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含设计要求的基坑周边场地降标高、放坡）、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含桩基）、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等）、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消防疏散标识、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五方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及监理、市政道路工程、信报箱、公配用房装修、外墙装修工程、海绵城市、塔楼标准层样板及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公用环网柜、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用招标人指定的品牌）等。

（2）工作界面划分：

①、总承包与精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以进出楼梯前室的防火门为界，出楼梯前室防火门以外的走道、电梯厅为精装单位施工范围，总承包完成结构、抹灰及清理后将场地移交给精装修单位，但总承包须负责所有结构的缺陷（包括抹灰空鼓、渗漏水、结构尺寸超规范的偏差、墙面抹灰垂直度及平整度超规范的偏差、地面结块清理等）修复。所有修复工作完成并移交精装修单位限期1个月内完成（以监理人书面通知单为准起计），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修复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总承包负责。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②、总承包与电梯供应及安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电梯分包单位负责电梯的供货和安装、电梯轿厢装修，其余电梯安装的配合条件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③、总承包与园林景观工程工作界面划分：以首层室内外连接门为界，室外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范围，室内为总承包单位施工范围。室外架空层地面装饰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室外墙面及天花装饰由 EPC 总承包单位施工，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办公生活设施及临时办公场地所、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预埋、垃圾清运及外运、施工现场人员及材料进出、交接移出工作面等服务、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红线范围外的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备案、节能评估报告审查、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地铁、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质勘探第三方审查、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管线调查及为满足施工需要进行的红线内管线迁改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2）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3）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二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 BIM 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员）能够熟练应用项目 BIM 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负责提供装配式建筑VR工艺展示、装修体验展示系统：VR体验展示的硬件设备一套，和VR体验展示动画电子文件（包括住宅户内及公共区域精装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5）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不含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基坑支护、桩基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等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负责"工序样板、材料样板、展示区、精装样板房"的布置与施工、展示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展示区围挡、展示区施工、安全文明等措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7）负责"项目开工、结构封顶、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主办的、协办的其他仪式，工作内容包括仪式庆典方案编制及总平面布置，仪式庆典实施单位的委托、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搭设，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施工，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降尘、降温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8）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1:300、楼栋沙盘为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下管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管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10）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1）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开通临水，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12）负责场地现状部分未拆除的建筑物基础拆除，及建筑物拆迁后建筑垃圾清运，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13）基坑周边有架空高压线和燃气管道，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确保施工安全，如有必要进行迁改。

（14）注意基坑支护结构与地下室外墙的相互位置关系，并采用相应的施工措施，如北地

块东侧支护与地下室外墙净距离约400mm。

（15）施工围挡招标人已另行委托完成部分建设，由第三方在承包人进场后移交，施工期间承包人负责施工围挡的新建、更新、维护、拆除、清理、费用（包括围挡的公益广告每半年更新一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当中。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招标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招标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招标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7.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建筑方案》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1035天。（含设计工期及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总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及竣工验收。合同工期从2019年5月27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2022年3月26日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完成时间节点

1	施工图设计完成	2019 年 8 月 31 日
2	桩基础工程完成	2020 年 2 月 22 日
3	地下室结构全部封顶	2020 年 5 月 22 日
4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1 年 2 月 27 日
5	完成竣工备案	2022 年 3 月 26 日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壹仟捌佰柒拾叁万陆仟玖佰元（¥1718736900.00 元）。（其中：勘察设计费不含税总价为：26705849.06 元，增值税税金为：1602350.94 元，增值税税率为：6%；建安工程费、其他费用、总承包服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工程奖励不含税总价 1550852018.35 元，增值税税金为 139576681.65 元，增值税税率 9%）

其中：

（1）勘察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叁拾万零捌仟贰佰元整（¥28308200.00 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叁仟零柒拾叁万肆仟壹佰元整（¥1530734100.00元）；

（3）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

（4）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捌万元整，（¥18180000.00元）；

（5）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零柒万贰仟元整，（¥42072000.00元）；

（6）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元整，（¥92442600.00元）；

（7）工程奖励：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8）其他：

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投标报价中无可参考单价的，可根据本次投标净下浮率及计价规则、图纸等按实结算，投标净下浮率为16.9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31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1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明亏	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15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45.3万㎡	工程造价	17.18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25/26/27/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4.03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冯宁新、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罗光华、王斌、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罗光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王斌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彭梦琪、蒋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尧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邓锋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宋锦富
5	冯宁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冯宁新
6	罗光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光华
7	彭梦琪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彭梦琪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侯秀文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德胜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马闯东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周彬彬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炳心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王策
16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蒋叶
17	黄[illegible]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18	吴君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吴
19	邓晖鑫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邓晖鑫
20	刘登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刘登明
21	周琦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周琦
22	崔海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崔海星
23	孙小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孙小峰
24	周剑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周剑
25	陈[illegible]高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安全工程师	工程师	陈[illegible]高
26	罗庆华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消防工程师	工程师	罗庆华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同意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GD-E1-914/6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更名核准申请表

申请单位（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刘晖	220104196812120016
委托代理人	宋锦富	联系电话	13243812211	身份证号	421281198510140519
通讯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部			邮政编码	518106
申请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现用名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
项目性质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以西、东长路以东、长圳路北侧		
房地产证编号		土地合同（用地批复）编号	深地合字（2019）7022 号、深地合字（2019）7023 号	宗地号	A607-0862、A607-0863
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58163.97 平方米	层数/栋数	26～32/2
出售情况	（打“√”选择）√未售	□已售	□自用		
申请事项	（打“√”选择）√命名	□更名	□注销		

其它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和事项：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申请人承诺：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因虚假而引致的法律责任，概由申请人承担，与审批（或核准）机关无关。

若有书面材料需通知申请人，可按本表填写的通讯地址邮寄送达。

申请单位（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4 月 13 日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72-202000076　　深　地　名　许　字 GM202010107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建筑性质	三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南面科裕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6206007GB00659,440306206007GB00660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607-0862,A607-0863
命名含义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206007GB00659,440306206007GB00660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鸣鹿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鸣鹿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鸣鹿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光明管理局 日期：2020-04-17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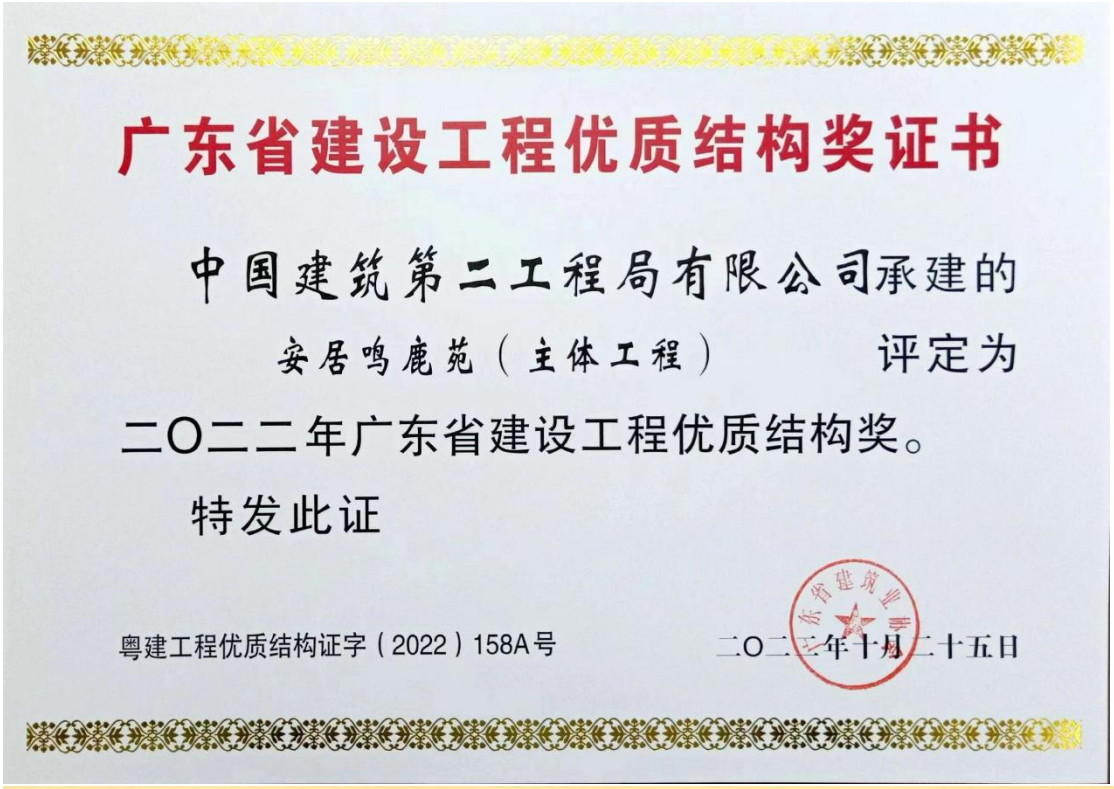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8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装配式结构专项说明

1. 总则

1.1 预制装配概况

楼栋编号	标准层层高(m)	预制构件类型	技术规格价
2019-3DM-2DZQ&B-1&M,D&E	2.85	预制外墙板(凸窗)、预制外墙板(空调板)、叠合梁板、预制楼梯、预制内隔墙板	57.60元
2019-3DM-2DZQ&B-1&M,J,F&G	2.85	预制外墙板(凸窗)、预制外墙板(空调板)、叠合梁板、预制楼梯、预制内隔墙板	57.30元
2019-3DM-2DZQ&B-1&M,C,D&E	2.85	预制外墙板(凸窗)、预制外墙板(空调板)、叠合梁板、预制楼梯、预制内隔墙板	57.70元
2019-3DM-2DZQ&B-1&M,J,C&E			

1.2 除符合规范给构范说明中相关规范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规范和图集：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 JGJ 1—2014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 GB/T 51231—2016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钢筋连接用灌浆套筒》 JG/T 398—2012
《钢筋连接用套筒灌浆料》 JG/T 408—2013
《钢筋锚固板应用技术规程》 JGJ 256—2011
《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 JGJ 18—2012
《混凝土结构施工规范》 GB 50666—2011
《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 JGJ 107—2010
《钢筋套筒灌浆连接应用技术规程》 JGJ 355—2015

主要配套标准图集：

15G107-1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表示方法及示例(剪力墙结构)》
15G365-1 《预制混凝土剪力墙外墙板》
15G365-2 《预制混凝土剪力墙内墙板》
15G366-1 《桁架钢筋混凝土叠合板(60mm厚底板)》
15G367-1 《预制钢筋混凝土板式楼梯》
15G368-1 《预制混凝土阳台板、空调板及女儿墙》
15G310-1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连接节点构造(楼盖和楼梯)》
15G310-2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连接节点构造(剪力墙)》
16G101-1、2、3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方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

1.3 材料要求

1.3.1 混凝土

1）混凝土强度等级应满足"结构设计总说明"规定，其中预制剪力墙板的混凝土轴心抗压强度标准值不得高于设计值的20%。

2）对水泥、骨料、矿物掺合料、外加剂等的设计要求详见"结构设计总说明"，应特别保证骨料级配的连续性，未经设计单位批准，混凝土中不得掺加平板状或平棱状成分。

3）混凝土配合比除满足设计强度要求外，还需根据预制构件特生产工艺，养护措施等因素确定。

4）同条件养护的混凝土立方体试件抗压强度达到设计混凝土强度等级值的75%，且不应小于15N/mm2时，方可脱模；吊装时应达到设计强度值。

1.3.2 钢筋、钢材和连接材料

1）预制构件使用的钢筋和钢材牌号及性能详见"结构设计总说明"。

2）施工用预埋件的性能指标应符合相关产品标准，且应满足预制构件吊装和临时支撑等需要。

1.3.3 预制构件连接部位混凝材料的强度等级不应低于被连接构件混凝土强度等级，且应满足表1要求；
预制楼梯与主体结构的铰开口应采用"硬性砂浆，其强度等级不低于M15。

表1 座浆料强度及膨胀率等技术指标

项目		性能要求	项目	性能要求
抗压强度mpa	1d	>20	膨胀率(一天)%	>0.02
	3d	>40	扩展度(mm)	>200
	28d	>60	流动度(mm)	130~170
			泌水率 %	0

1.3.4 预制构件吊环应采用未经冷加工的HPB300级钢筋制作。吊装用的预埋件或吊件的材料应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的规定。

1.3.5 预埋件和连接件等外露金属件应在不同环境条件下进行时间试验、防锈、防火处理，并应符合耐久性要求；现场有焊接接时必须重新进行防锈处理。

1.3.6 支撑体系应具有足够的刚度、强度和稳定性，所选用材料应有质量证明书或检验报告。

1.3.7 密封胶应与混凝土具有相容性，以及规定的抗撕裂和伸缩变形能力，且应具有防霉、防水、防火、耐候等性能，并满足相关的规定。

1.3.8 现场砂浆用螺栓应保使用高强螺栓，所用吊具材质、规格、强度应保满足国标及产品要求。

1.3.9 预埋件、吊点等在受力要求的构件应预先做同条件下的拉拔试验，并出具实验报告。

1.4 根据《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GB 50666—2011的有关规定，应原版设计要求和施工方案对脱模、吊运、运输、安装等环节进行施工验算，例如预制构件、预埋件、吊具等的承载力、变形和裂缝等。

1.5 预制构件加工单位应根据设计要求、施工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定生产方案，编制生产计划。

1.6 施工总承包单位应根据设计要求、预制构件制作要求和相关规定制定施工方案，编制施工组织设计。

1.7 上述生产方案和施工方案应符合国家、行业、建设所在地的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地方标准等规定；应报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审查，取得书面批准函后方可作为生产和施工依据。

1.8 监理单位应对工程会经进行质量监督和验收，并取得完整、真实的工程验测资料；本项目需要实施现场专人质量监督和验收的特殊环节主要有：

1.8.1 预制构件在构件生产单位的生产过程、出厂检验及验收环节。

1.8.2 预制构件进入施工现场的质量复验和安装前验收环节。

1.8.3 预制构件安装与连接的施工环节。

1.9 预制构件深化设计单位、生产单位、施工总承包单位和监理单位以及其他与本工程相关的产品供应厂家，均应严格执行本说明的各项规定。

1.10 预制构件生产单位、运输单位和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应给合本工程生产方案和施工方案某写相应的安全操作和防护措施。

2 预制构件的生产和检验

2.1 预制构件模具的尺寸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1—2014的相关规定。

2.2 所有预制构件与现浇混凝土结合面应做粗糙面，无特殊规定时其凹凸度不小于4mm，且外露粗骨料的凹凸应涂整个结合面均匀连续分布。

2.3 预制构件的允许尺寸偏差除满足《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1—2014的有关规定外，尚应满足如下要求：

1）预留钢筋允许偏差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预留钢筋允许偏差

项目	允许偏差(mm)
中心线位置	±5
外伸长度	+5,-2

2）与现浇结构相邻部位200mm宽度范围内的表面平整度允许偏差不应超过1mm。

2.4 预制构件外观及尺寸平整，不应有严重缺陷，不宜有一般缺陷；生产单位应根据不同的缺陷制定相应的修补方案，修补方案应包括材料选用、缺陷类型及对应修补方法、操作流程、检查标准等内容应经过监理单位和设计单位书面批准后应可实施。

2.5 本工程采用的预制构件在生产现场应有监理巡场并对构件生产进行监督和记录。
根据JGJ1和GJJ355的要求，对于首次采用装配式建筑施工的项目，应由项目部组织施工单位及构件生产单位编制预制构件生产专项方案。预制构件运输和吊装的专项方案，并制作样板构件或样板房，以验证专项方案的可实施性。

2.6 预制构件的质量检验除符合上述要求外，还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的标准、规范和建设所在地的地方规定。

3 预制构件的运输与堆放

预制构件在运输与堆放中应采取可靠措施进行成品保护，如四运输与堆放环节造成预制构件严重缺陷，应做方不合格品，不得交货；预制构件应在其显著位置设置标识，标识内容应包括：使用部位、构件编号等，在运输和堆放过程中不得倒环。

3.1 预制构件运输

3.1.1 预制构件运输宜选用低平板车，车上应设有专用架，且有可靠的稳定构件措施。

3.1.2 预制柱向构件宜采用竖立放式运输，叠合板预制底板、预制阳台、预制楼梯等水平构件可采用平放运输，并采取正确的支垫和防灵活措施。

3.2 预制构件堆放

3.2.1 堆放场地应进行场地硬化，并设置良好的排水设施。

3.2.2 叠合板预制底板、预制阳台、预制楼梯等水平构件可采用水平叠放方式，层与层之间应垫平、垫实，最下面一层支垫应通长设置，叠合板预制底板水平叠放层数不应大于6层，预制阳台水平叠放层数不应大于4层，预制楼梯水平叠放层数不应大于6层。

3.3 对进投止水条、高阳口、墙体转角等薄弱部位，应采用相应措施加强成品保护。

4 现场施工

4.1 预制构件进场时，须进行外观检查，并按收相关质量文件。

4.2 施工单位应编制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4.3 施工单位应对非简难度施工工艺进行必要的试验，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施工现场施有专人值守和记录，并留有影像资料；注意对具有变形等部的预制构件的成品保护。

4.4 叠合楼板的施工

4.4.1 施工时应设置临时支撑，支撑要求如下：

1）预制板底需支撑点采用垂直于板宽铺面的铝制聚式支撑，板端第一道支撑距墙应不大于0.5m；

2）最大支撑间距不大于2米。

4.5 悬挑构件应层层设置支撑，待结构达到设计承载力要求时方可拆除。

4.6 施工操作面应设置安全防护围栏或外架，并在墙板上进行预留预埋，且性质构件生产单位进行深化设计，并反馈给设计单位审核确认。

4.7 预制构件在施工中的允许误差除满足《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1—2014有关规定外，尚应满足表3的要求。

表3 预制构件在现场施工中的允许误差

项目	允许偏差(mm)	项目	允许偏差(mm)
预制墙板下端连接构深面标高	±2	预制墙板水平/竖向缝宽度	±2
预制墙板中心偏移	±2	阳台板进入墙体宽度	±3
预制墙板垂直度(2m垂尺)	L/1500且<2	同一轴线相邻楼板/墙板高差	±3

4.8 附着式塔吊水平支撑和外用电梯水平支撑与主体结构的连接方式应由施工单位确定专项方案，由设计单位审核。

4.9 预制构件与主体连接处向主向钢筋在梁柱及剪力墙混凝土过程中应采用跟位器进行定位，确保钢筋定位精度。……

4.10 预制外墙安装就位后，应及时按要求采取与楼层间的临时斜撑支撑措施，且每个预制墙板的上部不得斜支撑不可至少于2道。

4.11 构件应采用钢扁担方式吊装（如下图示），吊点应垂直受力，严禁直接采用三角方式吊装。每个构件吊装应保证有一根吊绳设置了手动葫芦，以保证构件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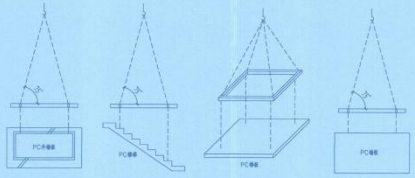

预制构件吊装示意图
(1) 未能控制或采用护栏等安全防范措施的。
(2) 防范不未能、高空、有效的情况下的。
(3) 吊具指定专人管理及维修及检查和使用。

5 验收

5.1 装配式结构部分应按照混凝土结构子分部工程进行验收。

5.2 装配式结构子分部工程进行验收时，除应满足《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JGJ1—2014有关规定外，尚应提供如下资料：

1）提供预制构件的质量证明文件。

6. 其他

6.1 预制构件叶外露预埋件凹入构件表面的深度10mm。

6.2 预制构件与后浇混凝土、灌浆料、坐浆材料的结合面应设置粗糙面，键槽，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6.2.1 预制板与后浇混凝土叠合层之间的结合面应设置粗糙面。

6.3.1 粗糙面的面积不宜小于结合面的80%，预制板的粗糙面凹凸深度不应小于4mm，预制梁端、预制墙端的粗糙面深度不应小于6mm；粗糙面应剔除表面浮水、雾出骨料并在浇筑前除去表面灰尘及杂质，提前浇洞。

6.3.2 建筑的防雷施工应按照本项目电气专业照纸进行防雷接地施工，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外置金属板、加栏杆、门窗、百叶、女儿墙等构件叶防雷应应通过焊接或预埋件与主体防雷装置相连。

竣工图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编制人 审核人 审核人 编制日期
技术负责人 2020.6.
监理单位 深圳市坡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专业监理工程师

iBR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INSTITUTE OF BUILDING RESEARCH CO., LTD.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需通过现场核定，未能核准不得使用，测量、图纸或复制本文件法无效责。
DO NOT SCALE FROM DRAWING(INCLUDING CAD FILES). ALL DIMENSIONS MUST BE VERIFIED ON SITE. NO USE, DISCLOSURE, REPRODUCTION OR DUPLICATION OF ANY CONTENT IN THIS DOCUMENT IS ALLOWED WITHOUT PRIOR CONSENT.

加盖图章处

原审定 ORIGINALLY APPROVED BY	王敏
原审核 ORIGINALLY REVIEWED BY	马洪幸
原项目负责 ORIGINAL CAPTAIN	侯海文
原项目主任 ORIGINALLY PROJECT DIRECTOR	肖敏 黄进隐
原专业负责 ORIGINALLY DISC. IN CHARGE	张大权
原校对 ORIGINALLY CHECKED BY	冯敬武
原设计 ORIGINALLY DESIGNED BY	齐玉东
原建筑方案 ORIGINALLY ROMANTIC DESIGN	
原制图 ORIGINALLY DRAWN BY	
	印刷体 PRINT

审核 DRAWING BY	马洪幸	
校对 CHECKED BY	冯敬武	
编制 DRAWN BY	宫 曜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市龙华区人才住房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PROJECT: 安居电商苑(A607-08&3)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预制构件详图
图名 TITLE: 装配式结构专项说明
合同号 CONTRACT No.: SBCJZSJ/2019002-3GD
版次 REVIS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2.08
图别 DRAWING TYPE: 结构 图号 DRAWING No.: T-01

6

装配式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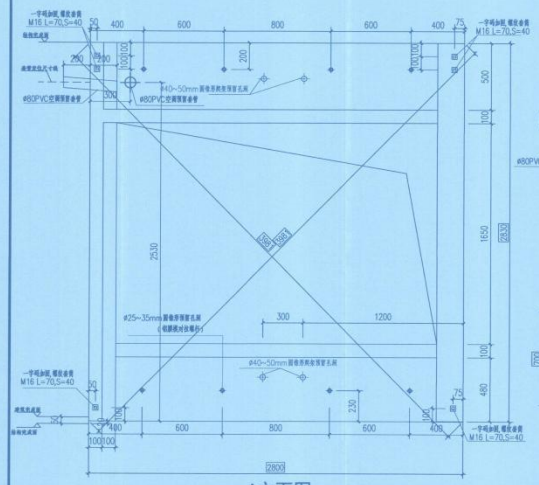

A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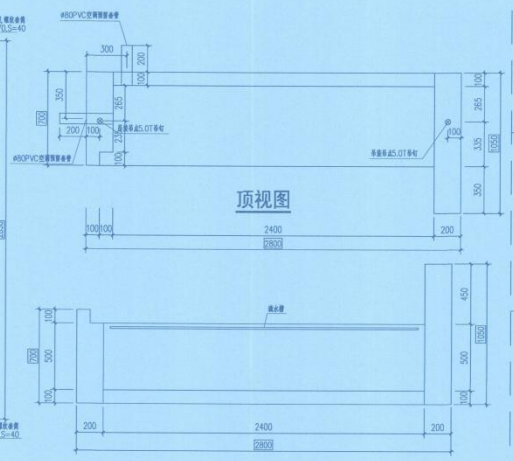

顶视图

底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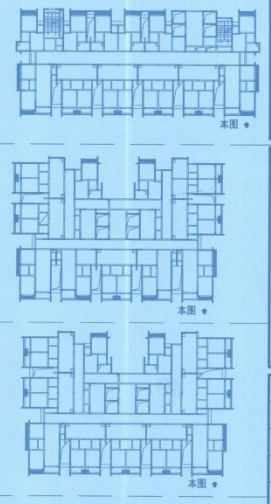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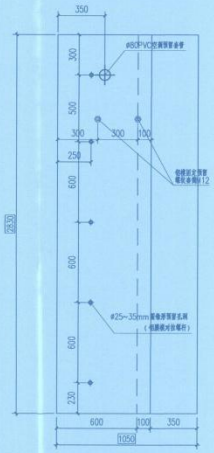

C立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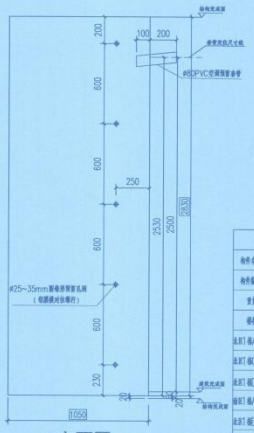

D立面图

预留预埋统计表

专业	编号	名称	图例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构件厂	YM-01a	吊钩		5.0 T	2	吊装吊点
	YM-01b	吊钩		Φ12	4	墙面吊点
安装	YM-02a	螺栓套筒		M16 L=70,S=40	6	安装一字吗加筋
	YM-02b	螺栓套筒		M16 L=100,S=40	2	空调机架
	YM-02C	螺母垫板		50x50x6mm	0	防止巴管高度螺栓松平
钢筋	YM-03a	螺栓套筒		M12 L=60	2	钢筋加筋
	YM-03b	预留孔		Φ25~35mm厚卷形预留孔洞	18	钢筋加筋
建筑	YM-04a	卷帘附件		120x100x75mm	0	卷帘安装附件
	YM-04b	把杆附件		100x100x60mm	0	把杆安装附件
	YM-04c	防雷扁钢		25x4mm	1	防雷装置
结构	YM-05	螺栓套筒		M12 L=80,S=40	0	钢筋套筒
出屋电	KD-01	空调预留套管		DN80	2	详见预留套管大样图
	LG-01	雨水立管		DN100	–	排水立管预埋止水节
	TG-01	雨水斗		Φ75X275PVC套管	–	详见附件加工图
	TG-02	雨水斗		Φ75X350PVC套管	–	详见附件加工图

注：卷帘附件转口深度与洞口深度一致为10mm，防雷扁钢从14F顶台构件开始敷设。

构件信息统计表

构件名称	YPQ-1a		
构件编号	YPQ-1a—楼栋编号—单元编号—位置编号		
重量	3.84t	总数量	265块
楼栋	构件所在楼层		数量
地铁1楼A2B栋	3F~7F、10F~13F、16F~19F、22F~25F、28F~31F（共21层）		21x2=42块
地铁1楼C栋	3F~7F、10F~13F、16F~19F、22F~25F、28F~31F（共21层）		21块
地铁1楼D栋	4F~7F、10F~13F、16F~19F、22F~25F（共16层）		16块
地铁1楼AEFG栋	3F~7F、10F~13F、16F~19F、22F~25F、28F~31F（共21层）		21x4=84块
地铁1楼E栋	3F~7F、10F~13F、16F~19F、22F~26F（共18层）		18x1=18块
地铁1楼ED栋	3F~7F、10F~13F、16F~19F、22F~25F（共17层）		17x2=34块
地铁1楼FG栋	3F~7F、10F~13F、16F~19F、22F~25F（共17层）		17x2=34块
地铁1楼G栋	3F~7F、10F~13F、16F~19F、22F~24F（共16层）		16x1=16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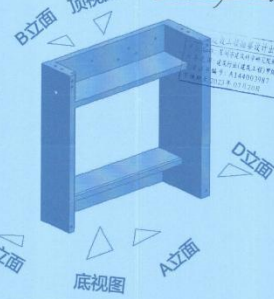

iBR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INSTITUTE OF BUILDING RESEARCH CO., LTD.

加盖图章处

原审定 ORIGINALLY APPROVED BY	王琛
原审核 ORIGINALLY EXAMINED BY	马远幸
原项目负责 ORIGINALLY CAPTAIN	侯秀文
原项目主任 ORIGINALLY PROJECT DIRECTOR	肖敏 黄进隆
原专业负责 ORIGINALLY SNGL IN CHARGE	张大权
原校对 ORIGINALLY CHECKED BY	冯能武
原设计 ORIGINALLY DESIGNED BY	齐卫东
原建筑方案 ORIGINALLY SCHEMATIC DESIGN	
原制图 ORIGINALLY DRAWN BY	
	印刷体 PRINT

竣工图

审核 EXAMINED BY	马远幸	
校对 CHECKED BY	冯能武	
制图 DRAWN BY	宣硕	
	印刷体 PRINT	签署 SIGNATURE

建设单位 CLIENT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PROJECT	安居鸣泉苑(A607-0862)
子项名称 SUB-PROJECT	预制构件详图
图名 TITLE	YPQ-1a 楼板图(一)
合同号 CONTRACT No.	SBCJZSJ20190023GD
版次 EDITION No.	V1.0
日期 DATE	2022.08
图别 DRAWING TYPE	结构
图号 DRAWING No.	16

6 666416 843340

附件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19 年 9 月 18 日，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2018-00M-0030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2018-00M-0031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并已通过。后因 2020 年 1 月 7 日用地规划许可证修改引起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1、建筑性质由住宅修改为宿舍，总建筑面积基本不变；

2、塔楼走道加宽，户型不变；

3、部分楼栋楼层减少：北地块 1 栋 D 座由地上 31 层调整为地上 26 层、北地块 1 栋 E\F\G 由地上 32 层调整为 27 层、南地块 1 栋 B\C\D 座由地上 32 层调整为 26 层；

4、装配式建筑体系不变，竖向构件不变，水平构件中叠合板数量增加。

5、评分变化如下：

①北地块 1A、B 座总评分由 59.25 分调整为 57.6 分。

②北地块 1 栋 CD、南地块 1 栋 AEFG 座总评分由 59.09 分调整为 57.3 分。

③北地块 1 栋 EFG、南地块 1 栋 BCD 座 总评分由 59.45 分调整为 57.7 分。

2020 年 5 月 25 日，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再次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2018-00M-0030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2018-00M-0031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修改后的装配式实 施方案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修改后部分■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徐钢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徐钢
胡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高工	胡涛
费权	深圳市鹏建混凝土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高工	费权
刘瑛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高工	刘瑛
张启豪	龙光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张启豪

2020 年 5 月 25 日

业绩二：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梓和苑）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T-G-2020-STXM-02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坪山发改[2020]013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西临秀沙路，南至坪山大道，北面为坑梓比亚迪。规定用地面积为 49211.1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52400 平方米，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221400.00 平方米，规定容积率 4.5；其中住宅 203800 平方米，商业 8000 平方米，幼儿园 4800 平方米；公共配套 4800 平方米，其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50 平方米，文化活动室 1000 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 65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 450 平方米，便民服务站 400 平方米和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本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或者深圳市银级的要求。

项目用地西北角，秀沙路交秋田路口侧，存在箱式变压器（编号：110kV 金沙站 0kV 昂俄线 F10），该变压器属于供电局公共设施。另外，本项目用地内既有一条水渠，自秀沙路至田脚纵路蜿蜒贯穿项目用地。上述两项设施在项目实施前均需要对其进行有效迁改，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1.1.工程名称为：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2.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桩基施工图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发包人另行委托，费用从承包人设计费中扣除。

发包人现已委托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物探、控制点引入等相关工作；形成相应成果文件后将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发包人现已委托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工作。

1.4、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精装修工程：包含幼儿园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架空层、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不包含社区配套用房）、电梯轿厢等公共空间精装修，商业区精装；

（2）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4）入户门和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含供货、安装及 5 厘米以内的门框塞缝）；

（5）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

（6）可行性研究服务（已招标）；

（7）建筑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已招标）；

（8）基坑支护设计（已招标）；

（9）全过程造价咨询（已招标）；

（10）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 EPC 单位进行招标，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已招标）。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 EPC 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 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 超前钻）。

☑ 2）检测及监测（□地灾☑ 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 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深化）。

☑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

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

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BIM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

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

LED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BIM技术咨询（BIM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

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绿建、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

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前期阶段

（1）项目相关资料、场地调研，包括不限于地质地形地貌、周边交通与环境、地上地下管线管网等；

（2）受发包方委托，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水电、网接驳，发包人不提供、不指定接驳点或队伍；

（3）本项目相关各项前期专题研究、咨询、论证、研讨工作；

（4）项目前期所有相关准备工作；

2.5 设计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详见第三章设计和设计管理。

2.6 施工准备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负责除发包人发包之外的其他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分包单位应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并报发包方备案核准。

（2）施工报建：负责办理施工报建，包括各类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监与安监委托、施工许可证办理等。

（3）由于场地限制，场地内无法搭设临舍，承包人须在红线外搭设临舍，按相关规定自行办理环评及临时用地申请等手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4）承包人负责对测量控制点定期复测，并形成复测成果文件，向监理单位及发包方报审，并对控制点的准确性承担责任，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5）承包人负责绿化占用、迁改、开设路口等相关施工及报批工作，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6）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监测）、出具水工程范围内的建设项目专项设计报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氡浓度、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其中桩基础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含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及迁改工作及相关手续的办理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地灾、消防、节能、环保、燃气、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7）承包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包含民用及军用）及架空高压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地下管线及架空高压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其中，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在项目用地西北角，秀沙路交秋田路口侧，存在箱

式变压器（编号：110kV 金沙站 0kV 昂俄线 F10），该变压器属于供电局公共设施。另外，本项目用地内既有一条水沟，自秀沙路至田脚纵路蜿蜒贯穿项目用地。上述两项设施在项目实施前均需要对其进行有效迁改；承包人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8)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主要内容为：临时用电工程（但不限于）：箱式变电站、高压外线电缆工程安装调试工作；箱式变电站的基础、围栏及接地系统的安装工程；供电工程临时报装、报验、入网通电手续及移交手续；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9）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因施工作业安全考虑，施工区等临街人行道需搭设防护棚。承包人负责搭设防护棚占道申请，并在完工后负责路面及场地修复工作（包括施工围挡占道路面及场地修复），此项工作产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11）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进入现场的道路、施工出入口，并协调相关部门报建及审批，完成施工及竣工后处理。承包人应考虑因国道施工而导致的运输车辆通行问题，确保工程建设正常开展，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工程延期、提出任何索赔，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2）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

（13）负责工人进场体检，年度体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4）现有围挡拆除、重建须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2018）及发包人《项目管理手册》的要求，施工工地围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另行支付。

（15）施工场地内现有建筑、构筑物（含地下部分）旧基础、硬化地面以及其他不良地质等，由承包人负责破除清运，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6）由于现场无多余临建场地，红线外临时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国有土地经当地主管部门批准后使用。临时用地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7 施工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办理开工手续（包括水、电、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手续），审查相关开工报告。负责办理场地移交接收手续。

（2）编制 EPC 工程总承包管理规划。

（3）组织施工图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审查。

（4）负责施工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以及现场协调工作，满足发包人管理制度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各承建商落实施

工安全保证措施。

（5）按程序组织、主持或参与与工程有关的各种会议，做好与工程有关的各设计、施工、监理、质检、安检、供货等单位的协调管理工作。水、电、燃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施工；对需要发包人解决的问题提前报请发包人有关部门处理。

（6）负责组织或参与分部分项工程验收、中间验收、专项验收、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及备案、交付验收，项目竣工移交等验收及移交管理工作。

（7）负责工程移交，负责配合交楼、装修等。

（8）负责竣工图编制工作。

（9）负责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移交归档。

（10）负责项目管理总结报告的编制。

（11）负责代理办理产权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工作。

（12）负责项目工程决算，配合发包方完成财务决算及相关审批工作等。

（13）负责编制合约规划、采购计划、招标计划，并报监理和发包方审批。

2.8 保修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负责组织检查保修期工程状况和质量责任鉴定。

（2）负责组织和督促维保工作，监督保修直至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3）负责保修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移交。

2.9 项目建设过程中，需按建设方要求，建设样板展示区，展示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户型样板间、各关键施工工序及措施、装配式建筑主要构件及安装施工节点、重要部位防水构造节点、材料样板、水电预埋与安装样本、门窗实体样板、五金实体样板、真石漆样板等，具体按发包方样板管理制度执行。

2.10 红线外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监测

承包人应委托具备“测量及结构鉴定资质的单位”对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缺陷进行初始标定，因此所产生的委托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并随着项目进展定期（至少一月一次，并根据监测情况进行必要调整）进行监测、结构鉴定，并提供鉴定报告予发包方。

2.11 项目勘察（含测量、管线探测）工作

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必要的补充勘察相关的所有各项实施工作。

2.12 项目施工工作

本项目主要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编号	工程明细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建筑物、构筑物拆除与硬地面破除清运，地上地下管线改迁与拆运，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
2	主体工程：包括但不仅限地基与基础工程（含桩基础、地基、基础、土石方（基坑预留土石方、出土坡道土石方及承台伐板等基础土石方开挖外运及弃置）、支护结构及桩头拆除外运及弃置处理、地下水位控制、地下防水、地下室基坑周边回填、覆土等）、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

	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粗装工程、部品构件等
3	装配式构件采购、保管、安装工程
4	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
5	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
6	金属门窗（含栏杆、百叶等）
7	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
8	屋面工程
9	防水工程
10	人防工程
11	防治白蚁工程
12	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
13	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
14	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 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
15	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6	消防工程
17	通风空调工程
18	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9	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
20	标识系统工程
21	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
22	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
23	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
24	样板展示区工程
25	安全体验馆
26	信报箱工程
27	绿建节能工程
28	其它工程
29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
30	主体沉降观测工程

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竣工测绘报告以及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4)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5)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 指定的地点，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包人综合考虑。

(6)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7)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的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 项目 EPC 招标图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合同施工工期（基坑支护施工开始至竣工备案完成）总日历天数：1134 天。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备案完成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合同工期暂定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至 2024 年 2 月 4 日为止）。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施工工期					
序号	节点名称	工期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完成标准
1	土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135	2020/12/28	2021/5/11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土方及支护工程作业完成（出土坡道除外）。

2	桩基工程施工完成	135	2021/5/13	2021/9/24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桩基工程作业完成。
3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主体)	14	2021/4/16	2021/4/29	实际取证，以证件取得时间为准
4	地下室主体工程施工完成(主体结构施工达到±0)	110	2021/9/26	2022/1/13	开始时间为：现场开始破桩头。结束时间为第一栋出±0时间。
5	主体结构封顶	403	2022/1/15	2023/2/21	该分期第一栋主体结构屋面顶板施工完成，不含女儿墙、屋面设备机房层等
6	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施工	253	2023/2/23	2023/11/2	开始时间：外门窗工程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公共区域及户内装修施工完成，并达到验收条件
7	景观工程（软景、硬景）施工	140	2023/8/1	2023/12/18	开始时间：外立面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软景、硬景施工完成。
8	完成竣工备案	18	2024/1/18	2024/2/4	1 完成各项工程，通过了各主管部门的验收，取得《竣工备案表》，2 完成质量整改和问题销项，具备交房条件；3 通正式水、正式电，具备业主开通燃气条件。
备注：以上工期节点为相对时间，以事项“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的起始时间为参考时点，如该参考时点调整，后续事项节点相应顺延。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3.奖罚标准

质量奖项：未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罚款5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安全奖项：未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罚款5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4.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壹仟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肆拾伍元陆角叁分；（ ¥1,212,044,145.6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112,331,371.59 元，税金为 ¥99,712,774.04 元。

其中：

（1）勘察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勘察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贰万玖仟零柒拾捌元捌角叁分；（¥14,029,078.8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3,234,980.03 元，税金为 ¥794,098.80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3）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4）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玖仟壹佰叁拾万零柒仟伍佰叁拾玖元叁角伍分；（¥1,091,307,539.35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1,001,199,577.39 元，税金为 ¥90,107,961.9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 27,728,558.34 元。

（6）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7）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万零捌佰柒拾元壹角叁分；（¥3,300,870.13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3,028,321.22 元，税金为 ¥272,548.9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8）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万元整；（¥4,7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4,311,926.61 元，税金为 ¥388,073.39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9）总承包服务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承包服务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叁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伍角整；（¥5,138,717.5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4,714,419.72 元，税金为 ¥424,297.7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10）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玖仟叁佰伍拾陆万柒仟玖佰叁拾玖元捌角贰分 ；（ ¥93,567,939.82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85,842,146.62 元，税金为¥ 7,725,793.20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备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FLBQX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8 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3092 7210 666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1101

电话：0755-82284876

电子信箱：82284876@vip.sina.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大街支行

账号：1105 0165 5700 0000 1348-0002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6332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97 号

邮政编码：510010

电话：020-86681575

电子信箱：gdadri@gdadri.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4400 1453 1020 5028 610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坪山区 G14313-8018 及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采购、施工 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 设计 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四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9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9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基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19年7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与秀沙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1102.144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76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1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翔
副组长	吴长坤
组员	简万成、全永庆、张友、苗成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资平义	谢鑫、王涛、徐有余、王毅、莫晗松、吴锦业、龙富洋、陈海清
/	/	/
工程质控资料	徐实	黄宇、谢远玉、徐伟婷、李芝福、赵阔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翔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吴长坤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3	资平义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徐实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黄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6	张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工程师	
7	徐有余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8	王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9	谢鑫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0	谢远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1	苗成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2	王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3	莫晗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14	吴锦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中级工程师	
1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16	陈海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17	李芝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18	徐伟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19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20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验收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GD-E1-914/6

主体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梓和苑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梓和苑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与秀沙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334468.41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123.11606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51、52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763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 年12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1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阳翔
副组长	吴长坤
组员	磨艺捷、全永庆、张友、苗成然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资平义	徐有余、谢鑫、王涛、付亚军、莫晗松、王毅、吴锦业、龙富洋、周敏、李伦、杨雄发、孙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宇	姚瞻金、林强、倪俊、刘建明、林财加、杨剑夫、吴燕国、黄少平、朱少林
工程质控资料	徐实	谢远玉、朱佳愉、李芝福、赵阔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2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		共 7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6 项	共 6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4 项	共 9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共 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9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4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翔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吴长坤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3	资平义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4	徐实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黄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6	王亚彬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7	陈亮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8	刘亮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9	李雅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0	田少华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11	张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徐有余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3	付亚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4	王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5	谢鑫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6	姚詹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7	刘建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8	孙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9	谢远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20	苗成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21	王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2	莫晗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23	林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24	吴锦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中级工程师	
2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6	周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7	林财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illegible]
26	周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illegible]
27	林财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28	倪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29	朱佳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illegible]
30	李芝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illegible]
31	赵阔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illegible]
32	磨艺捷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33	李伦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34	杨雄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35	吴燕国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36	黄少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37	朱少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38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illegible]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8日

* GD - E1 - 914 / 6 *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92—202100113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92-202100113　　深地名许字 PS202110229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梓和苑	汉语拼音	ANJUZIHE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49211.1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大道路北面秀沙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20-9007（合）
宗地代码	440307201003GB00319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4313-8018
命名含义	含公司名称以及坑梓人民和谐安居乐业寓意，故命名为“安居梓和苑”。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03GB00319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梓和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梓和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梓和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21-06-23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梓和苑** 工程，荣获二〇二三年度下半年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YZJG-2023B-214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

荣誉证书

苗成然：

你组织施工的“安居梓和苑”工程项目，荣获2023年“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

特发此证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二零二四年一月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安居棒和苑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2、3 号楼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8%≤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与装饰、保温浩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	2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3.0	3	3	
竖向构件比例为：5.52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	10.1	
水平构件比例为：____% 插值法计算得分：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	10	建筑高度超过150m，对于建筑高度超 150m 且超 B 级高度的钢筋混凝土建 筑，受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认为预制楼板影 响结构抗震安全的，可不采用预制楼板。在此情况下，“水平 构件”技术项评分中，非预制构件部分均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得 10 分。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87.33 %， 插值法计算得分：6.2	6.2	6.2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槽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槽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3.3	53.3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54.3	54.3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业务专用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安居梓和苑项目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4、5 号楼

建设单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0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5.45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	10.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____% 插值法计算得分：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	10	建筑高度超过150m。对于建筑高度超150m 且超 B 级高度的钢筋混凝土建筑，经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认为预制楼板影 响结构抗震安全的，可不采用预制楼板。在此情况下，“水平 构件”技术项评分中，非预制构件部分均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得 10 分。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87.95 %，插值法计算得分：6.2	6.2	6.2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有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3.3	53.3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54.3	54.3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专用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项目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安居梓和苑项目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6、7、8、9 号楼

建设单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0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5.45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	10.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6~15		水平构件比例为：____% 插值法计算得分：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	10	建筑高度超过150m，对于建筑高度超150m 且超 B 级高度的钢筋混凝土建筑，经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认为预制楼板影 响结构抗震安全的，可不采用预制楼板。在此情况下，“水平 构件”技术项评分中，非预制构件部分均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得 10 分。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87.95 %，插值法计算得分：6.2	6.2	6.2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将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3.3	53.3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54.3	54.3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专业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装配式专家评审意见书

附件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 年 8 月 10 日，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 安居梓和苑 项目（1 栋、2 栋、3 栋、4 栋、5 栋、6 栋、7 栋、8 栋、9 栋）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深度 满足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完善工作机制；

（2）完善外墙隔热保温构造及防开裂措施；

（3）完善预制构件、现浇构造墙柱节点；

（4）完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经过专家组评审，安居梓和苑 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林庆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刘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魏泽科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易新亮	有利华建筑产业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丹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2021 年 8 月 10 日

业绩三：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2112-440305-04-01-813792006

合同编号：SZQHGWZY-4GCSG-2022-08-0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发 包 人：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自贸备案[2021]008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云海湾花园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51350.36㎡，总建筑面积为302233.17㎡。本项目建设8栋住宅楼、3层幼儿园、2层裙楼商业，含公建配套和商业服务设施、地下车库等配套设施。地下室1~2层，最高层数48层，建筑高度不高于150米（前述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的合同承包范围为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的施工，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_____				

4. 本工程合同承包内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地下室：破桩头、移交面标高以下的土石方开挖、回填及余渣外弃、地下室侧壁回填、地下室顶板覆土回填；主体结构工程、结构预埋、砌体、地下室初装修工程（含架空车库）、防火门及防火卷帘、挡烟垂壁、防水工程、地下室楼梯栏杆（楼梯间普通扶手栏杆）；

给排水、电气、管线预埋、防雷接地、抗震支架（含设计）、人防工程；本合同承包人及分包的各专业工程管洞口封堵塞等细部施工。

（2）地上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结构预埋、砌体、初装修、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外立面装修工程（涂料）、防水工程、屋面工程、保温隔热工程、节能工程、楼梯栏杆（楼梯间普通扶手栏杆）、给排水、电气、管线预埋、变形缝、防雷工程、排油烟、抗震支架（含设计）、隔音、遮阳工程、本合同承包人及分包的各专业工程管洞口封堵塞、构筑物等细部施工。

（3）红线内室外道路、综合管网、化粪池、隔油池、雨水收集池等；

（4）房屋主体白蚁防治。

（5）其他：

①报批报建及证件办理；

②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临时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

③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临时房屋及设施；

④施工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包括分包管理费、总分包配合费、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采购保管费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对甲方直接发包专业工程以及直接供应的材料设备实施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

⑤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

⑦档案管理：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⑧发包人营销配合。

（6）其他为完成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合同界面划分、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7 月 8 日；实际开工日期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的次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实际竣工日期为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

出具的竣工验收备案回执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16 天（含取得施工许可证前的准备工作、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分包工程施工及取得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竣工验收备案回执。），具体节点工期详见附件《技术条款》。

非承包人原因造成关键线路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造成非关键线路工期延误或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现行的验收标准及发包人要求，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且质量获奖要求：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

1. 安全文明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现行的安全文明标准及发包人要求，且安全文明要求：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

2. 本项目建设要求高标准、高品质，承包人须建立严格的施工管理标准，保证足够的投入，以确保达成要求。由此产生的费用在签约合同价中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在另行支付费用。若工程质量达不到目标要求，视为承包人违约，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工程签约合同价 1 %的违约金；若安全文明生产达不到目标要求，视为承包人违约，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工程签约合同价 1 %的违约金。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亿肆仟柒佰零壹万陆仟玖佰壹拾柒元伍角贰分（¥ 647,016,917.52 元）；专用增值税税率 9% ，税额：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肆拾贰万叁仟肆佰壹拾伍元贰角壹分（¥ 53,423,415.21 元），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伍亿玖仟叁佰伍拾玖万叁仟伍佰零贰元叁角壹分（¥ 593,593,502.3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伍佰零贰万柒仟陆佰玖拾捌元捌角陆分（¥ 25027698.8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承包人承诺：同意若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中有清单单价严重偏离市场价格的或存在不平衡报价的，发包人有权在保持总价基本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市场价格对清单单价进行修正，修正后单价即为本合同履约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确认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确认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09 月 13 日；

订立地点：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04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和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臧健（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石雨（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74ND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3204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101100
法定代表人：臧健	法定代表人：石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陈震宇

电话：0755-82264888	电话：0755-82284876
传真：	传真：0755-8228487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cscec2_zy@vip.sina.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账号：44250100003509111111	账号：11001007200056044996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25年7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建筑面积	305544.52㎡	工程造价	64701.69175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墙、框架	层数	地上：	1栋A座48层、1栋B座46层、1栋C座40层、1栋D座25层、1栋E座31层、2栋A座47层、2栋B座48层、2栋C座48层、3栋幼儿园3层、裙房3层、4栋商业2层	层
	框架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94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2年 11月 11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1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025-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业文
副组长	肖宋鹏
组员	彭文恒、曹侠、黄浩、赵峥、肖炳斐、陈国雄、毛金金、韦长、张兆奇、赖悦水、陈良伟、李才威、胡海飞、曾德龙、杨人、严榕晨、袁贵、李海山、周哲轩、陈怡民、孔志伟、江少华、赵凯、王艳朋、陈国权、邓春涛、包伟东、石子路、陈文杰、罗秋明、林雪辉、陈友胜、王志伟、童艳丽、李建军、唐科明、何严、陈品佳、王磊、黄辉、吴小建、梁慧婷、刘雅玲、张泽平、刘强锋、张培荣、刘莹、聂兵、熊卫强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曹侠	黄浩、赵峥、韦长、张兆奇、赖悦水、陈良伟、李才威、肖宋鹏、胡海飞、严榕晨、袁贵、李海山、周哲轩、陈怡民、孔志伟、江少华、赵凯、邓春涛、包伟东、林雪辉、陈友胜、王志伟、童艳丽、李建军、唐科明、何严、陈品佳、王磊、黄辉、张泽平、刘强锋、张培荣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文恒	陈国雄、毛金金、曾德龙、杨人、王艳朋、陈国权、石子路、陈文杰、罗秋明、吴小建、刘莹、聂兵、熊卫强
工程质控资料	肖炳斐	梁慧婷、刘雅玲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业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2	彭文恒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3	曹侠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4	黄浩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黄浩
5	赵峥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赵峥
6	肖炳斐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肖炳斐
7	陈国雄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国雄
8	毛金金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illegible]
9	韦长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韦长
10	张兆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	[illegible]
11	赖悦水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illegible]
12	陈良伟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陈良伟
13	李才威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李才威
14	肖宋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15	胡海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胡海飞
16	曾德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	[illegible]
17	杨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	[illegible]
18	严榕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	严榕晨
19	袁贵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	袁贵
20	李海山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李海山
21	周哲轩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周哲轩
22	陈怡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陈怡民
23	孔志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孔志伟
24	江少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江少华
25	赵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赵凯
26	王艳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	王艳朋
27	陈国权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陈国权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邓春涛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29	包伟东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师	高级工程师	
30	石子路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31	陈文杰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32	罗秋明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33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陈友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5	王志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中级工程师	
36	童艳丽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7	李建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38	唐科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9	何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0	陈品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41	王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42	黄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3	吴小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4	梁慧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45	刘雅玲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46	张泽平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47	刘强锋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门窗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8	张培荣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精装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9	刘莹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空调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0	聂兵	深圳市博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机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51	熊卫强	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高低压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分部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环保验收；12、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13、城建档案（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等；各专项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林雪辉
注册号：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邓春涛
注册号：4401650-012
有效期：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友胜
京1112019202005147(00)
建筑
2026.06.0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肖宋鹏
注册号44026652
有效期2027.11.28
深圳市合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5日

GD-E1-914/6

装配式证明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2 年 8 月 5 日，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根据《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实施装配式技术项目评价规则》要求，对 云海湾花园项目 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 、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按照前海评价规则完善计算书及实施方案；

（2）完善管理组织架构及验收制度；

（3）完善预制外墙及凸窗防水设计节点；

（4）完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预制剪力墙生产安装方案；

（5）完善预制内隔墙平面布置及防开裂措施。

经过专家组评审，云海湾花园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实施装配式技术项目评价规则 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刘丹	深圳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林庆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林碧懂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汪嫄全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李义娟	深圳市花样年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2022 年 8 月 5 日

4400224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7016010

4400224130
47016010

开票日期：2023年09月14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043363479/2*></41<900945*1* 19*-<624*63-6991+1->+316*90 9*30288/45-46<21><146>-48+2 4*1*9-<-<634*63-4-83<5/930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叠合板		立方米	449.86	2213.0778909	995575.22	13%	129424.78
合计					¥995575.22		¥129424.78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1125000.00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章）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4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7016011

4400224130
47016011

开票日期：2023年09月14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19/1+13224+825-*7>>-3-<8043 2*-3>649/-7/86*-98492+082>9 <7<4356>87*1/7+5257*0</>-88 9043+<93>659/-7/+4/9/*2>-2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立方米	56.865	2664.3603271	151508.85	13%	19696.14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叠合板		立方米	220.526	2213.1146894	488049.33	13%	63446.41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剪力墙		立方米	137.368	2522.8899744	346564.35	13%	45053.37
合计					¥986122.53		¥128195.9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壹万肆仟叁佰壹拾捌圆肆角伍分　（小写）¥1114318.45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章）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4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7016012

4400224130
47016012

开票日期：2023年09月14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411+1>4<6*<99-8*450796763> 435<4>/91-78-691*-4<0/000+* 54<-88+>870715*39978-574>+0 663>*17<4>*91-7894838>2893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立方米	373.63	2664.6019324	995575.22	13%	129424.78
合计					¥995575.22		¥129424.78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1125000.00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三开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5297934

4400223130
45297934

开票日期：2023年03月23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987>7-4520**0*<>7<98/<22-/2 <+-41/83<03753->0>258<*<*0- 9>90-4*15/-6/3*10*2>0>-*5/4 3-/268941/93<03771+/4-431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立方米	249.38	2664.5663646	664489.56	13%	86383.64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剪力墙		立方米	113.234	2522.8899447	285676.92	13%	37138.00
合计					¥950166.48		¥123521.64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柒万叁仟陆佰捌拾捌圆壹角贰分　（小写）¥1073688.12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三开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5297935

4400223130
45297935

开票日期：2023年03月23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庄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15*57/70<1049672-662><7/*17 51+720*9882-83<2+4*88+>**/> -6/4397-5-83120996-2*7467/1 **17/38720/9882-+1>0<0+<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叠合板		立方米	430	2213.0884894	951628.05	13%	123711.65
合计					¥951628.05		¥123711.65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柒万伍仟叁佰叁拾玖圆柒角整　（小写）¥1075339.70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illegible]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龙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5297936

4400223130
45297936

开票日期：2023年03月23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庄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97+336-623<871451796005->45 2-+8+9567-/++2+/351>19>13-3 8<60--1/1045/0<5718566-2833 +>45+988+9467-/+80->71798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叠合板		立方米	427.656	2213.0885104	946440.58	13%	123037.27
合计					¥946440.58		¥123037.27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陆万玖仟肆佰柒拾柒圆捌角伍分　（小写）¥1069477.85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illegible]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龙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联

№ 45297937

4400223130
45297937

开票日期：2023年03月23日

购买方	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9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76*>-8219370**-4*>/724-5> 990061783721495>4>8-9*-59/+ 7>0280*8<94-/29<700**5<-544 5-5>1-20616837216-4/0-</0<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立方米	200	2664.56635	532913.27	13%	69278.73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下挂外墙板		立方米	23.088	2281.761088	52681.30	13%	6848.57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剪力墙		立方米	100	2522.8938	252289.38	13%	32797.62
合计					¥837883.95		¥108924.92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肆万陆仟捌佰零捌圆捌角柒分　（小写）¥946808.87

销售方	名称：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77936608 8 地址、电话：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07-3-2 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徐小云　复核：阳婷　开票人：姚敏馨　销售方：(发票专用章)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91441900077936608 8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龙华印制有限公司

第三联：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业绩四：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北区）总承包工程（绿景玺悦湾花园）施工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北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北区）总承包工程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北区）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东桥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与基础工程、土石方工程、主体建筑结构工程、人防工程、装修工程、门窗工程、幕墙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园林景观工程、市政配套工程、管道燃气工程、停车场设施工程、泛光照明工程、电梯工程等妥善完成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北区）所

有建设施工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5 月 31 日。

计划竣工验收备案日期：2023 年 10 月 1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31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拾亿零伍佰肆拾捌万贰仟柒佰肆拾伍元贰角柒分(¥2,005,482,745.27 元)(含增值税 9%)，其中不含税价：壹拾捌亿叁仟玖佰捌拾玖万贰仟肆佰贰拾陆元捌角伍分（¥1,839,892,426.85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田少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珠海市香洲区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400MA4WDLTN4K　　组织机构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　址：珠海市南屏镇茂丰路37号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邮政编码：519000　　邮政编码：101101

法定代表人：黄敬舒　　法定代表人：石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6-2318238　　电　话：0755-82284876

传　真：0756-2311566　　传　真：0755-82284872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珠海柠溪支行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　号：44050164223509016088　　账　号：44201507300052509447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绿景玺悦湾花园（北区）

验收日期：2023年9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绿景玺悦湾花园（北区）				
工程地点	香洲区山桥路南侧、仙桥路东侧	建筑面积	290379.94m²	工程造价	18731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1至46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2202006040101 440402202009170301 4404022021010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3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9月08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210016		
建设单位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珠海市恒帝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海市荣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饶红交
副组长	王鹏飞
组员	劳明、郭凡、黄道良、田少民、刘培、熊峰、冉鹏、周泉、丁瑞、邵超、李明、梁亚星、王文芳、庄汀生 、符恩南、郑红林、许策、胡三乃、盛虎、吴秀冬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劳明	郭凡、黄道良、田少民、刘培、熊峰、冉鹏、符恩南、胡三乃、许策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亚星	郑红林、周泉、王文芳、庄汀生、盛虎、丁瑞
工程质控资料	王鹏飞	李明、邵超、吴秀冬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4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 项	共 3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1 项	共 8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0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5 项	共 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4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6 项	共 3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9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0 项	共 7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10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4 项	共 8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8 项	共 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4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1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4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2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饶红交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饶红交	
2	梁亚星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梁亚星	
3	王文芳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王文芳	
4	庄汀生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精装工程师	庄汀生	
5	王鹏飞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鹏飞	
6	符恩南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符恩南	
7	劳明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劳明	
8	郑红林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郑红林	
9	许策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许策	
10	胡三乃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胡三乃	
11	盛虎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盛虎	
12	黄道良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黄道良	
13	郭凡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郭凡	
14	田少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少民	
15	刘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刘培	
16	熊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熊峰	
17	周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周泉	
18	丁瑞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丁瑞	
19	冉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冉鹏	
20	邵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邵超	
21	李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明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按施工合同及设计文件要求，完成约定的全部工程量，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质量均满足设计和验收规范要求，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有效，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参建责任单位综合意见：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9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黄道良 2023年9月11日

* GD - E1 - 914 / 6 *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珠海市民政局文件

珠民基〔2020〕134号

关于同意绿景玺悦湾花园名称的批复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经审核，你公司申报的绿景玺悦湾花园（Lvjingxiyuewan Huayuan，用地面积81020.34㎡，位于香洲区南屏镇山桥路南侧，仙桥路东侧）符合《广东省建筑物住宅区名称管理规定》，现同意为标准名称，并准许使用该地名。使用时请使用规范汉字，并按照《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规则（汉语地名部分）》拼写，否则，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此复。

珠海市民政局

2020年12月28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委宣传部、市委军民融合办、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珠海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香洲区民政局

珠海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0年12月28日印发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绿景玺悦湾花园（北区）　　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三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3）150A号　　二〇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绿景玺悦湾花园（北区）　　通过2023年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评审，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特授予广东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

示范工程编号：GDSF2023-129

项目施工负责人：田少民

项目施工技术负责人：马凯

二〇二四年五月

装配式证明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技术认定意见书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按照关于开展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工作的有关通知要求，我局于 9 月 24 日组织召开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评审会。经专家评审，你司“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S1、S2、S3 地块”项目的设计文件符合珠海市装配式建筑相关技术要求。

请按专家评审意见进一步完善设计，并切实落实到装配式建造全过程。

附件：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专家评审意见表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11 月 2 日

抄送：珠海市绿色建筑发展中心，香洲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技术认定专家评审意见表

评审事项	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S1、S2、S3地块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技术认定评审会		
主管部门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组织单位	珠海市绿色建筑发展中心		
评审时间	2020年9月24日	评审地点	珠海市绿色建筑发展中心406会议室

评审意见：

2020年9月24日下午，受珠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由珠海市绿色建筑发展中心组织召开了珠海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技术认定评审会，对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S1、S2、S3地块进行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S1、S2、S3地块项目分别采用框架剪力墙结构、剪力墙结构；预制构件种类包含：预制叠合楼板、预制楼梯、预制外墙、预制阳台、预制内隔墙条板；模板体系：铝合金模板。

二、对该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计算书进行审核，东桥城中旧村更新项目-S1地块公建项目各标准层达到预制率不低于10%且装配率不低于50%的要求：S2、S3地块住宅项目各标准层达到预制率不低于20%且装配率不低于40%的要求，满足珠海市现行相关要求。

三、建设单位提交的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方案资料齐全，方案内容包括项目概况、装配式建筑的设计、装配式建筑的施工（施工总平面布置和施工计划、预制构件生产和运输、预制构件吊装和安装、装配式模板施工、预制内墙条板施工）等内容，经过专家评审认定，认为该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可行。

四、经过专家评审认定，提出以下意见：

1. 补充完善工作机制及组织架构基本情况，明确各参建单位职责分工，并补充各参建单位管理人员培训证书；
2. 补充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意见，并补充说明修改情况；
3. 优化叠合板的设计方案；
4. 完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地下室顶板应考虑预制构建堆场及运输车辆等的荷载作用，并采取加强措施；
5. 补充完善防台风及预制阳台抗倾覆措施。

	原文通过（ ）、参照修改意见通过（✓ ）、不通过（ ）
专家签名	专家组长：张 亮 组员：吕文龙 胡兰英 胡晓光 苏政辉 2020年9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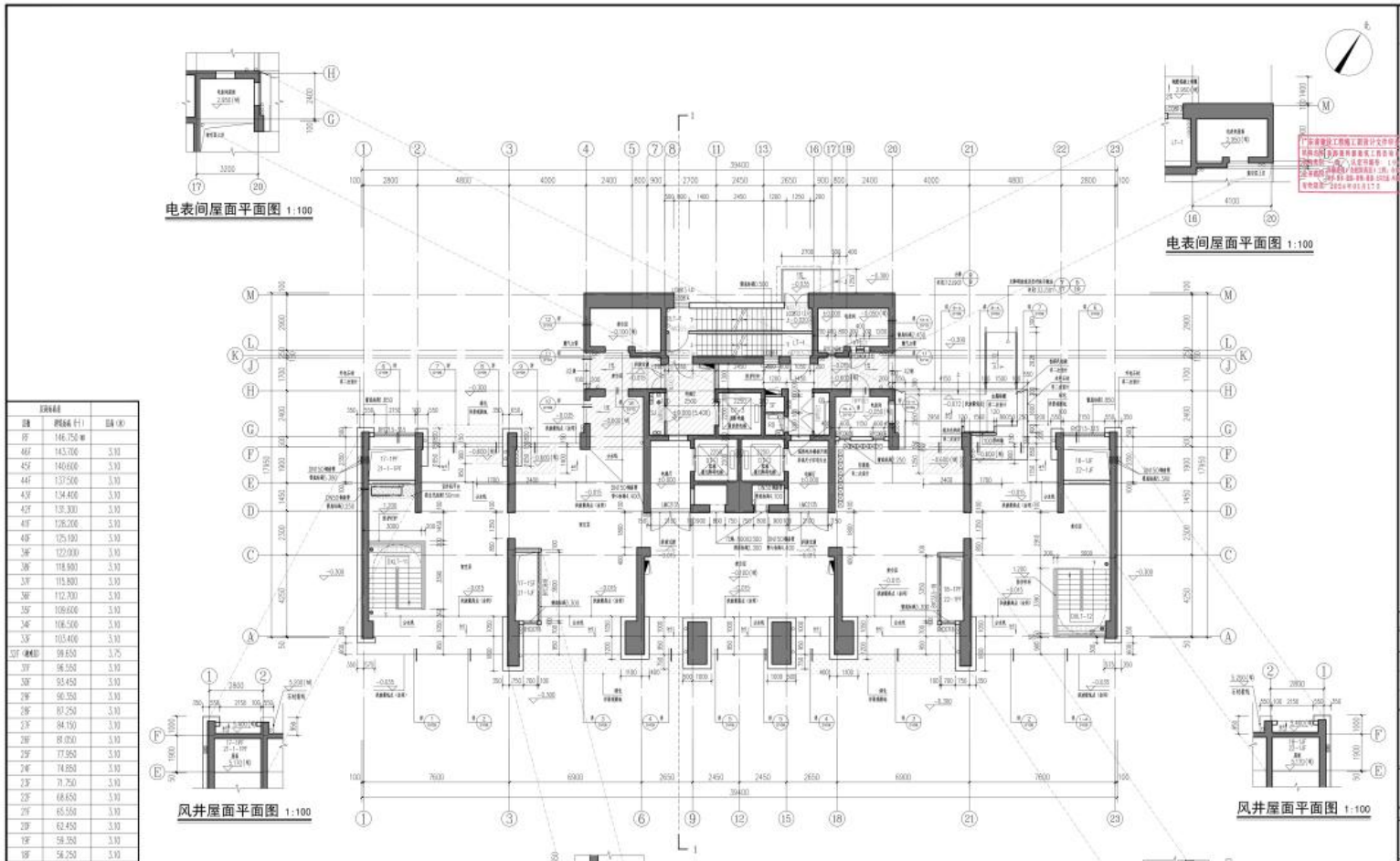

首层平面图 1:100

说：解释无人专业公共区域的重点入口，单元区业入口等，公共区域的电梯厅或分户区域，其中单元区业入口设置雨篷外，其他单元业入口设置雨篷外设不飞沫，采用自动业入口上方设置防雨雨篷。

本层建筑面积：560.83m²

其中：住宅建筑面积：518.27m²

地下室出地面高度建筑面积：26.03m²

住宅区建筑面积（不计容）：455.53m²

本栋高度面积：560.83m²

本栋不计容建筑面积：255.4.19m²

其中：2类3m²楼梯间不计容建筑面积：929.19m²

除去不计容建筑面积：1415.56m²

楼梯间建筑面积（不计容）面积：209.44m²

本栋不计容建筑面积：2240.0.19m²

其中：住宅不计容建筑面积：2232.8.67m²

屋面不计容建筑面积：0m²

地上公共区域不计容建筑面积：45.30m²

出地面高度不计容建筑面积：26.03m²

本栋总建筑面积：24954.27m²

层数	建筑面积（㎡）	层高（M）
屋面	146.750 ㎡	
46F	143.700	3.10
45F	140.600	3.10
44F	137.500	3.10
43F	134.400	3.10
42F	131.300	3.10
41F	128.200	3.10
40F	125.100	3.10
39F	122.000	3.10
38F	118.900	3.10
37F	115.800	3.10
36F	112.700	3.10
35F	109.600	3.10
34F	106.500	3.10
33F	103.400	3.10
32F（避难层）	99.650	3.75
31F	96.550	3.10
30F	93.450	3.10
29F	90.350	3.10
28F	87.250	3.10
27F	84.150	3.10
26F	81.050	3.10
25F	77.950	3.10
24F	74.850	3.10
23F	71.750	3.10
22F	68.650	3.10
21F	65.550	3.10
20F	62.450	3.10
19F	59.350	3.10
18F	56.250	3.10
17F	53.150	3.10
16F（避难层）	49.400	3.75
15F	46.300	3.10
14F	43.200	3.10
13F	40.100	3.10
12F	37.000	3.10
11F	33.900	3.10
10F	30.800	3.10
9F	27.700	3.10
8F	24.600	3.10
7F	21.500	3.10
6F	18.400	3.10
5F	15.300	3.10
4F	12.200	3.10
3F	9.100	3.10
2F	6.000	3.10
1F	0.000	6.00

	降板高度		
	建筑面积	结构面积	备注
入户大堂、电梯厅、卫生间、楼梯	H	H-0.050	
公共楼梯间	H-0.020	H-0.050	
卫生间（无地漏区域）	H-0.020	H-0.150	卫生间、厨房排水、生活给水管明敷时，其高度应满足吊顶空间高度要求
卫生间（有地漏区域）	H-0.020	H-0.250	
厨房间（无地漏区域）	H-0.050	H-0.150	
生活阳台（无地漏区域）	H-0.020	H-0.100	
阳台（无地漏区域）	H-0.030	H-0.050	
室内区域（有地漏区域）	H-0.015	H-0.600	
室外区域	H-0.015	H-0.100	

区位示意及说明：

设计修改记录

修改内容 Revision	修改日期 Dat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郭凡
证书编号：4401957402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施工时须以标注尺寸为准，施工单位须现场核验尺寸，如有不符请联系相关工程师。
设计图纸版权只我所所有，未经允许不得翻印、复制。本图纸经有关部门审核通过后方可作为规划施工用。

建设单位：Client
珠海市绿景东桥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Project
绿景璟悦湾花园（北区）
14#楼

审定	王建	会审号	2020-03-03
审核	陶志辉	设计阶段	施工图
项目负责	郭凡	专业	建筑
专业负责	郭凡	日期	2021.01.13
校对	曾伟彬	图号	建施-07
设计	张德勇		
绘图	张长长	施工图审查编号	
方案设计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企业证书（甲级）
单位名称：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
资质证书编号：A144018079（甲级）
有效期至：2020年01月31日

Title
首层平面图

ZADI 珠海市建筑设计院 Zhuhai Architectural Design Institute
资质等级：甲级 证书编号：A144018079

业绩五：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施工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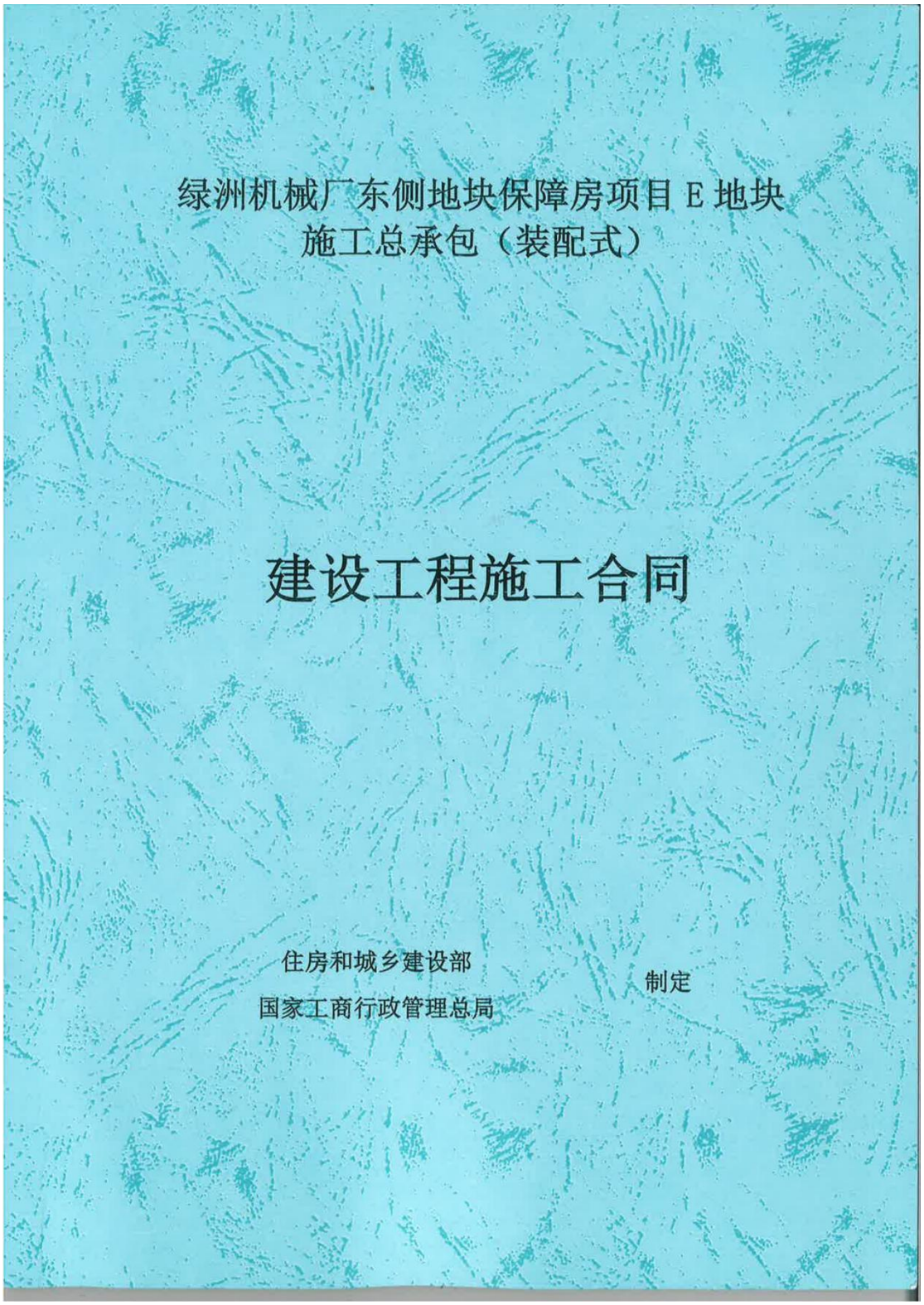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2. 工程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绿洲东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宁发改投资字[2018]548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03月01日。具体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9月0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要求：按发包人进度要求执行，详见本合同内工期控制时间表。

注：如有工期延误，必须有发包人认可的书面签证，否则承包人一律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赔偿。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获得江苏省优质工程“扬子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亿伍仟玖佰肆拾捌万柒仟零壹拾柒元伍角肆分(¥959487017.54元)；不含税价款为：捌亿柒仟壹佰捌拾陆万肆仟柒佰陆拾元捌角柒分(¥871864760.87元)；税金为：捌仟柒佰陆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陆角柒分(¥87622256.67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伍万零捌佰贰拾玖元柒角陆分(¥30050829.76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0.00元)。

（5）税金：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陆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陆角柒分(¥87622256.67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国政。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双方进一步明确权利、义务的纪要、补充协议承诺书

2、本合同协议书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及招标文件修改澄清(含答疑)

6、工程量清单及其总说明

7、本合同通用条款

8、投标书及其附件

9、施工图纸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除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外还须满足南京市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有关施工、设计、造价等方面的标准、管理规定及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发包人和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3 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省南京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1#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29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6683.96 m² 共：16683.96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3.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12月 1 日	2023 年12月 1日	2023 年12月 1 日	2023年12月 1日	2023年12月 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2#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29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70384 m² 共：170384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6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3#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75362.5m² 共：175362.5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4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年12月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4#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33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695.33m² 共：15695.33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5#及配电房E16#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2576.16m² 共:152576.16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6#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3490.13m² 共:13490.13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7#及配电房E17#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3688.22 m² 共:13688.22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2023年12月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8#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6613.05 m² 共：16613.05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12 月 4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9#及配电房E18#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237.3 m² 共:15237.3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共抽查 18 项，符合规定 18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0#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34509.99m² 共:134509.99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1#及配电房E19#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3633.24 m² 共: 13633.24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12月 1日	2023 年 12月 1 日	2023 年12月 1 日	2023年 12月 1日	2023 年 12月 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2#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042.19 m² 共:15042.19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4日	2023年12月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3#及配电房E20#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2452.95m² 共:12452.95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4#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5028.86m² 共:15028.86 m² 地下: /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2023 年 12 月 1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商业E15#	结构类型/层次	框架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19156 m² 共：19156 m² 地下：/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1.06.1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3 项，符合规定 13 项，共抽查 13 项，符合规定 1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地库	结构类型/层次	框架 地上 / 层 地下 层	建筑面积（m²）	地上：/ m² 共：69017.70 m² 地下：69017.70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0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共抽查 11 项，符合规定 1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由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114202001221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南京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0年01月22日

项目统一代码 2018-320114-18-08-210101 **项目编码** 3201141808210101

南京市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书信息可通过微信公众号“南京建设”扫描二维码验证

建设单位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建设地址	雨花台区-板桥新城-新亭大街与新湖大道交叉口		
本次申请	**内容**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	
	建设规模	281797.41平方米	
合同工期	921 天	**合同价格**	95948.70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安银
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继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国政
监理单位	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唐毅祥

备注: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获奖情况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扁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3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56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2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5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3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0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56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4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7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8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84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2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8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09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 0 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86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11 栋工程（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〇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雷　亮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468

2022年度江苏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证书

项目名称：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

项目编号：JSXJSYY2022-002

项目负责人：袁海天

技术负责人：雷　亮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苏建质安（2023）94号

二〇二三年七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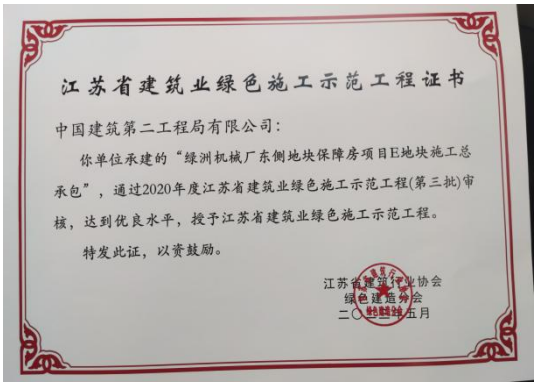

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通过2020年度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第三批)审核，达到优良水平，授予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

绿色建造分会

二〇[illegible]年五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完成的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施工方案获2021年江苏省建筑业优秀施工方案一等。

完成人：雷　亮、丛　袁、黄泰来、曾文华

江苏省建筑行业协会

工程建设质量与技术管理分会

二〇[illegible]年六月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设计总说明(一)

一、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概况

本项目为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主要功能为住宅,位于江苏省南京市。

1.1 项目结构体系: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2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使用范围:详各单体。

1.3 预制混凝土构件类型说明:预制叠合楼板、预制楼梯、预制剪力墙、PCF板、预制阳台、预制空调板、预制飘窗、轻质内隔墙。

1.4 本工程单体预制装配率应用比例统计表如下:

单体预制装配率统计表

单体	结构体系	$\alpha_1 Z_1$ (%)	$\alpha_2 Z_2$ (%)	$\alpha_3 Z_3$ (%)	S (%)	单体预制装配率(%)
E01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36	14.77	24.79	3.50	60.41
E02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07	14.77	24.79	3.50	60.12
E03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98	14.77	24.79	3.50	60.04
E04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48	14.80	24.91	3.50	60.69
E05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E06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59	14.80	24.91	3.50	60.80
E07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59	14.80	24.91	3.50	60.80
E08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7	13.80	24.21	3.50	58.08
E09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E10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87	14.80	24.91	3.50	61.08
E11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87	14.80	24.91	3.50	61.08
E12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88	14.80	24.91	3.50	61.09
E13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5	13.81	24.56	3.50	58.42
E14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预制装配率计算公式:至外地开以上 $\alpha_1 Z_1 + \alpha_2 Z_2 + \alpha_3 Z_3 + S \geq 50\%$						

1.5 预制混凝土装饰面:本项目预制混凝土生产时,不带装饰面。

1.6 本项目是否涉及预制混凝土外墙窗框预埋:否。

1.7 外墙保温做法说明:山墙位置采用PCF板(带保温),其余位置保温后做。

1.8 预制混凝土外墙防水做法:外侧打胶,外叶板设置企口,内侧灌浆料材料防水组成构防水体系。

1.9 混凝土强度等级:除特别注明处,预制混凝土构件均为C30。

1.10 本项目用于固定连接件的预埋件与预埋吊件、临时支撑用预埋件不兼用;预制构件中外露预埋件凹入构件表面的深度不小于10mm。

1.11 本专项设计需要配合各专业施工图使用。

二、设计依据

采用国家和江苏地区现行的有关法规、标准、规范、规程及标准图集进行设计,主要有:

《建筑结构可靠度设计统一标准》	GB50068-2001
《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	GB50223-200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	GB50009-201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2015年版)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	GB50011-2010(2016年版)
《高层建筑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	JGJ 3-2010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年版)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规范》	GB50666-20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5
《江苏省住宅工程质量通病控制标准》	DGJ32/J16-2014
《混凝土结构施工图平面整体表示法制图规则和构造详图》	16G101-1、2、3
《混凝土结构施工钢筋排布规则与构造详图》	18G901-1、2、3
《建筑物抗震构造》	苏G02-2011

除采用以上与现浇结构相同的标准、规范、图集外,尚需执行以下标准、规范、图集: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标准》	GB/T51231-2016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	JGJ1-2014
《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	JGJ 18-2012
《钢筋锚固板应用技术规程》	JGJ256-2011
《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	JGJ107-2016
《钢筋套筒灌浆连接应用技术规程》	JGJ355-2015
《钢筋连接用灌浆套筒》	JG/T398-2012
《钢筋连接用套筒灌浆料》	JG/T408-2013
《装配式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程》	DGJ32/J 184-2016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表示方法及示例(剪力墙结构)》	15G107-1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连接节点构造(楼盖和楼梯)》	15G310-1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连接节点构造(剪力墙)》	15G310-2
《预制混凝土剪力墙外墙板》	15G365-1
《预制混凝土剪力墙内墙板》	15G365-2
《桁架钢筋混凝土叠合板(60mm厚底板)》	15G366-1
《预制钢筋混凝土板式楼梯》	15G367-1
《预制钢筋混凝土阳台板、空调板及女儿墙板》	15G368-1
《装配式混凝土剪力墙结构住宅施工工艺图解》	16G906
《轻质内隔墙构造图集》	苏G29-2019
《混凝土接缝用建筑密封胶》	JC/T881-2017
《硅酮和改性硅酮建筑密封胶》	GB/T14683-2017

三、基本原则

3.1 预制构件名称说明:

构件名称	类型	类型代号	是否使用
桁架钢筋混凝土叠合板		YDB	是
预制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预制内剪力墙	YNQ	是
PCF板		PCF	是
预制柔性柱		YKZ	否
预制梁	预制框架梁	YKL	否
	预制次梁	YL	否
预制凸窗		YTC	是
预制钢筋混凝土阳台板		YTB	否
预制钢筋混凝土空调板		KTB	是
预制钢筋混凝土女儿墙		NEQ	否
预制外围护墙板	全预制式	WHQ	否
预制钢筋混凝土楼梯	双跑式	ST	是
	剪刀式	JT	否

3.2 本工程预制构件在脱模、吊运、安装等环节的施工验算,应将构件自重标准值乘以脱模吸附系数或动力系数作为等效荷载标准值,并应符合:

3.2.1 脱模验算时,动力系数不宜小于1.2,吸附力不宜小于1.5KN/m^2,且两者之和不宜小于构件自重标准值的1.5倍;

3.2.2 构件吊装运输时,动力系数取1.5;构件翻转及安装过程中就位、临时固定时,动力系数取1.2;

3.2.3 预制构件达到混凝土抗压强度设计值的75%,且不小于22.5N/mm^2时方可脱模;

3.2.4 预制构件达到混凝土抗压强度设计值的100%,方可安装施工;

3.2.5 叠合板施工活荷载不得大于1.5kN/m^2,构件安装过程临时支撑和拉结件应具有足够的承载力和刚度。

3.2.6 叠合楼板等叠合构件,在施工过程中下部需设置可靠支撑,并经设计确认复核后,方可施工;支撑要求如下:第一道横向支撑距墙边不大于0.5m,最大支撑间距不大于1.5m。支撑在现浇混凝土浇筑完养护28天后,且强度达到100%,形成完整楼板后方可拆除。

3.3 预制构件加工单位应根据本设计规定和施工单位的要求编制专项加工方案。

3.4 施工总承包单位应根据本设计规定和加工单位的要求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3.5 上述生产加工方案和施工专项方案均应符合国家、行业、建设所在地的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地方标准等规定;应提交工程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审查,取得书面批准面后方可作为生产和施工的依据;并且应当根据建设所在地的规定,向建设主管单位完成备案工作。

3.6 工程施工总承包企业必须对诸如预制构件吊装、定位、纵向钢筋连接等关键工序的施工管理和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和岗位技术考核,施工人员在岗位上应读严格执行规范标准;施工管理人员应当对每道工序进行检验和验收,并如实做好施工记录。

3.7 工程监理单位应对工程全过程进行质量监督和检查,并审得完整、真实的工程检测资料。

3.8 工程监理单位、施工承包单位、预制构件加工单位和深化设计单位,其他与工程相关的产品供应厂家,均应严格执行本说明的各项规定。

3.9 深化设计图纸需经设计单位认可方可生产加工。

四、预制构件主要材料

4.1 预制构件混凝土标号需与结构设计总说明核对后方可施工。

4.2 钢材:Φ表示HPB300钢筋(fy=270N/mm^2);ф表示HRB335钢筋(fy=300N/mm^2);
ф表示HRB400钢筋(fy=360N/mm^2)。
抗震等级为一、二、三级的框架梁、框架柱的纵向受力钢筋以及楼梯梯段(滑动支座的除外)的受力主筋采用普通钢筋时,钢筋应采用牌号带"E"的钢筋,钢筋的抗拉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实测值的比值不应小于1.25;钢筋的屈服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标准值的比值不应大于1.3,且钢筋在最大拉力下的总伸长率实测值不应小于9%。

4.3 本项目剪力墙竖向钢筋采用 集中约束搭接(集束套筒)连接。
本工程预制剪力墙的竖向连接构造,根据《预制预应力混凝土装配整体式结构技术规程》(DGJ32/TJ 199-2016)第5.3条,连接接头设置于每层预制墙底,在预制剪力墙墙柱及墙中位置预设波纹管(图1.1)套管壁上的灌浆及排浆口设置于墙侧。
吊装上层预制墙体时需在楼板上放置20厚垫片将上下层剪力墙隔开作为灌浆的填充面。预制墙顶留出钢筋,并保证钢筋伸入上层预制墙波纹管内长度满足图纸要求,波纹管埋设要求如下:
(1)墙柱(边缘构件)范围内,伸入波纹管钢筋除原有墙柱(边缘构件)钢筋外,还应在每个波纹管内(保理不少于伸出钢筋总面积的25%的原则)配加不少于一根的同直径钢筋,该钢筋应从下层预制墙的预留(详图纸设计)伸入上层预制墙波纹管内。
(2)墙身范围内,应将所有墙身重向分布筋全数平均伸入波纹管内,每个波纹管可伸入4根重向分布筋,波纹管中心间距不应大于墙身竖向分布钢筋间距的2倍。纵筋弯折范围应设置直径为8mm的箍筋(图1.2),箍筋距上端与后浇楼面顶平,下端从起弯点向下延伸200mm,并锚固入墙内。墙体内其他垂直分布筋应伸入水平后浇带内,上端与后浇楼面顶平。剪力墙接缝夹点先座浆,然后再用高强灌浆料压力填充波纹管。剪力墙水平方向连接参照《装配式混凝土连接节点构造》(15G310-2)采用附加闭连接钢筋与预留U形钢筋连接。预制剪力墙连接部位座浆采用无收缩砂浆其强度等级应等同或高于构件强度等级,座浆应密实饱满,厚度不应小于20mm。预制剪力墙中波纹管灌浆连接采用无收缩水泥基灌浆料其性能应符合《水泥基灌浆材料应用技术规范》(GB/T 50048-2008)相关规定。使用水料比一般控制在0.13~0.14,推荐水料比为0.13,具体指标如下:

项 目		性能指标	检验标准
流动度	初始值	≥380mm	GB/T 50448
	30分钟保留值	≥340mm	
抗压强度	龄期 1d	≥20MPa	GB/T 50448
	龄期 3d	≥40MPa	
	龄期28d	≥60MPa	
竖向自由膨胀率(%)	3小时末测值	0.1%~3.5%	GB/T 50448
	24小时与3小时差值	0.02%和0.50%	
氯离子含量(%)		不大于0.03%	GB/T 8077
泌水率(%)		0	GB/T 50080

预制剪力墙暗柱钢筋应分部伸入波纹管内锚固,暗柱至向钢筋搭接长度范围内按不大于5d(d为搭接钢筋较小直径)及不大于100mm的间距加箍筋、拉筋。波纹管外应加设直径8的螺旋箍筋,预制剪力墙上部应设有抗滑键槽,便于新老混凝土之间的有效连接。预制剪力墙还应留设施工用的可调转撑支撑点。支撑点的留设应保证现场施工的便捷和构件的质量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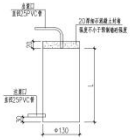

图1.1 波纹管大样

L取值:边缘构件,$L=L_a+50$
其余部位,$L=L_a+50$

图1.2 弯折钢筋示意

H为附加钢筋锚固在预制剪力墙及波纹管中的长度+20mm

4.4 夹心外墙板中内外叶墙板的拉结件应符合下列规定:

4.4.1 金属及非金属材料拉结件均应具有规定的承载力、变形和耐久性能,并应经过试验验证;

4.4.2 拉结件应满足夹心外墙板的节能设计要求。

4.5 钢筋锚固板,材料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钢筋锚固板应用技术规程》JGJ 256-2011的规定。

4.5.1 采用锚固板的钢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2部分:热轧带肋钢筋》GB1499.2及《钢筋混凝土用余热处理钢筋》GB 13014的规定;采用部分锚固板的钢筋不应采用光圆钢筋。采用全锚固板的钢筋可选用光圆钢筋;光圆钢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钢筋混凝土用钢 第1部分:热轧光圆钢筋》GB 1499.1的规定;

4.5.2 全锚固板承压面积不应小于锚固钢筋公称面积的9倍;部分锚固板承压面积不应小于锚固钢筋公称面积的4.5倍;

4.5.3 锚固板厚度不应小于锚固钢筋公称直径;当采用不等厚或长方形锚固板时,板应满足上述面积和厚度要求外,尚应通过省部级的产品鉴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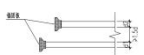

锚固区带锚固板钢筋净距

(d取18mm时相邻火烧;锚固净距小于4d时应考虑群锚效应)

4.5.4 工艺验验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每种规格构钢筋锚固板试件不应少于3根;

(2) 每根试件检测被拔拉力不应小于钢筋达到抗拉强度标准值时的拉力;

(3) 其中1根试件的抗拉强度不合格时,应重取6根试件进行复检,复检仍不合格时判为本次工艺检验不合格。

4.5.5 受力预埋件的锚板及锚筋材料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的有关规定。

4.5.6 连接用焊接材料、螺栓、锚栓和铆钉等紧固件的材料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钢结构设计规范》GB50017-2003、《钢结构焊接规范》GB50661-2011和《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等的规定。

4.5.7 部分预制墙板采用填充轻质材料做法,轻质材料选用聚苯板,其容重不小于12kg/m^2。

4.5.8 预制构件间密封胶需满足《混凝土接缝用建筑密封胶》(JC/T881-2017)及《硅酮和改性硅酮建筑密封胶》(GB/T14683-2017)相关规定。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 A132002895 A232002895
编号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A)
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

出图章查证

注:1. 不得擅自修改、拆卸、涂改图章。
2. 本图设计专用章适用于图纸及其记录与附件。
3. 版本号、第一位注图号。如:第一次修改为A,第二次修改为B,余类推。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防火设计自审专用章

注册建筑师、工程师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 名:冯 琦
注册号:3200289-S004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

JIANGSU PROVINCIAL ARCHITECTURAL D&R INSTITUTE LTD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证书编号 A132002895、A232002895)
(规划证书编号 〔建〕城规编 181415)
(压力管道设计证书编号 TS1822058 - 2016)
中国 南京 建邺区 创意路 88 号

签 署 栏			
设 计	陶昭宇		
绘 图	陶昭宇		
专业负责人	冯 瑜		
项目负责人	王雅苏		
方案设计人			
校 对	马 腾		
审 核	郭 健		
项目总监	葛小林		
技 术	李 伟		
会 签 栏			
建 筑	王雅苏	电 气	
结 构		暖 通	
给排水	郭 江	智 能	

委托单位: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	2018-SZ-05	设计阶段	施工图
建设单位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专用章
市高速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审查专用章号 3201180021
审核人 周 磊 复核人 [illegible]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图纸内容: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设计总说明(一)

图号-版本号:结通-05-0 日期:2019.11.29

条形码

装配式证明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设计总说明(一)

一、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概况

本项目为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主要功能为住宅,位于江苏省南京市。

1.1 项目结构体系: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2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使用范围:详各单体。

1.3 预制混凝土构件类型说明:预制叠合楼板,预制楼梯,预制剪力墙,PCF板,预制阳台,预制空调板,预制飘窗,轻质内隔墙。

1.4 本工程单体预制装配率应用比例统计表如下:

单体预制装配率统计表

单体	结构体系	α_1Z_1 (%)	α_2Z_2 (%)	α_3Z_3 (%)	S (%)	单体预制装配率 (%)
E01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36	14.77	24.79	3.50	60.41
E02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07	14.77	24.79	3.50	60.12
E03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98	14.77	24.79	3.50	60.04
E04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48	14.80	24.91	3.50	60.69
E05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E06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59	14.80	24.91	3.50	60.80
E07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59	14.80	24.91	3.50	60.80
E08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7	13.80	24.21	3.50	58.08
E09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E10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87	14.80	24.91	3.50	61.08
E11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87	14.80	24.91	3.50	61.08
E12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7.88	14.80	24.91	3.50	61.09
E13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5	13.81	24.56	3.50	58.42
E14	装配整体式剪力墙结构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预制装配率计算公式:室外地坪以上 $\alpha_1Z_1+\alpha_2Z_2+\alpha_3Z_3+S>50\%$						

1.5 预制混凝土装饰面:本项目预制混凝土生产时,不带装饰面。

1.6 本项目是否涉及预制混凝土外墙窗框预埋:否。

1.7 外墙保温做法说明:山墙位置采用PCF板(带保温),其余位置保温后做。

1.8 预制混凝土外墙板防水做法:外侧打胶,外叶板设置企口,内侧灌浆料材料防水组成的防水体系。

1.9 混凝土强度等级:除特别注明处,预制混凝土构件均为C30。

1.10 本项目用于固定连接件的预埋件与预埋吊件、临时支撑用预埋件不兼用;预制构件中外露预埋件凹入构件表面的深度不小于10mm。

1.11 本专项设计需要配合各专业施工图使用。

业绩六：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莲塘 E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发 包 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5)

2008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下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东海莲塘汇项目（下称“本项目”）位于罗湖区莲塘北部，东临畔山路，北接莲十路，西邻香远路，南邻益清路。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0,000.00 ㎡，总建筑面积 242,256.14 ㎡，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为 74,015.41 ㎡，地上建筑面积为 168,240.73 ㎡，包括地下室四层、地上 5 栋塔楼（其中第 1、3、4、5 栋为商品住宅，第 2 栋为保障性住宅；第 1 栋为高层建筑，第 2、3、4、5 栋为超高层建筑；第 1 栋共 15 层，建筑标高 53.9 米；第 2 栋共 41 层，建筑标高 121.05 米；第 3 栋分为一、二单元，一单元共 29 层，建筑标高 99.5 米，二单元共 43 层，建筑标高 141.9 米；第 4 栋共 47 层，建筑标高 149.8 米；第 5 栋共 48 层，建筑标高 149.8 米）、商业裙房及公共配套设施等，结构类型为框剪结构（部分劲钢柱）、装配式结构；桩基础类型为旋挖桩，具体详见附件G《合同图纸》。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合同及《补充条款》附件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附件G《合同图纸》、附件H《施工界面规划表》、附件I《投标承诺书》以及附件J《实施监管协议》等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包括地下室四层，地上5栋塔楼、商业裙房及公共配套设施等红线范围内除幼儿园以外的全部工程内容，结合现有场地条件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深化设计（不含建筑及结构专业）、物料采购、施工、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和保修等。保障性住房必须达到《深圳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标准（试行）》以及深圳市罗湖区机关物业管理办公室的各项交付标准和要求（包括装饰、绿化、安装工程等，详见附件J《实施监管协议》）

本项目分部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所有各专业/种类及各部位工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围墙广告制作安装、土石方工程（含基坑土方）、场地平整、基

坑支护工程、基坑支护支撑拆除工程、桩基础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截桩头、地下室及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结构工程、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含抹灰）、防水/保温/防腐工程、外墙脚手架（含配合幕墙施工整改）、入户门、防火门（含塞缝）、不锈钢厨卫烟道、各专业设备基础、其他特种专业工程的预留/预埋/封堵/开洞/发电机烟道/商铺油烟道/电梯土建施工及配合电梯安装等、一次装修工程（达到保障性住房验收标准）、外墙涂料及贴砖、玻璃幕墙工程、石材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擦窗机系统、白蚁防治工程、高压外线工程、电气工程（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安装、防雷接地、停车场充电桩、动力系统、照明系统等）、发电机房环保降噪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设备供货及安装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含人防门、人防机电）、燃气工程、通风及空调工程、抗震支架、第三方检测检验、结构改造（配合二次装修）、消防改造（配合二次装修）、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服务（含装配 BIM 设计（各阶段）、装配式建筑施工方案的编制、施工模拟 BIM 及技术认定施工模拟汇报视频的制作等）以及分包工程的管理配合等。（详见附件《补充条款》附件 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全部内容、附件G《合同图纸》中所列的相应图纸、附件 H《施工界面规划表》、附件 I《投标承诺书》以及附件 J《实施监管协议》）。

承包人还需负责与其他单位的协调工作，及提供设计文件（按施工蓝图提供深化设计施工图纸、机电综合管线图纸[BIM]）、竣工资料、检测报告、维修手册、培训等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相关文件。

1. **房建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　　部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19 年 2 月 18 日（实际以开工报告为准）

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6 日（竣工核验及整改完成）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33 天。

房产预售日期为：2021 年 2 月 5 日（本工程建设达到预售条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并满足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

合同价款(大写)：捌亿柒仟陆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元壹角肆分（暂定价）

（小写）：¥876,833,640.14 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21,920,841.00 元

项目单价：详见《补充条款》的附件 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补充条款 B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含附件 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通用条款；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图纸；

7. 发包人的工程通知单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函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2 月 3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888 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 座 35 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更名文件

副本

合同编号：莲塘E002②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莲塘 E002②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 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鉴于：

1、2019 年 2 月 3 日，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了**《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莲塘 E002，以下简称“《主合同》”），合同总价为**¥876,833,640.14** 元，《主合同》的地基与基础工程（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下称“基础工程”）包括两部分：①商品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下称“商品房”）的基础工程，暂定价为**¥91,564,556.96 元**；②保障房项目（下称“保障房”）的基础工程，价款包含在《主合同》保障房的单方造价 4610 元/㎡内。

2、《主合同》基础工程造价及合同总价需进行变更。基础工程价款变更后，其中保障房基础工程所占费用按《主合同》附件 C-2 第 1.2.2 条约定方式分摊。

3、《主合同》工程名称因客观原因需进行变更。

4、《主合同》需补充基础工程的相关附件。

就上述事宜，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友好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双方一致同意将《主合同》工程名称变更为：“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二、将《主合同》的基础工程总价、合同总价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2.1 基础工程造价由商品房¥91,564,556.96 元（暂定价，下同）及保障房单方造价所含的基础工程两部分合计变更为¥197,066,385.15 元，其中：商品房的基础工程变更为¥164,039,056.81 元，保障房的基础工程分摊¥33,027,328.34 元。《主合同》总价调增¥72,474,499.85 元，即主合同总价变更为¥949,308,139.99 元。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142,677,376.99	包括商品房及保障房施工范围
2	桩基础工程	54,389,008.16	包括商品房及保障房施工范围

3	基础工程合计（1+2）	197,066,385.15	
3.1	保障房基础工程（按《主合同》附件 C-2 第 1.2.2 条约定计算）	33,027,328.34	1.计算公式：26480 m²/158000 m²×第 3 项 2.此造价已包含在单方造价 4610 元/m²内，结算时按实际分摊金额从保障房价款中扣除
3.2	商品房基础工程变更后价款（3-3.1）	164,039,056.81	
4	商品房基础工程主合同暂定价款	91,564,556.96	见《主合同》
5	《主合同》总价调增（3.2-4）	72,474,499.85	《主合同》总价变更为¥949,308,139.99 元（¥876,833,640.14 元+¥72,474,499.85 元）

2.2 补充基础工程的工程造价文件、图纸等附件与主合同附件共同作为施工、付款及结算依据，工程造价文件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 1《基础工程造价文件》，图纸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

2.3 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仅作为施工设计条件图，图纸的最终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三、其他

3.1 本补充协议与《主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均按《主合同》相关约定执行。

3.2 本补充协议（含附件）壹式伍份，发包人持叁份，承包人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于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之日起生效。

附件目录

附件 1《基础工程造价文件》

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9-2-12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9-2-1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4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莲十路和畔山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39191.65	工程造价	94930.8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8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2-09187701，2017-440300-70-02-091877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2/1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19013		
建设单位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强
副组长	柴宇昊、吴仲平
组员	柴宇昊、吴仲平、刘伟杰、张波、张庆辉、彭福威、王圳、周韬、石文凯、吕健行、黄成、王小青、张琳平、俞伟、汤凯峰、汤峰、周鹏、蒲大宝、吴曙光、王化锋、康积源、李鹏、范涛、黎友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强	柴宇昊、吴仲平、白宇、俞伟、汤凯峰、汤锋、周鹏、蒲大宝、王化锋、康积源、李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其斌	张波、张庆辉、彭福威、王圳
工程质控资料	王小青	张琳平、杨文、李阳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GD-E1-914^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强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2	杨军荣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3	陈其斌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副经理	工程师	
4	柴宇昊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副经理	工程师	柴宇昊
5	吴仲平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主任	结构高级工程师	
6	白宇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幕墙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7	刘伟杰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主任	给排水工程师	刘伟杰
8	王小青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报建工程师	/	
9	张琳平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	
10	俞伟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	汤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工程师	汤峰
12	汤凯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师	
13	周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14	蒲大宝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15	吴曙光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6	王志平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王志平
17	萧周秦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萧周秦
18	黄林星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员	/	
19	刘克城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20	杨文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21	王化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22	康积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总工	工程师	
23	李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总工	工程师	
24	范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25	黎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其中：人防、水保、环评、档案、防雷、节水、排水、海绵城市、通信及其他需要建设项目同时交付使用的相关配套设施已通过验收，结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俞 伟
注册号：4401841-009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马 建 华
注册号：2100255-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化锋
京145161707852(00)
建筑 市政
2020.09.2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GD-E1-914/6

获奖情况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

装配式证明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审查意见书》

1. 该项目东海富汇豪庭 2 栋实施装配式建筑。

2. 各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情况及审查意见: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15% 装配率≥30%
1	2	4-15、17-33、35-41	689.09 m²	16.516%	55.5%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符 合 ☐不符合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15% 装配率≥30%
1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符 合 ☐不符合

（注：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附页）

3、其他审查意见：无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机构名称: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一类 认定书编号:1001
可从事:民用建筑高层工程
有效期至:2020年09月19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名称及盖章）：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 7 月 7 日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审查意见书》

1. 该项目东海富汇豪庭 2 栋实施装配式建筑。

2. 各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情况及审查意见: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15% 装配率≥30%
1	2	4-15、17-33、35-41	689.09 m²	16.516%	55.5%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符 合 □不符合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15% 装配率≥30%
1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符 合 □不符合

（注：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附页）

3、其他审查意见：无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专用章
机构名称: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类别:一类 认定书编号:19014
有效期至:2020年09月19日

施工图审查机构（名称及盖章）：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7 日

东海设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业绩七：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SPJF-YZYT/YZHT

合同编号：YZYT/YZHT-总包(中建二局)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满京华云著雅庭、满京华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满京华云著雅庭、满京华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201670㎡。其中云著雅庭建筑面积为42570 ㎡，包括住宅36370 ㎡，商业6000 ㎡；云著华庭建筑面积为109100 ㎡，包括住宅102250 ㎡，商业6700 ㎡。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 其他 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桩基础与主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公共区域装修：含走廊、电梯厅、一楼大堂，不含批量精装)，通风与空调，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防雷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园林绿化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9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3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亿陆仟陆佰肆拾肆万伍仟柒佰陆拾玖元整（¥ 666,445,769.00 元）；

其中税率 9%，不含税合同价：人民币陆亿壹仟壹佰肆拾壹万捌仟壹佰叁拾陆元柒角（大写）（¥611，418，136.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3月2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中央西谷大厦24F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华庭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6-70-03-10540506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50321.09 m²	工程造价	45496.576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32/3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9]0756 号	宗地号	A408-1110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BG-2019-0028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G-2020-0005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70-03-105405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06-16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027-0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侯杰民
副组长	米永科
组员	陈骥、李新元、郑家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树勇	梅洪斌、刘鹏、彭军、夏侯小文、秦峰、叶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律贯超	杨海波、曾春青、陈天成、陈捷
工程质控资料	周雪	郭丽娟、郑家俊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1#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2#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3#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4#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5#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6#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侯杰民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	刘树勇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	梅洪斌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梅洪斌
4	刘鹏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	
5	律贯超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	
6	杨海波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杨海波
7	陈捷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捷
8	周雪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资料员	/	周雪
9	米永科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0	秦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秦峰
11	叶浩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叶浩
12	曾春青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曾春青
13	郭丽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料员	/	
14	郑家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家俊
15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6	彭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初级工程师	彭军
17	夏侯小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质量负责人	/	
18	陈骥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注册建筑师	/	陈骥
19	李新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人防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本工程的 0 台货梯、12 台客梯已由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完成安装监督检验，检验结果均为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4	防雷装置	经盐城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外部防雷装置、内部防雷装置、防雷平面图等检测项目符合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的规定，所检设备防静电接地符合《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的规定。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申请单位承诺所提交的用水节水材料符合要求，深圳市水务局予以备案。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有限电视网络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无障碍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光纤到户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信报箱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建设单位已组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评估结果为绿色建筑铜级。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该项目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何树周
注册号：4401870-06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18705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1)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 3月1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 月 1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 3月 14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月 1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郑家俊 2023年 3月 14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月 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米永科
注册号44020791
有效期2025.12.30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京111171849284(00)
建筑
2024.07.2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李新元
注册号：4404304-AY01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雅庭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6-70-03-10540504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56537.16 m²	工程造价	21148.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3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2019]0756 号	宗地号	A408-110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BG-2019-0024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G-2020-0004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6-70-03-105405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06-15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7-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侯杰民
副组长	米永科
组员	陈骥、李新元、郑家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树勇	梅洪斌、刘鹏、彭军、夏侯小文、叶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律贯超	杨海波、曾春青、陈天成、陈捷
工程质控资料	周雪	郭丽娟、郑家俊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1 栋 1 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1栋2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侯杰民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2	刘树勇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	梅洪斌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4	刘鹏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	
5	律贯超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	
6	杨海波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7	陈捷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8	周雪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资料员	/	
9	米永科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0	叶浩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1	曾春青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12	郭丽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料员	/	
13	郑家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4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15	彭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初级工程师	
16	夏侯小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质量负责人	/	
17	陈骥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注册建筑师	/	
18	李新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人防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本工程的1台货梯、5台客梯已由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完成安装监督检验，检验结果均为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4	防雷装置	经盐城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外部防雷装置、内部防雷装置、防雷平面图等检测项目符合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的规定，所检设备防静电接地符合《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的规定。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申请单位承诺所提交的用水节水材料符合要求，深圳市水务局予以备案。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有限电视网络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无障碍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光纤到户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信报箱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建设单位已组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评估结果为绿色建筑铜级。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该项目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何树周
注册号：4401870-06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18705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1)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 3月16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 月 14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3 月 14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何树周 2023 年 3 月 14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郑家俊 2023 年 3 月 14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3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米承科
注册号44020791
有效期2025.12.30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郑家俊
京111171849284(00)
建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李新元
注册号：4404304-AY01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施工许可证

编号：4403062020061602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16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为:150321.09 ;金额为:45496.5769	合同价格	45496.5769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新元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魏文斌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家俊	总监理工程师	米永科
合同工期	2020.09.15 ~ 2022.05.20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督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编号：4403062020061502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为:56537.16 ;金额为:21148	合同价格	21148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新元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魏文斌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家俊	总监理工程师	米永科
合同工期	2020.09.15 ~ 2022.05.20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督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检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　圳　市

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规划资源建验字BG-2023-000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经核定，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验收合格。

特发此证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宝安管理局

2023年11月12日

项目编号：JZ20200232

用地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机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满京华云著华庭			用地位置	宝安区松岗街道松江路以北、松璟路以东			
宗地代码	440306603004GB00203			宗地号	A408-1110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字（2019）B020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BG-2019-0028			
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深审房【竣】-20230159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BG-2020-0005			
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	1栋、2栋、3栋、4栋、5栋、6栋住宅塔楼及商业裙楼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绿化覆盖率	绿地面积/折算绿地面积	建筑最高高度m	最大层数（地上/下）	建筑基底面积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非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		/	99.35	33/2		6	0/802	126/0

分项指标			规定功能	建筑面积m² 规定	建筑面积m² 核减	核增功能	核增建筑面积m²
总建筑面积150575.50m²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11259.14m²	地上	住宅建筑	102647.57	0	架空绿化休闲	1982.73
			商业建筑	6628.84	0		
			合计	109276.41	0	合计	1982.73
		地下					
			合计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核增功能			核增建筑面积	
			共用停车库			37957.46	
			公用设备用房			1358.9	
			合计			39316.36	

本期住宅户型比例	总量	户型套内建筑面积<90m²	占总量比例
户数	1132 户（其中保障性住房 户）	1132 户	100 %
建筑面积	102647.57 m²（其中保障性住房 m²）	102647.57 m²	100 %

附件	1.总平面图　2.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 ）　3.各向立面图　4.剖面图　5.核增建筑面积专篇
备注	1.住宅建筑面积102647.57m²[含物业服务用房163.42m²（位于5栋01层11号房）、人防报警间12.47m²]，商业建筑面积6628.84m²（含消防控制室66.03m²）； 2.架空绿化休闲建筑面积1982.73m²[含加压送风机房76.65m²（位于1栋、5栋、6栋01层）、01层地下风井227.26m²； 3.共用停车库建筑面积37957.46m²（含01层结构外地下风井4.73m²） 4.该项目规划停车位为765个（充电桩车位230个），根据《深圳市停车位工程竣工测量报告》该项目实际提供停车位812个（折算后802.4个），其中标准车位780（含充电桩车位230个），微型车位32个（折算后22.4个），停车设施按图施工符合规划要求。 5.层数：1、4、5、6栋住宅塔楼33层，2、3栋32层。 6.根据深圳市中正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绿化工程竣工测量报告（ZZJGCH-2022-0086号），该项目绿化率为>35.01%，满足规划要求。 7.根据测量报告，项目所测最高点海拔高度为116.68米，符合《民航深圳监管局关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沙埔工业版区城市更新单元三期A项目建设高度审查意见的复函》（民航深圳局函【2020]45号）150.2米的要求。 8.项目住宅共1132户，套内建筑面积均小于90m²，符合90/70相关政策要求。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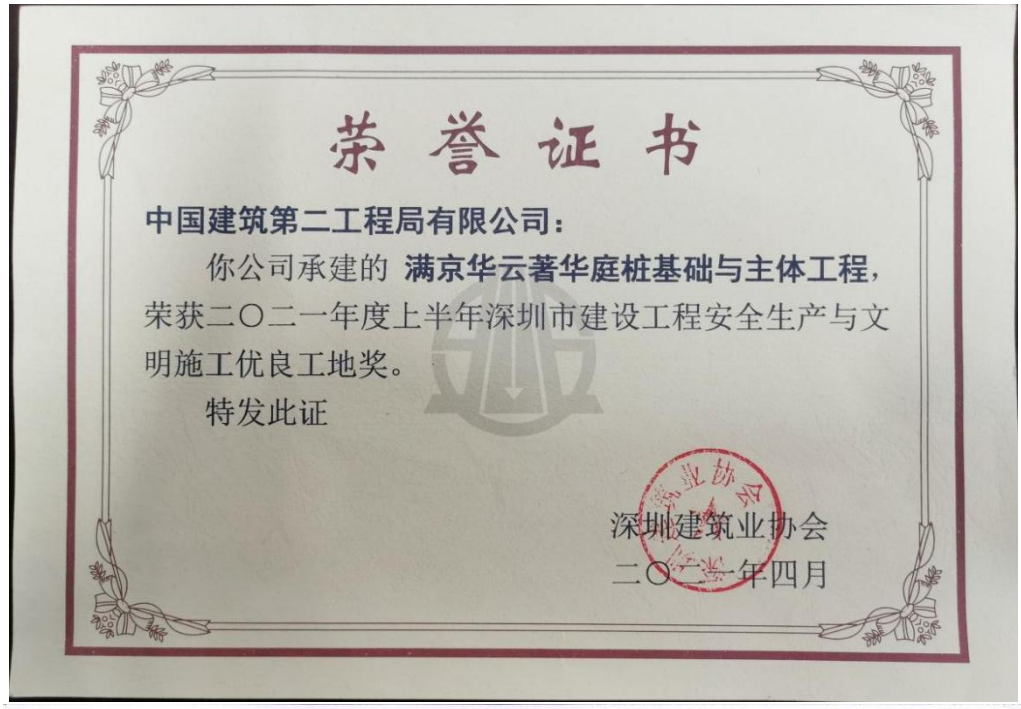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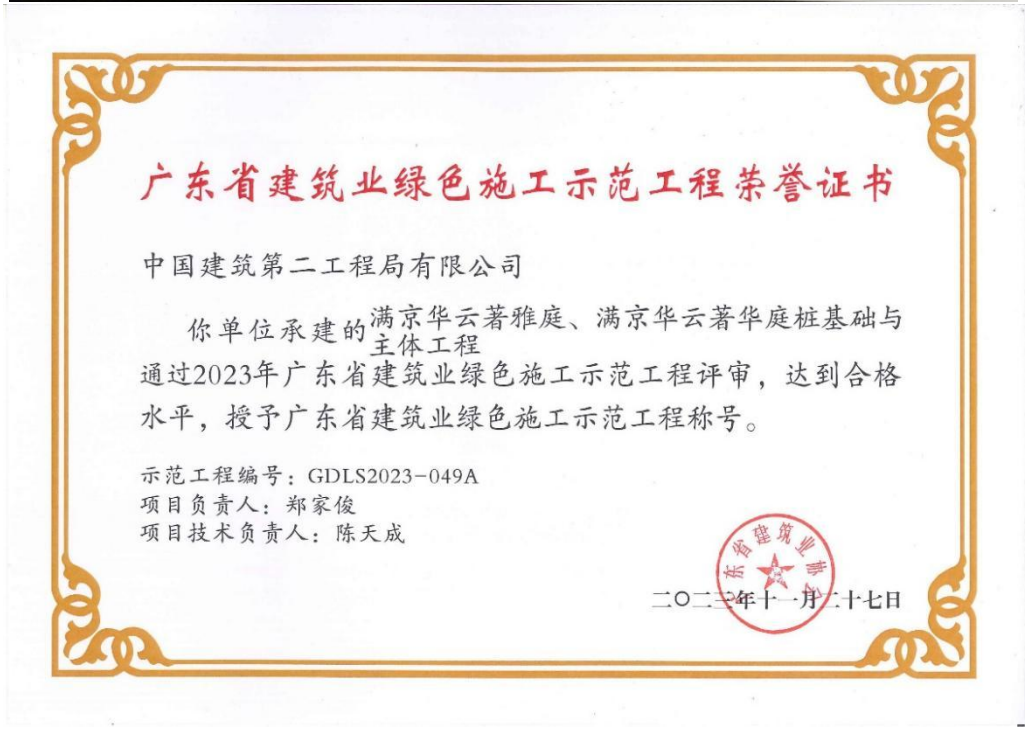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满京华云著雅庭、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通过2023年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评审，达到合格水平，授予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称号。

示范工程编号：GDLS2023-049A
项目负责人：郑家俊
项目技术负责人：陈天成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瀚京华云著华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栋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7.4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10.4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2.8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5	10.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0	0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0	0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0	0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73.79 %，插值法计算得分：5.3	5.3	5.3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面	0	0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面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1.2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评分：51.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刘韩章　苏昌勇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璞京华云著华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3栋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浦巨机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7.4 %，插值法计算得分：10.4，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10.4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2.8 %，插值法计算得分：10.5，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5	10.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0	0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0	0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0	0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73.79 %，插值法计算得分：5.3	5.3	5.3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厨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现浇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面	0	0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面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1.2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0
技术总评分：	51.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滿京华云著华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4栋、5栋、6栋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3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7.4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10.4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3.2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5	10.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0	0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0	0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0	0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72.71 %，插值法计算得分：5.2	5.2	5.2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面	0	0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面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1.1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评分：51.1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刘丰峰　范昌辉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满京华云著雅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栋A座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滩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成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　100　%，成单一户型比例：　100　%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　6.5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	10.3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　42.9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5	10.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　0　%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0	0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0	0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0	0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92.85　%，插值法计算得分：　6.5	6.5	6.5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面	0	0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面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8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2.3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评分：52.3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刘丰峰　范昌德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摘京华云著雅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栋B座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　%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3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6.9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	10.3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3.4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6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6	10.6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0	0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0	0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0	0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78.79 %，插值法计算得分：5.6	5.6	5.6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凿	0	0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凿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1.5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评分：51.5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刘丰峰　高舒　高静宜　黄昌盛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05 月 14 日，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 满京华云著华庭 项目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 、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 完善标准层施工进度计划；

2) 完善预制构件、铝模、工具式脚手架验收标准及相关表格；

3) 完善铝模与预制构件连接节点以及支撑体系；

4) 完善爬架连接节点。

经过专家组评审，满京华云著华庭 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林碧懂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刘丰峰	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	结构副总监	刘丰峰
易新亮	有利华建筑产业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范昌斌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范昌斌
朱清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20 年 05 月 14 日

附件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0 年 05 月 14 日，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 满京华云著雅庭 项目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 、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 完善预制构件、铝模、工具式脚手架验收标准及相关表格；

2) 完善铝模与预制构件连接节点以及支撑体系；

3) 完善爬架连接节点。

经过专家组评审，满京华云著雅庭 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林碧懂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刘丰峰	碧桂园控股有限公司	结构副总监	刘丰峰
易新亮	有利华建筑产业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范昌斌	深圳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朱清平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副总工程师	

2020 年 05 月 14 日

业绩八：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4403032019000500600 1

合同编号：LH-G-2020-JFHY-027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与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罗湖发改备案（2018）0118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与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7133.66平方米，容积率7.9，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91108.91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135350平方米，包括住宅约102800平方米（人才房不少于26354平方米），商业约20740平方米，配套设施约11810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55745.91平方米，包括凌增面积8206.91平方米及地下室约47552.0C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具体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政府明确的相关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本工程已完成的建筑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超前钻）。

☑（2）检测及监测（☑地灾☑氧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入户检测及结构鉴定☑水保监测☑主体沉降监测）。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深化）。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人才房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BIM设计、地下综合管廊设计等；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查丈、预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回迁要求。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LED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BIM技术咨询（BIM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设计总体管理；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各阶段图纸的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园林景观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电梯工程 ☑综合管廊 ☑红线内外地铁连接工程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地铁和地铁连接口报批、公交首末站相关报批报建、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综合管廊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2.3.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回迁要求）以及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租户、物管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地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由甲方委托）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正、回迁户的回迁服务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6)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7)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承包人已综合考虑。

(8)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管理及增容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630KVA 箱式变

压器变配电系统（变压器、高压受电部分的负荷开关及保护装置、低压配电装置、低压计量系统和无功补偿装置等）、施工用电线路及设备接收、管理、维护、增容、报停及拆除；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

(9)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11)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3、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3.1 精装修工程： 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商业精装修；含智能家居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2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3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3.4 可研、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初勘、详勘、基坑支护设计、桩基施工图设计、地铁连接通道土建及安装工程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5 支护桩和工程桩检测、基础施工阶段第三方监测、室内空气检测；

3.6. 入户门工程；

3.7. 设计文件第三方审查。

注：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仅为施工，承包人须承担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设计及总包管理和配合等工作。

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的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EPC 招标图 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998 日历天，含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成果认定）、采购、

施工、竣工验收及备案等。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即中标通知书显示的日期）起算。

实际竣工日期：为完成竣工备案之日。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相关标准，国家与地方标准不一致的，应以较高标准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验收标准，国家与地方标准不一致的，应以较高标准为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见奖罚细则。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每年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亿壹仟捌佰陆拾捌万陆仟贰佰陆拾柒元柒角叁分；（¥618686267.73 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玖万壹仟肆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7491469.27 元）；其中增值税税率：6%，不含税价为¥7067423.84 元，税金为¥424045.43 元。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元整；（¥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元，税金为¥__/__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总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捌佰零捌万贰仟玖佰陆拾捌元零玖分；（¥548082968.09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502828411.09元，税金为¥45254557元。

(6)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2421286.75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2221363.99元，税金为¥199922.76元。

（7）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元整；（¥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元，税金为¥__/__元。

(8)总包管理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管理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肆万肆仟叁佰玖拾柒元伍角整；（¥5144397.50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4719630.73元，税金为¥424766.77元。

(9)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五拾肆万陆仟壹佰肆拾陆元壹角贰分；（¥55546146.12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50959767.08元，税金为¥4586379.04元。

（10）工程奖励金

工程奖励金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元整；（¥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元，税金为¥__/元。

其中质量奖励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元整；（¥__/元）；安全奖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元整；（¥__/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4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2020.12.18

承包人：

中建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号：4420 1507 3000 5250 9547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验收日期：2025年1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和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91076.59m2	工程造价	61868.6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53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3-70-03-718985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JR2020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飞
副组长	苑玉山、陈冬、许岳松、张兴杰
组员	侯佰辰、巴图、欧博容、陈腾、林思越、张奎军、农丰巨、陈天成、付林、高兴、康积源、刘余勇、罗云青、周国强、康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侯佰辰	陈腾、林思越、陈冬、陈天成、付林、高兴、康积源、刘余勇、罗云青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巴图	欧博容、张奎军、农丰巨、周国强、康远、雷金茂、李捌添
工程质控资料	代丽君	谢炜、林炎雄、常旭霖、陈佩雯、陈镇波、张博楠、林庚章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飞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飞
2	侯佰辰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工	侯佰辰
3	雷国威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工	雷国威
4	巴图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巴图
5	苑玉山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工程师	苑玉山
6	陈腾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腾
7	林思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思越
8	农丰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农丰巨
9	郭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郭栋
10	张奎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奎军
11	张兴杰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正高	张兴杰
12	许岳松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许岳松
13	陈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高工	陈冬
14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工	陈天成
15	康积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工	康积源
16	罗云青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罗云青
17	刘余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工	刘余勇
18	付林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付林
19	高兴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高兴
20	周国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负责人	中工	周国强
21	康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总工	高工	康远
22	林炎雄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炎雄
23	何刚	深圳市海虹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何刚
24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青
25	林幽娜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幽娜
26	程枫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程枫
27	徐梦飞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徐梦飞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王青	成都市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青
29	潘金东	厦门德旺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潘金东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张兴杰
注册号：1100011-AY039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许岳松
注册号：4401373-123
有效期：至2026年4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　冬
京1112017201744117(00)
建筑
2027.03.1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 GD- E1- 914/6 *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18-440303-70-03-718985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 2022-08-12

证书序列号：2022-117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建设地址	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和环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设规模	191076.59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1868.63 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0-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7-24
备注	项目经理：陈冬 注册证书号：京1112017201744117 项目总监：董守聪 注册证书号：33008291 范围：主体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幕墙14160平方米;精装修范围如下：1、[tab]集中商业：屋顶架空休闲绿化空;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户数:1089户;庭院管:313米;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装配式证明

附件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 罗湖区莲塘街道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 项目（A 座、B 座、C 座）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 、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完善建筑、结构平面图表达；

2）完善结构分析说明；

3）完善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4）补充穿插流水施工内容；

5）完善预制内隔墙防开裂措施。

经过专家组评审，罗湖区莲塘街道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 项目 ■符合 □不符合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刘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安全总监	刘洋
罗斌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高级工程师/项目经理	罗斌
魏泽科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总经理	魏泽科
胡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设计总监	胡涛
费权	深圳市鹏建混凝土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总经理	费权

2021 年 8 月 25 日

业绩九：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一期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

副 本

合同编号：

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一期
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一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岛

发 包 人：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章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一期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横沥岛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用地面积 66277 平方米，一期总建筑面积约 188782.88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为住宅、车库及配套设施，包含两层地下室、5 栋约 100 米高层住宅（其中有 4 栋为装配式建筑）、1 栋幼儿园、2 栋一层商业，两个地下连接通道。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总承包工程：包括 16#~20#高层住宅 5 栋、21#、22#一层商业 2 栋、23#幼儿园 1 栋及相关部位的裙房、地下停车库的总承包工程；铝合金门窗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精装修工程、电梯工程、智能化工程、防火门窗工程、燃气工程、柴油发电机、光伏太阳能、高低压配电工程、VRV 空调系统、给水工程以及总承包管理等，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招标范围界面（详见合同补充条款）及有关资料。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9 月 1 日（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

竣工日期：2023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67 天。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总工期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达到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并符合本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若前述标准存在不一致的，以较严格者为准，但发包人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创优目标：省级工程优质奖；

创文明工地目标：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陆亿贰仟零贰拾万零叁佰肆拾元肆角陆分 （含税）

（小写）：￥620,200,340.46 元

不含税总价：568,991,138.04 元

不含税暂估价：136,082,568.81 元

税率：9 %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15,355,714.02 元（不含税）

项目单价及措施费：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及附件澄清函。

本合同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管理费、利润、施工配合费（含工人劳保）、水电费，各类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成品保护费、安全、文明施工、冬雨季施工、设备进出场及安拆、二次搬运、施工降排水、塔吊及人货电梯加节、赶工费）、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所有风险（包

括但不限于市场波动、法律政策调整、工期、天气等因素）及其他一切不可预见因素、保修、质量、项目协调管理、验收移交（含政府主管部门的验收及相关费用）、竣工资料收集整理移交档案、税费、规费等承包人为履行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的任何费用。

如果合同执行过程中本工程适用的增值税税率按国家政策作出调整的，无论如何，本工程不含税的总价及单价/价款维持不变，但执行新的增值税税率后未开票的不含税价，需按新的增值税税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相应调整含税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详见通用条款第 2.1 条款中的约定。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_____月_____日

订立地点：**广州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彩汇中心	地址：深圳市福田保税区市花路 5 号 长富金茂大厦 1 号楼 26 楼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自贸试验区分行广州南沙气候支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44050111581700000015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UUX0P99	
邮 政 编 码：511466	邮 政 编 码：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3 年 1 月 15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自贸区横沥岛DH502单元内，大元路以北，星灿路以西地块	建筑面积	45641.23m²	工程造价	745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94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111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1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10329003		
建设单位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立龙、孙江波
副组长	徐永恒、赵保同、王博、张晓伦
组员	王荣、王晓华、邵运宁、吴学敏、王旺、林子荣、林俊浩、周海权； 钟晓敏、黎得材、包强利、罗连华、卿毕华、李谷收、吴壮强、杜治澜、丁延克、张世杰、陈辉、刘瑾、余晓慧；宋梦、刘嘉浩、刘传、李晶晶、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张洋铭、辛兼庆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荣	王晓华、钟晓敏、黎得材、杜治澜、吴壮强、张世杰、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邵运宁	包强利、陈辉、周海泉、张洋铭、辛兼庆
装饰装修工程	吴学敏	林俊浩、卿毕华、李谷收
园林绿化工程	王旺	罗连华、丁延克
工程质控资料	林子荣	刘瑾、余晓慧、李晶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江波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孙江波
2	杨立龙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杨立龙
3	徐永恒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一级建造师	徐永恒
4	赵保同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保同
5	王博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博
6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晓伦
7	邵运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邵运宁
8	林子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子荣
9	林俊浩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俊浩
10	周海权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周海权
11	王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荣
12	王晓华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晓华
13	吴学敏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吴学敏
14	王旺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旺
15	钟晓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钟晓敏
16	黎得材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黎得材
17	包强利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包强利
18	罗连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连华
19	卿毕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卿毕华
20	李谷收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谷收
21	吴壮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壮强
22	杜治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杜治澜
23	丁延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丁延克
24	张世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世杰
25	陈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辉
26	刘瑾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刘瑾
27	余晓慧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余晓慧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宋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宋梦
29	刘嘉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嘉浩
30	刘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刘传
31	李晶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晶晶
32	谢建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谢建成
33	肖敏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肖敏敏
34	李小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李小均
35	张洋铭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洋铭
36	辛兼庆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辛兼庆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组织参建各方对该单位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与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安装工程、智能化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进行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详知性标准的要求。

该单位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整体观感质量良好，工程总体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3 年11月5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招生龙

（公章）

2023年1月1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1 月 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6#住宅、17#住宅、18#住宅【±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建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3 年 1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自贸区横沥岛DH502单元内，大元路以北，星灿路以西地块	建筑面积	15764.92m²	工程造价	2565.00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4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022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		
开工日期	2022 年 2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10329003		
建设单位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立龙、孙江波
副组长	徐永恒、赵保同、王博、张晓伦
组员	王荣、王晓华、邵运宁、吴学敏、王旺、林子荣、林俊浩、周海权； 钟晓敏、黎得材、包强利、罗连华、卿毕华、李谷收、吴壮强、杜治澜、丁延克、张世杰、陈辉、刘瑾、余晓慧；宋梦、刘嘉浩、刘传、李晶晶、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张洋铭、辛兼庆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荣	王晓华、钟晓敏、黎得材、杜治澜、吴壮强、张世杰、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邵运宁	包强利、陈辉、周海泉、张洋铭、辛兼庆
装饰装修工程	吴学敏	林俊浩、卿毕华、李谷收
园林绿化工程	王旺	罗连华、丁延克
工程质控资料	林子荣	刘瑾、余晓慧、李晶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江波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孙江波
2	杨立龙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杨立龙
3	徐永恒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一级建造师	徐永恒
4	赵保同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保同
5	王博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博
6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晓伦
7	邵运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邵运宁
8	林子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子荣
9	林俊浩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俊浩
10	周海权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周海权
11	王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荣
12	王晓华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晓华
13	吴学敏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吴学敏
14	王旺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旺
15	钟晓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钟晓敏
16	黎得材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黎得材
17	包强利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包强利
18	罗连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连华
19	卿毕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卿毕华
20	李谷收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谷收
21	吴壮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壮强
22	杜治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杜治澜
23	丁延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丁延克
24	张世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世杰
25	陈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光辉
26	刘瑾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刘瑾
27	余晓慧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余晓慧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宋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宋梦
29	刘嘉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嘉浩
30	刘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刘传
31	李晶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晶晶
32	谢建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谢建成
33	肖敏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肖敏敏
34	李小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李小均
35	张洋铭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洋铭
36	辛兼庆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辛兼庆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组织参建各方对该单位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与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安装工程、智能化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进行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详知性标准的要求。

该单位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整体观感质量良好，工程总体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illegible]

2013 年11月15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0.000以上】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19#住宅、21#商业、22#商业【±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自贸区横沥岛DH502单元内，大元路以北，星灿路以西地块	建筑面积	24042.65㎡	工程造价	3901.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2022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7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10329003		
建设单位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立龙、孙江波
副组长	徐永恒、赵保同、王博、张晓伦
组员	王荣、王晓华、邵运宁、吴学敏、王旺、林子荣、林俊浩、周海权； 钟晓敏、黎得材、包强利、罗连华、卿毕华、李谷收、吴壮强、杜治澜、丁延克、张世杰、陈辉、刘瑾、余晓慧；宋梦、刘嘉浩、刘传、李晶晶、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张洋铭、辛兼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荣	王晓华、钟晓敏、黎得材、杜治澜、吴壮强、张世杰、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邵运宁	包强利、陈辉、周海泉、张洋铭、辛兼庆
装饰装修工程	吴学敏	林俊浩、卿毕华、李谷收
园林绿化工程	王旺	罗连华、丁延克
工程质控资料	林子荣	刘瑾、余晓慧、李晶晶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江波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孙江波
2	杨立龙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杨立龙
3	徐永恒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一级建造师	徐永恒
4	赵保同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保同
5	王博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博
6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晓伦
7	邵运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邵运宁
8	林子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子荣
9	林俊浩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俊浩
10	周海权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周海权
11	王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荣
12	王晓华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晓华
13	吴学敏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吴学敏
14	王旺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旺
15	钟晓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钟晓敏
16	黎得材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黎得材
17	包强利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包强利
18	罗连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连华
19	卿毕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卿毕华
20	李谷收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谷收
21	吴壮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壮强
22	杜治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杜治澜
23	丁延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丁延克
24	张世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世杰
25	陈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辉
26	刘瑾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刘瑾
27	余晓慧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余晓慧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宋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宋梦
29	刘嘉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嘉浩
30	刘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刘传
31	李晶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晶晶
32	谢建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谢建成
33	肖敏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肖敏敏
34	李小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李小均
35	张洋铭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洋铭
36	辛兼庆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辛兼庆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组织参建各方对该单位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与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安装工程、智能化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进行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详知性标准的要求。

该单位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整体观感质量良好，工程总体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11月15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立成

（公章）

2023 年 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验收日期：2017年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自贸区横沥岛DH502单元内，大元路以北，星灿路以西地块	建筑面积	5670.77m²	工程造价	1029.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1111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		
开工日期	2021 年 11月 1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月 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10329003		
建设单位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立龙、孙江波
副组长	徐永恒、赵保同、王博、张晓伦
组员	王荣、王晓华、邵运宁、吴学敏、王旺、林子荣、林俊浩、周海权； 钟晓敏、黎得材、包强利、罗连华、卿毕华、李谷收、吴壮强、杜治澜、丁延克、张世杰、陈辉、刘瑾、余晓慧；宋梦、刘嘉浩、刘传、李晶晶、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张洋铭、辛兼庆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荣	王晓华、钟晓敏、黎得材、杜治澜、吴壮强、张世杰、谢建成、肖敏敏、李小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邵运宁	包强利、陈辉、周海泉、张洋铭、辛兼庆
装饰装修工程	吴学敏	林俊浩、卿毕华、李谷收
园林绿化工程	王旺	罗连华、丁延克
工程质控资料	林子荣	刘瑾、余晓慧、李晶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江波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孙江波
2	杨立龙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杨立龙
3	徐永恒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一级建造师	徐永恒
4	赵保同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赵保同
5	王博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博
6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晓伦
7	邵运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邵运宁
8	林子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子荣
9	林俊浩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林俊浩
10	周海权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周海权
11	王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荣
12	王晓华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晓华
13	吴学敏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吴学敏
14	王旺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王旺
15	钟晓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钟晓敏
16	黎得材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黎得材
17	包强利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包强利
18	罗连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连华
19	卿毕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卿毕华
20	李谷收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谷收
21	吴壮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壮强
22	杜治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杜治澜
23	丁延克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丁延克
24	张世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世杰
25	陈辉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光辉
26	刘瑾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刘瑾
27	余晓慧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余晓慧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宋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宋梦
29	刘嘉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嘉浩
30	刘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刘传
31	李晶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李晶晶
32	谢建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谢建成
33	肖敏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肖敏敏
34	李小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李小均
35	张洋铭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张洋铭
36	辛兼庆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人员	工程师	辛兼庆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组织参建各方对该单位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与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安装工程、智能化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进行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详知性标准的要求。

该单位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整体观感质量良好，工程总体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乞龙

2013 年11月15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杨经理
（签章）

2022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23#幼儿园【±0.000以上】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一期【地下室】

验收日期：2013年1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14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一期【地下室】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自贸区横沥岛DH502单元内，大元路以北，星灿路以西地块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31967.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1091707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		
开工日期	2021 年 9月7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月1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NSJD20210329003		
建设单位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杨立龙
副组长	王荣　赵保同
组员	徐永恒 钟晓敏 王博　张晓伦 宋梦 刘嘉浩 刘传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荣	黎得材 张世杰 谢建成 肖敏敏 李小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邵运宁	包强利、陈辉、周海泉 张洋铭 辛兼庆
工程质控资料	林子荣	刘瑾 李晶晶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立龙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立龙
2	王荣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王荣
3	徐永恒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徐永恒
4	钟晓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钟晓敏
5	王博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博
6	刘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刘传
7	刘嘉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刘嘉浩
8	宋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宋梦
9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晓伦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组织参建各方对该单位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屋面工程、建筑给水排水与采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安装工程、智能化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等分部工程进行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均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详知性标准的要求。

该单位工程技术档案资料齐全，工程整体观感质量良好，工程总体质量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月5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期【地下室】 工程（请 ☐ 单位工程 ，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1 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一期【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月1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期【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月1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期【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11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深业南沙横沥岛DH502单元项目-一期【地下室】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装配式证明

编号：202110061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1#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1#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1#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r><td colspan="5">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2">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2">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1#住宅</td></tr>
<tr><td colspan="2">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4200.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td></tr>
<tr><td colspan="2">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1.03%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3.78%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3.99%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74%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7.04%	5.6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1%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2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2#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2#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2#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5">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2">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2">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2#住宅</td></tr>
<tr><td colspan="2">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4845.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td></tr>
<tr><td colspan="2">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83%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0.44%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2.83%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74%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7.04%	5.6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1%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3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5#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5#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5#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5#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2342.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78%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89.85%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9.87%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78%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7.36%	5.6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1%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4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6#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6#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6#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6#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2221.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模板种类</td><td colspan="4">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78%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89.85%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9.87%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78%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7.36%	5.6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1%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5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9#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9#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2%,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9#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9#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5166.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39%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89.02%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0.43%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80%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8.15%	5.7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2%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6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10#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10#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2%，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10#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r><td colspan="5">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2">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2">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10#住宅</td></tr>
<tr><td colspan="2">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4836.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td></tr>
<tr><td colspan="2">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77%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1.46%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1.34%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80%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8.15%	5.7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2%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7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12#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12#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2%，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12#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12#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4338.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1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77%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1.46%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1.34%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80%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8.15%	5.7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2%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8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17#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17#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6">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5">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17#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5">☐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5">DBJ/T 15-163-2019</td></tr>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17#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3958.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1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59%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3.48%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4.63%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74%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7.04%	5.6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1%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69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18#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18#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51.2%，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年10月18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6">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5">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18#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5">☐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穗南审批地证[2021]6 号</td><td>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5">DBJ/T 15-163-2019</td></tr>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18#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4578.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 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5">☑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 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 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1 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3">模板种类</td><td colspan="3">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72%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3.38%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1.22%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80%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8.15%	5.7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2%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70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 19#住宅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 19#住宅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 51.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 年 10 月 18 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19#住宅）</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号</td><td>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 colspan="2"></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19#住宅</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14398.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模板种类</td><td colspan="4">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64%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4.03%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5.05%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9.74%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7.04%	5.6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1%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编号：202110071

广州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预评价意见书

深业置地（广州）有限公司:

根据你单位提交的深业南沙横沥岛 DH0502 单元项目 20#人才公寓的装配式建筑预评价申报材料,经组织专家评审认为:

该项目 20#人才公寓按设计文件计算的装配率为 51%，达到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预评价等级为基本级。

附件：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广州市散装水泥与建筑节能管理中心（代章）

2021 年 10 月 18 日

附件

项目基本情况及得分明细表

<table>
<tr><td colspan="5">一、项目基本信息</td></tr>
<tr><td>项目名称（栋号）</td><td colspan="4">深业南沙横沥岛DH0502单元项目（20#人才公寓）</td></tr>
<tr><td>建筑类型</td><td colspan="4">☐保障性住房 ☑商品住房 ☐公共建筑 ☐农村及旅游景观项目 ☐工业建筑 ☐其他</td></tr>
<tr><td>用地规划许可证号</td><td>穗南审批地证[2021]6号</td><td colspan="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td><td></td></tr>
<tr><td>依据的预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DBJ/T 15-163-2019</td></tr>
</table>

<table>
<tr><td colspan="6">二、关键指标</td></tr>
<tr><td colspan="3">指标</td><td>单位</td><td colspan="2">数据（小数点后保留两位）</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楼栋号</td><td>/</td><td colspan="2">20#人才公寓</td></tr>
<tr><td colspan="3">装配式建筑面积</td><td>m²</td><td colspan="2">23332.00</td></tr>
<tr><td>楼层</td><td>主体结构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 colspan="2">围护墙和内隔墙预制部品部件种类</td><td>装修和设备管线采用项</td><td>鼓励项采用项</td></tr>
<tr><td>1层</td><td></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4">☑ 全装修
☐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 集成厨房
☑ 集成卫生间
☐ 管线分离</td><td rowspan="4">☑ 平面布置标准化
☐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 节点标准化
☐ 绿色建筑
☐ BIM应用
☑ 智能化应用
☑ 绿色施工
☐ 工程总承包</td></tr>
<tr><td>2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3-32层</td><td>预制叠合板、预制楼梯、预制沉箱</td><td colspan="2">预制内墙条板</td></tr>
<tr><td>屋面层</td><td>预制叠合板</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模板种类</td><td colspan="4">铝合金模板</td></tr>
</table>

三、预评价评分表

评价项				评价要求	评价分值	设计比例或措施	实际分值
Q_1：主体结构（50分）	Q_{1a}	柱、支撑、承重墙、延性墙板等竖向构件		35%≤比例≤80%	20-30*		
	Q_{1b}	梁、板、楼梯、阳台、空调板等构件		70%≤比例≤80%	10-20*	80.90%	20.0
Q_2：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Q_{2a}	非承重围护墙非砌筑		比例≥80%	5	94.23%	5.0
	Q_{2b}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装饰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2c}	内隔墙非砌筑		比例≥50%	5	57.15%	5.0
	Q_{2d}	内隔墙与管线、装修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2-5*		
Q_3：装修和设备管线（30分）	Q_{3a}	全装修		——	6	满足	6
	Q_{3b}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比例≥70%	6		
	Q_{3c}	集成厨房		70%≤比例≤90%	3-6*	97.34%	6.0
	Q_{3d}	集成卫生间		70%≤比例≤90%	3-6*	86.83%	5.5
	Q_{3e}	管线分离		50%≤比例≤70%	4-6*		
Q_5：细化项（22分）	Q_{51}	Q_{51a}	主体结构竖向构件细化项	5%≤比例≤35%	7-10*		
		Q_{51b}	预制外墙板	5%≤比例≤15%	7-10*		
	Q_{52}	围护墙和内隔墙细化项	围护墙与保温、隔热、（附框）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内隔墙与管线集成一体化	50%≤比例≤80%	1-2.5*		
	Q_{53}	装修和设备管线细化项	干式工法楼面、地面	50%≤比例<70%	1-2*		
			集成厨房	50%≤比例<70%	1-1.5*		
			集成卫生间	50%≤比例<70%	1-1.5*		
			管线分离	30%≤比例<50%	1-2*		

Q_6：鼓励项（8分）	Q_{61}	标准化设计鼓励项	平面布置标准化	——	1	满足	1.0
			预制构件与部品标准化		1		
			节点标准化		1	满足	1.0
	Q_{62}	绿色与信息化应用鼓励项	绿色建筑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1星	0.5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2星	1.0		
				取得绿色建筑评价3星	1.5		
			BIM应用	满足运营、维护阶段应用要求	1		
			智能化应用	——	0.5	满足	0.5
	Q_{63}	施工与管理鼓励项	绿色施工	绿色施工评价为合格	1	满足	1
				绿色施工评价为优良	1.5		
			工程总承包	一家单位工程/联合体单位	0.5		
装配率 P=（Q1+Q2+Q3+Q5）/(100-Q4)×100%+Q6/100×100%							51.0%

注：本表可随同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意见书及其他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一并提交施工图审查机构，用于装配式建筑设计文件的审查对照。项目提交审查的设计文件中有关装配式建筑应用比例不应低于本表标准。

业绩十：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7 月

合同订立地点：江苏省南京市

合同编号：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

1.2 工程地点：南京市建邺区，东至友谊街，南至双闸路，西至规划红菱街，北至扬子江大道。

1.3 建筑面积：约 14.80 万 平方米。

1.4 结构形式： 框剪 结构。

1.5 乙方项目经理：张强

二、 承包范围：甲方将委托乙方承担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的施工总承包工程，包含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土方工程、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室内外消防（含抗震支架、地库消防）、幕墙、雨篷、钢结构、室外管网（含雨污水及检测）、雨水回收、防水、外涂、外保温、小区围墙工程、栏杆工程、门窗工程、智能化工程、精装修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电梯供货安装工程等。甲方保留对施工范围局部调整的权利。

三、 工期：暂定 1076 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20 日，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合格 ，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五、 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9%/□5%/□3%□0%）

六、 合同总价：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及增值税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暂定总价

6.1 合同暂定总价：￥508,390,737.34 元，大写：人民币伍亿零捌佰叁拾玖万零柒佰叁拾柒元叁角肆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466,413,520.50 元，大写：人民币肆亿陆仟陆佰肆拾壹万叁仟伍佰贰拾元伍角整；增值税税款￥41,977,216.84 元，大写：人民币肆仟壹佰玖拾柒万柒仟贰佰壹拾陆元捌角肆分。

6.2 暂定总价的总包工程应在垫层浇筑后 3 个月内与甲方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须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暂估价分包不纳入 3 个月内总价确定范围，如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工程款，直至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附件；

3、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4、 图纸；

5、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6、 在本合同签订前形成的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如有）或经双方认可的乙方单方出具的其他法律文件；

7、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如有）或甲方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八、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九、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联系人：	联系人：
日期：2020.7.5	日期：2020.7.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142809.08m² 地下：693.84m² 总计：14962.92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8 层 地下：1 层
开工日期	2020 年 8月 1 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不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2#楼			结构类型	钢框架结构 混凝土框架结构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586.44m² 地下：787.55m² 总计 2373.99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　层 地下：1　层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完工日期	2021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共抽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1年10月30日	2021年10月30日	2021年10月30日	2021年10月30日	2021年10月30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5#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2560.25m² 地下：698.54m² 总计 13258.79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2 层 地下：1 层
开工日期	2021年 1月5日	完工日期	2022年 10月30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2022年10月30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189320.14 m² 地下：747.20 m² 总计：196793.34 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8 层 地下：1 层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30 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符合规定 36 项，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不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m² 地下：32609.17 m² 总计：32609.17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符合规定 32 项，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3#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9478.01m² 地下：381.71 m² 总计：9859.72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5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3项，经审查符合符合规范要求 43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检查23项，符合要求23项， 共抽查21项，符合要求2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6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6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9#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8706.37m² 地下：407.47 m² 总计：9113.84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3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5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m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审查符合符合规范要求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检查 23 项，符合要求 23 项， 共抽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0#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11055.06m² 地下：400.77 m² 总计：11455.83m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4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5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0日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m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审查符合符合规范要求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检查 23 项，符合要求 23 项， 共抽查 21 项，符合要求 2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11055.06m2 地下：400.77m2 总计：11455.83m2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4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05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共抽查 21 项，符合规定 2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2#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11055.06m2 地下：400.77m2 总计：11455.83m2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4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05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共抽查 21 项，符合规定 2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公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公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公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公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3#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11055.06m2 地下：400.77m2 总计：11455.83m2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 数	地上：24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01 月 05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7 月 10 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2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7 月 10 日	（公章） 年 月 日	（公章） 年 月 日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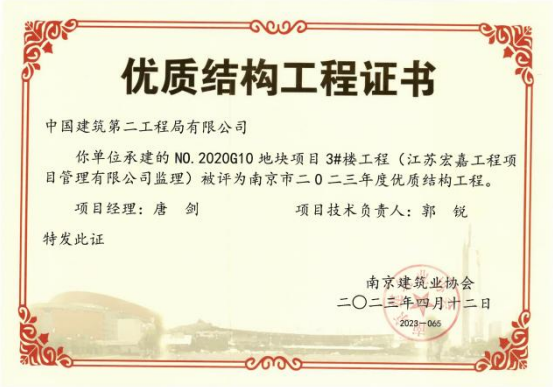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NO.2020G10地块项目3#楼工程（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〇二三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唐　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郭　锐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

2023—06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NO.2020G10地块项目6#楼工程（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〇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唐　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郭　锐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535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NO.2020G10地块项目9#楼工程（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〇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唐　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郭　锐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2022—5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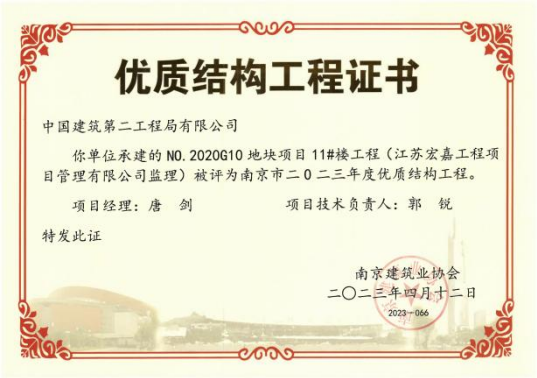

优质结构工程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NO.2020G10地块项目11#楼工程（江苏宏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监理）被评为南京市二〇二三年度优质结构工程。

项目经理：唐　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郭　锐

特发此证

南京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二日

2023—066

73

证　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的

NO.2020G10地块项目

被评为2022年上半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等级：★）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项目经理：唐　剑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装配式证明

工 程 应 用 证 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所承接的NO.2020G10 地块项目建筑面积 14.84 万平方米， 本项目由 9 栋 21F~25F 住宅楼及 1 栋 2F 物业配套用房组成，设一层地下车库，主要功能为住宅、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

项目采用装配式建造施工技术，建筑单体预制装配率不低于 50%并同时执行江苏“三板”应用总比例不低于 60%，预制构件应用如下：

楼栋	构件类型	构件范围	构件数量	总数
1#楼	叠合板	2F	56 个	1520 个
		3~25F	56 个/层	
	预制楼梯	4~25F	8 个/层	
6#楼	叠合板	2F	67 个	1830 个
		3~25F	69 个/层	
	预制楼梯	4~25F	8 个/层	
5#楼	叠合板	2F	56 个	1720 个
		3~22F	56 个/层	
	预制楼梯	4~22F	8 个/层	
	叠合梁	2~22F	4 个/层	
	预制飘窗	3~22F	2 个/层	
	预制填充墙	3~22F	4 个/层	
	预制窗台	3~22F	4 个/层	
	预制剪力墙	5~22F	6 个/层	
3#、9#楼	叠合板	2F	32 个	1218 个
		3~25F/23F	36 个/层	
	预制楼梯	4~25F/23F	4 个/层	
	叠合梁	2~25F/23F	4 个/层	
	预制飘窗	2~25F/23F	4 个/层	
	预制窗台	2~25F/23F	8 个/层	
	预制剪力墙	5~25F/23F	2 个/层	
10#、11#、12#、13#楼	叠合板	2F	38 个	1346 个
		3~23F	38 个/层	
		24F	29 个	
	预制楼梯	4~24F	4 个/层	
	预制填充墙	2F	2 个	
		3~24F	4 个/层	
	预制飘窗	2~23F	6 个/层	
		24F	3 个	
	预制窗台	2~24F	4 个/层	
	预制剪力墙	5~24F	4 个/层	

特此证明！

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8 日

业绩十一：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泰和苑）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T-G-2020-PHXM-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坪山发改备案【2020】0139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坪山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体育二路与沙岭路（八号路）交汇处东北角，土地面积为 19068.05 平方米，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85800 平方米，规定容积率 4.5；其中住宅 72300 平方米，商业 7000 平方米；公共配套 6500 平方米，其中幼儿园 2400 平方米，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50 平方米，文化活动室 1000 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 65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物业管理用房 200 平方米。

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1.1.工程名称为：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2.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桩基施工图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承包人设计费中扣除。

发包人现已委托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物探、控制点

引入等相关工作；形成相应成果文件后将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发包人现已委托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工作；委托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勘察文件、基坑支护设计审查服务。

1.4、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精装修工程：包含幼儿园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架空层、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不包含社区配套用房）、电梯轿厢等公共空间精装修，商业区精装；

（2）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4）入户门和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含供货、安装及5厘米以内的门框塞缝）；

（5）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

（6）可行性研究服务（已招标）；

（7）建筑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已招标）；

（8）基坑支护设计及设计文件第三方审查（已招标）；

（9）基坑支护设计（已招标）；

（10）全过程造价咨询（已招标）；

（11）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EPC单位进行招标，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已招标）。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 超前钻）。

☑ 2）检测及监测（□地灾☑ 氡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 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深化）。

☑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BIM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

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

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BIM 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

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绿建、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前期阶段

（1）项目相关资料、场地调研，包括不限于地质地形地貌、周边交通与环境、地上地下管线管网

等；

（2）受发包方委托，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不限于水电、网接驳，发包人不提供、不指定接驳点或队伍；

（3）本项目相关各项前期专题研究、咨询、论证、研讨工作；

（4）项目前期所有相关准备工作；

2.5 设计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详见第三章设计和设计管理。

2.6 施工准备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负责除发包人发包之外的其他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分包单位应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并报发包方备案核准。

（2）施工报建：负责办理施工报建，包括各类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监与安监委托、施工许可证办理等。

（3）由于场地限制，场地内无法搭设临舍，承包人须在红线外搭设临舍，按相关规定自行办理环评及临时用地申请等手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4）承包人负责对测量控制点定期复测，并形成复测成果文件，向监理单位及发包方报审，并对控制点的准确性承担责任，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5）承包人负责绿化占用、迁改、开设路口等相关施工及报批工作，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6）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监测）、出具水工程范围内的建设项目专项设计报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氡浓度、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其中桩基础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含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及迁改工作及相关手续的办理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地灾、消防、节能、环保、燃气、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7）承包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包含民用及军用）及架空高压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地下管线及架空高压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其中，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南侧存在一根管径 2.2 米的供水主干管，主要供应大鹏片区应急用水，干管埋设区域属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本项目建设期需对该管进行有效保护，另需负责对该区域进行保护性开放利用。承包人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⑻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主要内容为：临时用电工程（但

不限于）：箱式变电站、高压外线电缆工程安装调试工作；箱式变电站的基础、围栏及接地系统的安装工程；供电工程临时报装、报验、入网通电手续及移交手续；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9）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因施工作业安全考虑，施工区等临街人行道需搭设防护棚。承包人负责搭设防护棚占道申请，并在完工后负责路面及场地修复工作（包括施工围挡占道路面及场地修复），此项工作产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11）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进入现场的道路、施工出入口，并协调相关部门报建及审批，完成施工及竣工后处理。承包人应考虑因国道施工而导致的运输车辆通行问题，确保工程建设正常开展，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工程延期、提出任何索赔，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2）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

（13）负责工人进场体检，年度体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4）现有围挡拆除、重建须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2018）及发包人《项目管理手册》的要求，施工工地围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另行支付。

（15）施工场地内现有建筑、构筑物（含地下部分）旧基础、硬化地面以及其他不良地质等，由承包人负责破除清运，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6）由于现场无多余临建场地，红线外临时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国有土地经当地主管部门批准后使用。临时用地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7 施工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办理开工手续（包括水、电、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手续），审查相关开工报告。负责办理场地移交接收手续。

（2）编制 EPC 工程总承包管理规划。

（3）组织施工图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审查。

（4）负责施工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以及现场协调工作，满足发包人管理制度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各承建商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5）按程序组织、主持或参与与工程有关的各种会议，做好与工程有关的各设计、施工、监理、质检、安检、供货等单位的协调管理工作。水、电、燃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施工；对需要发包人解决的问题提前报请发包人有关部门处理。

（6）负责组织或参与分部分项工程验收、中间验收、专项验收、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及备案、交

付验收，项目竣工移交等验收及移交管理工作。

（7）负责工程移交，负责配合交楼、装修等。

（8）负责竣工图编制工作。

（9）负责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移交归档。

（10）负责项目管理总结报告的编制。

（11）负责代理办理产权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工作。

（12）负责项目工程决算，配合发包方完成财务决算及相关审批工作等。

（13）负责编制合约规划、采购计划、招标计划，并报监理和发包方审批。

2.8 保修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负责组织检查保修期工程状况和质量责任鉴定。

（2）负责组织和督促维保工作，监督保修直至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3）负责保修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移交。

2.9 项目建设过程中，需按建设方要求，建设样板展示区，展示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户型样板间、各关键施工工序及措施、装配式建筑主要构件及安装施工节点、重要部位防水构造节点、材料样板、水电预埋与安装样本、门窗实体样板、五金实体样板、真石漆样板等，具体按发包方样板管理制度执行。

2.10 红线外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监测

承包人应委托具备“测量及结构鉴定资质的单位”对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缺陷进行初始标定，因此所产生的委托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并随着项目进展定期（至少一月一次，并根据监测情况进行必要调整）进行监测、结构鉴定，并提供鉴定报告予发包方。

2.11 项目勘察（含测量、管线探测）工作

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必要的补充勘察相关的所有各项实施工作。

2.12 项目施工工作

本项目主要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编号	工程明细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建筑物、构筑物拆除与硬地面破除清运，地上地下管线改迁与拆运，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
2	主体工程：包括但不仅限地基与基础工程（含桩基础、地基、基础、土石方（基坑预留土石方、出土坡道土石方及承台伐板等基础土石方开挖外运及弃置）、支护结构及桩头拆除外运及弃置处理、地下水位控制、地下防水、地下室基坑周边回填、覆土等）、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粗装工程、部品构件等
3	装配式构件采购、保管、安装工程
4	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
5	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
6	金属门窗（含栏杆、百叶等）

7	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
8	屋面工程
9	防水工程
10	人防工程
11	防治白蚁工程
12	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
13	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
14	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 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
15	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6	消防工程
17	通风空调工程
18	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9	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
20	标识系统工程
21	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
22	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
23	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
24	样板展示区工程
25	安全体验馆
26	信报箱工程
27	绿建节能工程
28	其它工程
29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
30	主体沉降观测工程

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竣工测绘报告以及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

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4)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5)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 指定的地点，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包人综合考虑。

(6)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7)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 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的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 项目 EPC 招标图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合同施工工期（基坑支护施工开始至竣工备案完成）总日历天数：1140天。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合同工期暂定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至 2024 年 2 月 10 日为止）。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施工工期					
序号	节点名称	工期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完成标准
1	土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270	2020/12/28	2021/9/23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土方及支护工程作业完成（出土坡道除外）。

2	桩基工程施工完成	120	2021/1/27	2021/5/26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桩基工程作业完成。
3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主体)	30	2021/5/10	2021/6/8	实际取证，以证件取得时间为准
4	地下室主体工程施工完成(主体结构施工达到±0)	137	2021/9/24	2022/2/7	开始时间为：现场开始破桩头。结束时间为第一栋出±0时间。
5	主体结构封顶	358	2022/2/8	2023/1/31	该分期第一栋主体结构屋面顶板施工完成，不含女儿墙、屋面设备机房层等
6	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施工	500	2022/6/14	2023/10/26	开始时间：外门窗工程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公共区域及户内装修施工完成，并达到验收条件
7	景观工程（软景、硬景）施工	210	2023/6/1	2023/12/27	开始时间：外立面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软景、硬景施工完成。
8	完成竣工备案	45	2023/12/28	2024/2/10	1 完成各项工程，通过了各主管部门的验收，取得《竣工备案表》，2 完成质量整改和问题销项，具备交房条件；3 通正式水、正式电，具备业主开通燃气条件。
备注：以上工期节点为相对时间，以事项“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的起始时间为参考时点，如该参考时点调整，后续事项节点相应顺延。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3.奖罚标准

质量奖项：未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罚款3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安全奖项：未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罚款2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4.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捌佰玖拾玖万玖仟元贰角柒分；

（¥548,999,000.27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03,821,349.95 元，税金为¥45,177,650.32 元。

其中：

（1）勘察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勘察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柒万肆仟玖佰壹拾肆元捌角伍分；（¥5,874,914.85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542,372.50 元，税金为¥332,542.3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3）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4）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亿玖仟叁佰陆拾叁万伍仟贰佰陆拾柒元陆角捌分；（¥493,635,267.68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452,876,392.37 元，税金为¥40,758,875.3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 16,055,849.99 元。

（6）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7)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零伍仟捌佰贰拾陆元；（¥2,005,826.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40,207.34 元，税金为¥165,618.6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8）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752,293.58 元，税金为¥247,706.42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9）总包管理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管理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贰万伍仟贰佰零伍元整；（¥2,725,20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500,188.07 元，税金为¥225,016.9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10）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柒拾伍万柒仟柒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41,757,786.74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8,309,896.09 元，税金为¥3,447,890.65 元，增值税税率

为 9%。

备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FLBQX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8 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3092 7210 666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1101

电话：0755-82284876

电子信箱：82284876@vip.sina.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大街支行

账号：1105 0165 5700 0000 1348-0002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6332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97 号

邮政编码：510010

电话：020-86681575

电子信箱：gdadri@gdadri.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4400 1453 1020 5028 610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坪山区 G14313-8018 及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采购、施工 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 设计 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四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9 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 年 10 月 9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居泰和苑

验收日期：2025年7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填写说明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0-K70-50316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安居泰和苑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沙岭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131082.2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548,999,000.27 元
结构类型	框架混凝土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3~48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1020200011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2-0002（改 1）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900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督编号	202201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沙星
副组长	申明
组员	李志毅、张兴杰、王鹏、李海灵、胡永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兴荣	周臣、曹世锋、杨进文、李中宝、严威、张单、李伦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宇	姚瞻金、杨冬平、罗军、王军、霍韶波、黄少平、谢雪雪
工程质控资料	彭磊	黄兆嘉、孙文亮、郭林、陈文洁、张成明、陆歆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1栋一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1栋二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4栋幼儿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沙星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沙星
2	申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3	李志毅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illegible]
4	张兴杰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高	张兴杰
5	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高工	[illegible]
6	李海灵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illegible]
7	胡永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8	严威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指挥长	工程师	[illegible]
9	彭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illegible]
10	王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专业人员	工程师	[illegible]
11	郭林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12	陈文洁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illegible]
13	谢兴荣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14	黄宇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黄宇
15	周臣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16	张单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illegible]
17	李伦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技术负责人	高工	[illegible]
18	霍韶波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技术负责人	高工	[illegible]
19	黄少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技术负责人	高工	黄少平
20	谢雪雪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技术负责人	高工	谢雪雪
21	曹世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22	杨进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23	李中宝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中宝
24	姚瞻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25	杨冬平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26	罗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军
27	黄兆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黄兆嘉
28	孙文亮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孙文亮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张成明	深圳市宏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张成明
30	陈歆	深圳市宏伟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陈歆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25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5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 年 7 月 25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5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5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张兴杰
注册号：1100011-AY039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2020-440317-70-03-013900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 期 2022年03月07日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政业务专用章 4403100076707

证书序列号：2022-0288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安居泰和苑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体育四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设规模	131082.23平方米	合同价格	40803.498653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2月10日
备注	项目经理：喻正国 注册证书号：京1442011201219874 项目总监：申明 注册证书号：44017446 范围：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户数：843户；庭院管：270米； 基础设计单位：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92-202100117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92-202100117　　深地名许字 PS202110235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泰和苑	汉语拼音	ANJUTAIHE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19068.0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东面沙岭路北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7206001GB00754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1341-0136
命名含义	项目可阅大山陂水库，毗邻美景泰和塔，申请将本小区命名为“安居泰和苑”。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6001GB00754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泰和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泰和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泰和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21-06-28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装配式证明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 年 07 月 09 日，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安居泰和苑项目进行了装配式建筑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 、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和验收机制；

（2）进一步调整保温构造做法；

（3）优化拉缝做法，防止渗漏及对结构刚度产生影响；

（4）进一步完善施工总平面布局，包括塔吊吊重分析、构件堆场布置、地下室顶板堆载处荷载及道路等；

（5）应考虑外烟道位置对爬架方案的影响。

经过专家组评审，安居泰和苑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孙占琦	中建科技设计研究院	教授级高工/副总、总工	
丁娟	深圳市慧泽丰建筑与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副总	
唐勇	华阳国际深圳公司	高级工程师/副总	
易新亮	有利华建筑产业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技术总监	
林庆	中国华西三公司	教授级高工/总工	

2021 年 07 月 09 日

业绩十二：盐围区沙头自桥东片区老住宝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盐田区沙头角公园路桥东新村

发 包 人：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荣洼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盐田区沙头角公园路桥东新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设用地面积 13622.4 m²，总建筑面积 108909 m²，其中规定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共 79010 m²，包括住宅 50040 m²（含保障性住房 4003 m²）、商务公寓 21500 m²、商业 5000 m²、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2470 m²（独立占地 3300 m²，9 班幼儿园建筑面积 2400 m²，垃圾收集点 50 m²，环卫工人休息室 20 m²）；核增计容建筑面积（架空层及避难层）3833 m²，不计容建筑面积 26066 m²，容积率 5.8。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

1. **房建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桩基类别： 桩径：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平方米 ☑设计冷负荷：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混凝土☑砌体☑钢结构 □网架口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一次装修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电梯部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他工程	人防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口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口米
挡墙护坡工程	口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口
软基处理工程	口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口平方米
道路工程	口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口米
桥梁工程	口座	电力管道工程	口米
隧道工程	口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口座
排水管道工程	口雨水管：米 口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口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口长：宽：高：	绿化工程	口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口	燃气工程	口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口	其他工程	口

三、合同工期

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20 号

竣工日期：2019 年 4 月 6 号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7 天。

桩基础工程

开工日期：2019 年 3 月 10 号

竣工日期：2019 年 5 月 10 号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1 天。

主体工程

开工日期：2019 年 4 月 3 号

竣工日期：2021 年 9 月 7 号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88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合同总价(大写)：肆仟捌佰零伍万捌仟肆佰肆拾玖元陆分

(小写)：¥48058449.06元

项目单价：口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桩基础工程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叁佰柒拾柒万肆仟陆佰肆拾肆元壹角贰分

(小写)：¥ 33774644.12 元

项目单价：口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主体工程

合同总价(大写)：肆亿贰仟零壹拾万零捌仟壹佰壹拾元贰角壹分

(小写)：¥ 420108110.21元

项目单价：口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协议书；

口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投标工程)；

口投标文件(适用招投标工程)；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投标工程)；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通用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卓越时代广场二期4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基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6 月 26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桥东东区内，金融路与公园路东南侧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4805.8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8-70-03-718735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2月21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雷涛
副组长	康巨人　刘建文　梁鹏辉
组员	吴有强　黎汉华　尚新乐　张朝茂　尚美惠　卓同义　李雪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有强	黎汉华　张朝茂　尚新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尚美惠	卓同义　李雪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屋面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雷涛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刘雷涛
2	吴有强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吴有强
3	尚美惠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尚美惠
4	康巨人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勘察）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康巨人
5	康巨人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设计）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康巨人
6	刘建文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建文
7	卓同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卓同义
8	梁鹏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总包）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梁鹏辉
9	张朝茂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总包）	质量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张朝茂
10	李雪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总包）	资料员	一级建造师	李雪
11	尚新乐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尚新乐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施工咬合桩547根，其中荤桩274根、素桩273根、外排支护桩78根，锚索159根。

咬合桩及外排支护桩试块送检501组，其中C30荤桩274组，C20素桩149组，C30外排支护桩78组，冠梁、连梁、挡土墙C30试块送检26组，喷射混凝土C20试块送检5组，锚索净浆M30试块送检6组，全部合格；

钢筋原材送检23组，钢筋连接送检18组，水泥P.042.5R送检3组，钢绞线送检2组，锚具送检2组，全部合格。

本项目对273根咬合素桩选取4根进行钻心法检测，针对桩身完整性、桩身砼强度及桩长等方面进行分析，检测结果均Ⅰ类桩3根，Ⅱ类桩1根，桩芯芯样抗压强度满足设计要求。对274根咬合荤桩选取55根进行超声法检测，针对桩身完整性及桩长等方面进行分析，检测结果均为Ⅰ类桩35根，Ⅱ类桩20根，满足要求。对78根排桩中16根进行低应变检测，检测结果为Ⅰ类桩14根，Ⅱ类桩2根，满足要求。对159根预应力锚索中选取8根进行轴向抗拔验收试验，检测结果均为合格。对喷射混凝土层选取48个点进行厚度检测，检测结果满足要求；选取12个点进行抗压强度检测，检测结果满足要求。

本项目各项指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康巨人
注册号：AY005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建文 注册号44018214 有效期2024.04.09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梁鹏 京111192005072(00) 建筑 2023.05.2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GD-E1-914/6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工程地点	盐田区沙头角公园路桥东新村		建筑面积	108862.32㎡	工程造价	45388.2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3层/33层/39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8-70-03-718735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6 月 2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08A			
建设单位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刘雷涛
副组长	郭宇鹏　康巨人　刘建文　吴周南　梁鹏辉
组员	吴有强　段飞　黄钰琳　梁洪搏　彭涛　黄楠科　尚美惠 黎汉华　王嘉荣　谭吉星　卓同义　张勇　张拥军 王斌明　张朝茂　刘小城　谢伟彬　李雪　尚新乐　李连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有强	黄钰琳　黎汉华　王斌明　张朝茂　刘小城　张勇　尚新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段飞	梁洪搏　彭涛　黄楠科　王嘉荣　谭吉星　谢伟彬　李连胜　张拥军
工程质控资料	尚美惠	卓同义　李雪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合格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雷涛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刘雷涛
2	吴有强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3	段飞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负责人	工程师	段飞
4	尚美惠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尚美惠
5	郭宇鹏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郭宇鹏
6	黄钰琳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	工程师	黄钰琳
7	梁洪搏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	工程师	梁洪搏
8	彭涛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	工程师	彭涛
9	黄楠科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黄楠科
10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康巨人
11	刘建文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建文
12	吴周南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吴周南
13	黎汉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专业工程师	黎汉华
14	王嘉荣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	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嘉荣
15	谭吉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	注册监理工程师	谭吉星
16	卓同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卓同义
17	梁鹏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梁鹏辉
18	王斌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斌明
19	张朝茂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张朝茂
20	李雪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一级建造师	李雪
21	刘小城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刘小城
22	谢伟彬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谢伟彬
23	尚新乐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尚新乐
24	李连胜	深圳市京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李连胜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5	刘战奎	北京盈频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刘战奎
26	张拥军	深圳市舒达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张拥军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4.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 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6、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合格。

7、建设工程档案验收、齐全、有效、合格。

8、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GD-E1-914/6^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32-201900049

深地名许字 YT201910276 号

申请单位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汉语拼音	ZHUOYUERONGJINHANHAIWANMING TING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13621.9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盐田区沙头角街道公园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Y004（合）
宗地代码	440308001002GB00101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J205-0020
命名含义	无		

批复意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8001002GB0010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盐田管理局

日期：2019.04.29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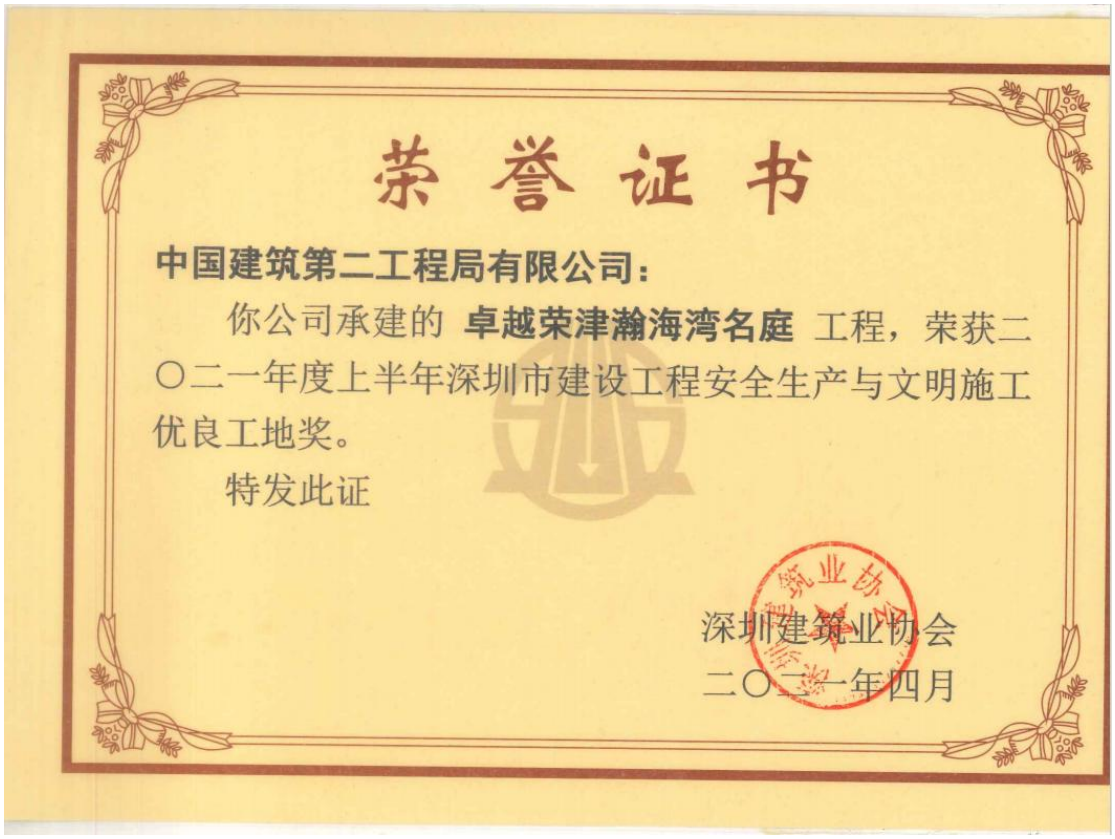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工程，荣获二〇二一年度上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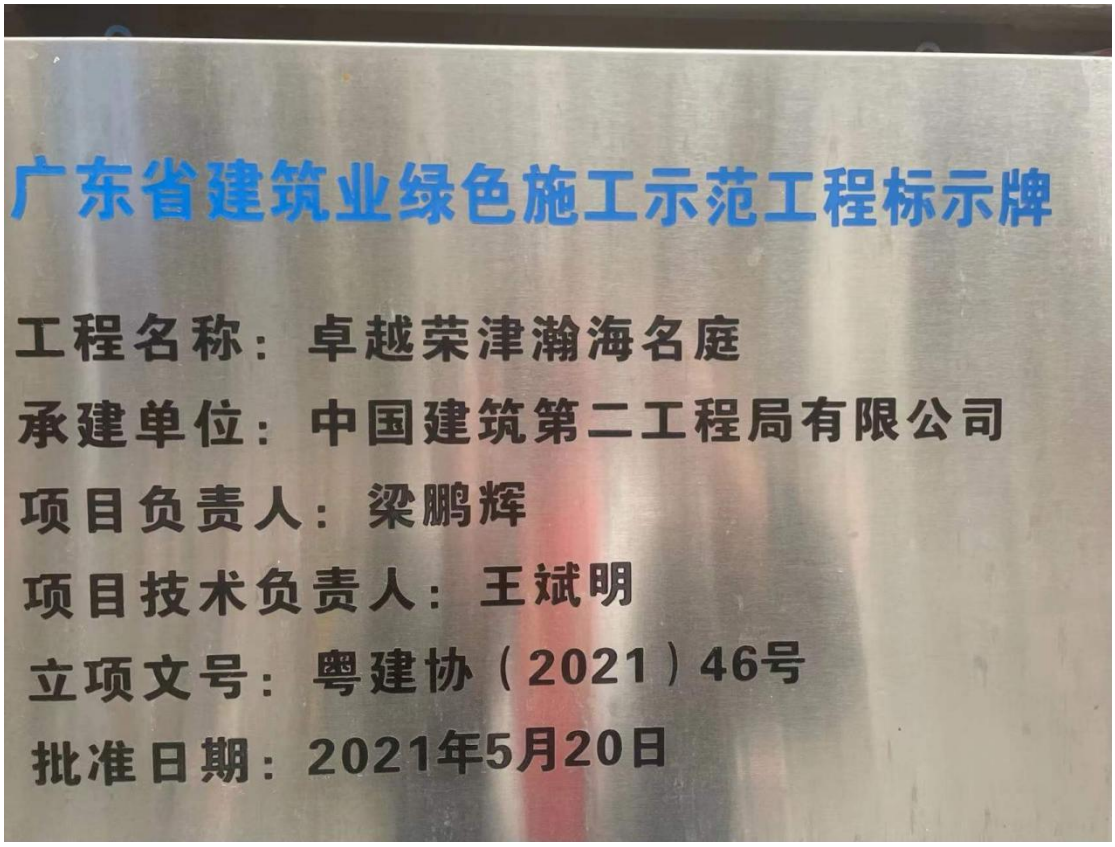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标示牌

工程名称：卓越荣津瀚海名庭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梁鹏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王斌明

立项文号：粤建协（2021）46号

批准日期：2021年5月20日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海湾名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栋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56.8~~ %，65.1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0	0	详第3.1节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77.5~~ %，75.8 插值法计算得分：~~2.5~~	2.5	2.5	详第3.2节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1.5~~ %，10.7 插值法计算得分：~~11.1~~ 1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1.1	11	详第3.3节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8.29~~ %，39.7 插值法计算得分：~~9.7~~ 10.0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7	10	详第3.4节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详见实施方案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详见实施方案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详第3.5节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详见实施方案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9.1~~ %，95.4 插值法计算得分：~~6.9~~ 6.7	6.9	6.7	详第3.6节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详见实施方案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2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3	详见实施方案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7.2	57.2	
					缺少项分值总和：			
					加分项得分：			
					技术总评分：	57.2	57.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注释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泽瀚海湾名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A座
建设单位：深圳荣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56.8~~ %，58.1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0	0	详第3.1节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7.5~~ %，75.8 插值法计算得分：2.5	2.5	2.5	详第3.2节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7.29~~ % 7.36 插值法计算得分：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10.4	详第3.3节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0.5~~ % 42.65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 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	10.4	详第3.4节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详见实施方案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详见实施方案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详第3.5节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详见实施方案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9.6~~ %，94.4 插值法计算得分：~~6.9~~ 6.6	~~6.9~~	6.6	详第3.6节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详见实施方案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4~~	2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2~~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3	详见实施方案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7.6 56.9
	缺少项分值总和：
	加分项得分：
	技术总评分：57.6 56.9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海湾名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B座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56.8~~ %，55.1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0	0	详第3.1节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77.5~~ %，75.8 插值法计算得分：2.5	2.5	2.5	详第3.2节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8.4~~ %，9.87 插值法计算得分：~~10.9~~ 10.8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	10.8	详第3.3节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0.45 %，42.12 插值法计算得分：10.08 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	10.4	详第3.4节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详见实施方案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详见实施方案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详第3.5节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详见实施方案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9.1~~ %，94.8 插值法计算得分：~~6.9~~ 6.7	~~6.9~~	6.7	详第3.6节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详见实施方案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1	2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凿	2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凿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3	详见实施方案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7.4 57.4
	缺少项分值总和:	
	加分项得分:	
	技术总评分:	57.4 57.4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未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C座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56.8~~ %，55.1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0	0	详第3.1节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77.5~~ %，75.8 插值法计算得分：2.5	2.5	2.5	详第3.2节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6.7 % 插值法计算得分：10.08 6.49 10.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	10.3	详第3.3节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0.42~~ % 42.01 插值法计算得分：10.3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	10.3	详第3.4节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2	详见实施方案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____%	0	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1	详见实施方案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8	8	8	详第3.5节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1	详见实施方案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9.4~~ %，98.3 插值法计算得分：6.9	6.9	6.9	详第3.6节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详见实施方案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洁框、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0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____%，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框、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4~~	2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2~~	1	详见实施方案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3	详见实施方案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详见实施方案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6.8 57
	缺少项分值总和:
	加分项得分:
	技术总评分: 56.8 57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业绩十三：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江中区域-珠海香洲南屏－首期】【总包】【1】【2018】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珠海大道北、珠海大桥东侧

发 包 人：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 东 省 建 设 厅 制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珠海大道北、珠海大桥东侧

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包括土建工程（包含一层地下室工程（地下室面积 24653.3m²）、PC 构件工程）、室内安装工程、室外安装工程、室外市政及附属工程等。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17-440402-70-03-81868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一号商业楼、二号商业楼、一号楼、二号楼、三号楼、四号楼、十二号楼、十三号楼、十四号楼、十五号楼、十六号楼、十七号楼的土建（包含一层地下室工程（地下室面积 24653.3m²）、PC 构件工程）、安装、室外市政及附属工程等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施工界面划分表。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5 天。

拟从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壹亿柒仟捌佰伍拾肆万叁仟玖佰柒拾陆元肆角壹分；

（小写）：178，543，976.41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3 月 20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市香洲区九洲大道西 2021 号 B 座 13 层 02 室之一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法定代表人：杨文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桑海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322652223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11.12.30.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香洲区南屏镇珠海大道北、珠海大桥东侧		建筑面积	127466.54㎡	工程造价	17855.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地上：	1/2/10/17/33层		层
	框剪		地下：	1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22018073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7-31	验收日期	2021、12、30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监督编号	F180214			
建设单位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燃气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傅剑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傅剑
2	雷亚洲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雷亚洲
3	郎成俭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中级	郎成俭
4	邓志奇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邓志奇
5	刘耀升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高工	刘耀升
6	戴云灿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戴云灿
7	付晓亮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付晓亮
8	周耀林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耀林
9	周利军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利军
10	陈子润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子润
11	温军华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温军华
12	马强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马强
13	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14	王佳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佳楠
15	方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方莹
16	张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张阳
17	吴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吴强
18	罗展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罗展浩
19	王淑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王淑保
20	徐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徐钊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戴云灿
注册号 44015275
有效期 2024.04.02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鹏
京111171746254(00)
建筑
2023.11.1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邓志奇
注册号：4401584-025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鹏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5日	2021年12月5日	2021年12月5日	2021年12月5日	2021年12月5日

GD-E1-914/6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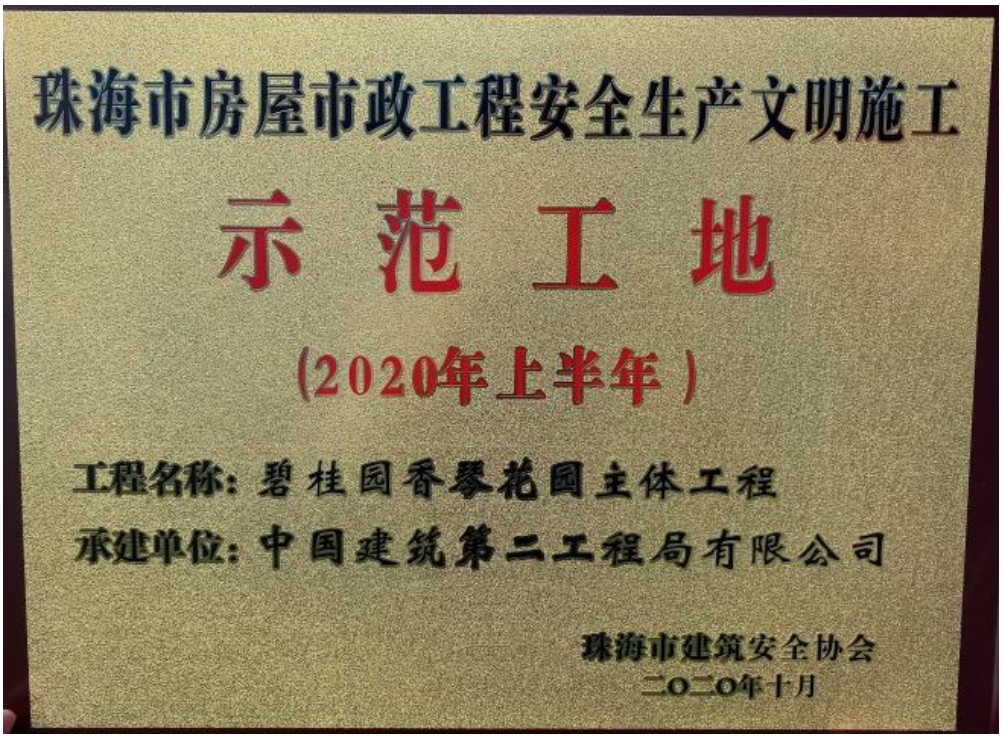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示 范 工 地
(2020年上半年)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装配式证明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

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意见书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关于开展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工作的通知》，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委托，我办于5月3日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会。经专家评审，你司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的设计文件符合珠海市装配式建筑相关技术要求。

请按专家评审意见进一步完善设计，并切实落实到装配式建造全过程。

附件：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专家评审意见表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

2018年5月24日

（联系人：余舒平，联系电话：2114443）

抄送：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香洲区住房和城乡更新局，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技术认定专家评审意见表

评审事项	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会		
主管部门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组织单位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		
评审时间	2018 年 4 月 17 日	评审地点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会议室

评审意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下午，受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委托，由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组织召开了珠海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会，对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进行技术认定，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采用剪力墙结构体系；预制构件种类包含：预制凸窗、预制楼梯、预制阳台、预制非承重外墙板、预制空调板、预制内墙条板；模板体系：铝合金模板。

二、对该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计算书进行审核，项目单体塔楼各标准层达到预制率不低于 20%或装配率不低于 40%的要求，符合珠海市装配式建筑现行相关要求。

三、建设单位提交的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方案资料齐全，方案内包括项目概况、装配式建筑的设计、装配式建筑的施工（包括施工总平面布置和施工计划、预制构件生产和运输、预制构件吊装和安装、装配式模板施工、预制内墙条板施工）等内容，经过专家评审认定，认为该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可行。

四、经过专家评审认定，提出以下建议：

（一）装配式建筑设计方案进一步优化，补充构件节点设计。

（二）补充完善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内容，包括吊装方案、地下室顶板回顶专项施工方案、场地布置方案、爬架方案及塔吊防碰撞安全防护专项方案。

（三）补充现浇构造混凝土墙对结构刚度影响的分析及具体连接构造做法。

（四）补充建筑基座腰线与预制构件的连接做法。

（五）补充并完善验收制度的标准与依据。

总评意见	原文通过（ ）、参照修改意见通过（✓）、不通过（ ） （括号内划✓）
专家签名	专家组长：陆长松 组员： 年 月 日

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编号	4404021808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1807310101
建设单位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11HBY7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98175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18-440402-70-03-805318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021808010001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018-440402-70-03-805318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11HBY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98175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居住建筑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	C

业绩十四：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CCSTC-SZ-CZXM-FBHT-ZY-2018-004

深 圳 市 建 设 工 程

施 工（单价）合 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桥路与科裕路交汇处

发 包 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 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筑面积约 35 万㎡，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住宅 14#、15#、16#、17#、18#、19#、20#、21#共 8 栋住宅。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约 35 万㎡建筑面积的塔楼裙楼土建及常规机电工程；

（2）施工范围内的安全文明措施、所负责范围内的临建；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预制构件装配式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1）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2）水、电、弱电及其它各项专业工程的预留，各专业工程施工后的修补。（3）按深圳市要求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4）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后的备案、质量保修。（5）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施工的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6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8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0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照现行国家相关建筑规范和标准、项目所在市相关主管部门

的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整（小写￥1000000000.00），其中合同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玖亿零玖佰零玖万零玖佰零玖元玖分（小写￥909090909.09），税款为人民币玖仟零玖拾万玖仟零玖拾元玖角壹分（小写￥90909090.91），税率 10%。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万（¥ 24000000.0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招标文件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澄清会议纪要；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招投标过程中由发包人发出的澄清文件；

（5）招标文件、答疑和补疑；

（6）合同特别条款；

（7）合同一般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投标文件；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及其它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6 月；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4 份，承包人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D8E149T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350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52	层
	桩基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702260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477-4/2		
开工日期	2018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98-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查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千里马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辰东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何凯红
副组长	李耀辉
组员	蔡培鹏、郑攀登、秦超、张玥、徐泰松、孙军霞、张冲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蔡鹏培	李耀辉、张玥、秦超、郑攀登、杨斌、徐泰松、孙军霞、张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万利	米京国、鲍华冲、贺水林、李丹、陈宇、王庆明
工程质控资料	谷登林	陈玉玲、李婷、黄犇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凯红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副署长	高工	何凯红
2	郑勤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深圳市	中级	郑勤
3	[illegible]	〃	深圳市	一级	[illegible]
4	[illegible]	〃	高工		[illegible]
5	[illegible]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一级	[illegible]
6					
7					
8	[illegible]	深总院	高工	一级	[illegible]
9	徐[illegible]	中建科技	高工	一级	徐[illegible]
10	[illegible]	华阳国际	高工		[illegible]
11	[illegible]	中建二局	高工		[illegible]
12	[illegible]	〃 〃	公司副总	高工	[illegible]
13	[illegible]	东新咨询	总监	高工	[illegible]
14	[illegible]	市政院	项目经理	教高	[illegible]
15	[illegible]	东印咨询	执行总监		
16	[illegible]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illegible]
17	[illegible]	中建二局	项目书记	高级	[illegible]
18	刘[illegible]	龙源特区	项目经理	中级	刘[illegible]
19	[illegible]	中建二局	工程部经理		[illegible]
20	[illegible]	广创深圳	生产经理		[illegible]
21	刘伟	千里马精装	深圳经理		刘伟
22					
23	[illegible]	中建二局	副总工		[illegible]
24	何志雄	厦门辰东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志雄
25	[illegible]	深圳[illegible]图	项目经理		[illegible]
26	徐进乐	重庆天意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徐进乐
	胡[illegible]	派成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胡[illegible]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illegible]	中建二局华南分公司			
16	[illegible]	中建科技			
17	[illegible]	东部咨询			
18	[illegible]	东部监理			
19	[illegible]	东部总承			
20	[illegible]	东部监理			
21	[illegible]	东部监理			
22	[illegible]	中[illegible]科技			
23	[illegible]	中建二局			
24	[illegible]	东部监理			
25	[illegible]	中建二局一			
26	[illegible]	中建二局一			
	[illegible]	中建二局华南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9日

GD-E1-914/6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评定为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7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工程，新技术应用达到深圳地区**先进水平**，现授予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XJS-2023-038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 栋 B 座、7 栋 C 座、11 栋 A 座、11 栋 B 座、11 栋 C 座、12 栋、13 栋、14 栋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润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01#、02#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16%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6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6	10.86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9.97% 插值法计算得分：10.00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00	10.00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52 %，插值法计算得分：6.50	6.5	6.5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0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厕、洗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厕、洗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刚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刚凿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36	69.36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0.36	70.36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3A#、3C#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9.83%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1	10.8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9.86% 插值法计算得分：9.98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98	9.98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22 %，插值法计算得分：6.48	6.48	6.48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27	69.27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0.27	70.27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3B#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9.89%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2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2	10.82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7.70% 插值法计算得分：9.62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62	9.62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35 %，插值法计算得分：6.42	6.42	6.42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洞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洞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8.86	68.86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69.86	69.86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4A#、4B#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6%≤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10%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5	10.85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6~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9.84% 插值法计算得分：9.97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97	9.97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42%，插值法计算得分：6.49	6.49	6.49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槽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槽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31	69.31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0.31	70.31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05#、7C#、11B#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20%≤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9.91%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2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2	10.82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7.71% 插值法计算得分：9.62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62	9.62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55 %，插值法计算得分：6.44	6.44	6.44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槽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槽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8.88	68.88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69.88	69.88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配套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7B#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08%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5	10.85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6.77% 插值法计算得分：9.46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46	9.46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62%，插值法计算得分：6.44	6.44	6.44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8.75	69.75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69.75	69.75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应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坭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1##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0%，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40% 插值法计算得分：10.90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0	10.90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2.01% 插值法计算得分：10.3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4	10.3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10 %，插值法计算得分：6.47	6.47	6.47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0		
	*穿插泄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71	69.71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0.71	70.71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专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1C#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9.05% 插值法计算得分：10.68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68	10.68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6～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0.11% 插值法计算得分：10.02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02	10.02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62 %，插值法计算得分：6.44	6.44	6.44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刚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刚凿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89.14		89.14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1		1	
					技术总评分：70.14		70.14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2#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7.55% 插值法计算得分：10.4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3	10.43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6～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7.42% 插值法计算得分：11.2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1.24	11.2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3.02 %， 插值法计算得分：6.53	6.53	6.53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槽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槽	0.0		
	*穿插派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派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70.2	70.2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1.2	71.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3#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0%，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78% 插值法计算得分：10.96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6	10.96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6~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6.87% 插值法计算得分：9.48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48	9.48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78 %，插值法计算得分：6.45	6.45	6.45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刚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刚凿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8.89		68.89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69.89		69.89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坑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4#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0%，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8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38% 插值法计算得分：10.90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	10.9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2.03% 插值法计算得分：10.3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4	10.3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15 %，插值法计算得分：6.48	6.48	6.48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有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槽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槽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72	69.72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0.72	70.7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训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5A#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6%≤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33% 插值法计算得分：10.89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9	10.89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40.81% 插值法计算得分：10.14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4	10.1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模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05 %，插值法计算得分：6.40	6.40	6.40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0.0		
	*穿插施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施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43	69.43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70.43	70.43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5#、16#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____%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3.0	3	
主体结构工程（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1.05% 插值法计算得分：1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1.01	11.0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水平构件比例为：36.10% 插值法计算得分：9.3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35	9.3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0	2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侧筋网比例为：0%	0.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____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0	1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0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0	1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0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____%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72 %，插值法计算得分：6.45	6.45	6.45	
装修和机电（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1.0	1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洁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2.0	2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0.0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0	2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刷槽	1.0	1	
					（□是 ☑否）主体结构和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槽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8.81	68.81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1	
					技术总评分：	69.81	69.81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2、企业项目获奖情况

序号	获得奖项证书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颁奖部门
1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B区综合管廊、C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2023年11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2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升级项目(铁西厂区)	2023年11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3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号标准展馆;2号综合展馆;3号标准展馆	2023年11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4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2023年11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5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中国石化科学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科研部分)一期工程	2023年11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6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	2021年12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7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EPC	2021年12月	中国建筑业协会
8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2023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9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	2023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10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栋	2021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1、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B区综合管廊、C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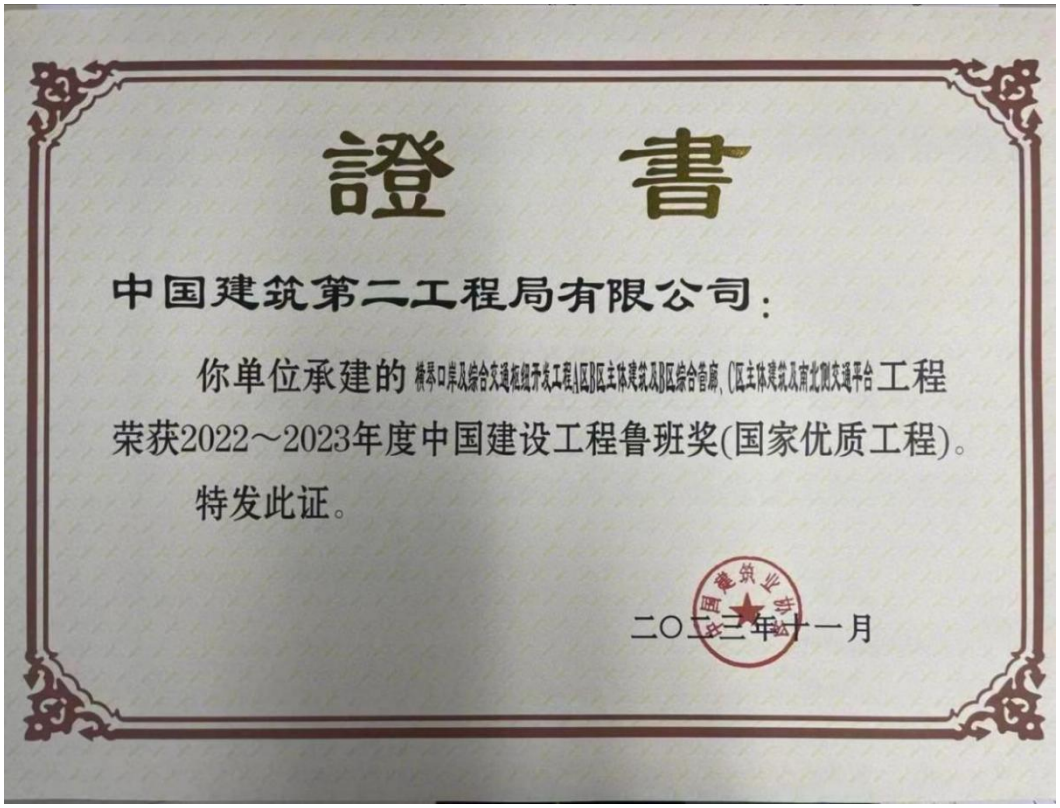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B区综合管廊、C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B区综合管廊

验收日期：2020年8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B区综合管廊				
工程地点	横琴新区环岛东路西侧、不环岛东路东侧、濠江路北侧、港澳大道南侧	建筑面积	154908	工程造价	84429.52万元
结构类型	下部：桩基承台+防水板 上部：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	地上：1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18102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405201810240101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13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180269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彤
副组长	张伯林、范祥平、李奇志、赵明岩、陈之、黄俊
组员	马强、赵凯、徐达、饶皓、张昆鸿、张家乐、安新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徐达	刘洪喜、罗世坤、马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蒋晓云	蔡健、袁野、兰鹏、张家乐、安新豪、胡金松
工程质控资料	向守军	金媛媛、罗仲玲、曹俊男、陈荣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中国[illegible]	[illegible]	高工	[illegible]
2	[illegible]	大[illegible]公司分司	工程部[illegible]	工程师	[illegible]
3	[illegible]	广[illegible]	工项目总监	高工	[illegible]
4	[illegible]	中国中元	项目副主任		[illegible]
5	[illegible]	广东[illegible]工程基础[illegible]	工程师	助工	[illegible]
6	[illegible]	[illegible]	工程师	工程师	[illegible]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A8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工程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工程施工过程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的法定程序，验收程序流程。
3、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及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4、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有效，各类见证取样检验信息合规。
5、工程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均符合验收要求。
6、现场实体外观功能抽查、试验均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马　强
注册号：4405503-AY061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C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验收日期：2020年8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C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工程地点	横琴新区环岛东路东、港澳大道南、琴海东路西、濠江路北	建筑面积	304308.8㎡	工程造价	116582.64万元
结构类型	下部：桩基础+防水板 上部：主体西段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主体东段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局部钢结构	层数	地上： 5层 地下： 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19041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13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190085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湖北龙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伯林
副组长	范祥平、张家乐、安新豪、李奇志、吴林、陈李华、覃昌吼、陈之
组员	马强、赵凯、徐达、饶皓、罗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林	徐达、张磊、丁瑞、洪先巨、张龙龙、肖非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沈立永	蔡健、袁野、兰鹏、陈观河、陈伟林、陈嘉敏、张家乐、安新豪、胡金松
工程质控资料	陈李华	金媛媛、罗仲玲、陈燕芳、陈荣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Ck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illegible]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2	黄俊	中建二局	项目总工	工程师	黄俊
3	[illegible]	大横琴喷泉公司	工程部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4	张明林	工程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高工	张明林
5	杨康乐	大横琴喷泉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工程师	[illegible]
6	吴林	珠海城开监理	总监	高工	吴林
7	[illegible]	广东省珠海市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illegible]
8	[illegible]	— — —	工程师	中级	[illegible]
9					
10	赵[illegible]	中国中元	总师	高工	[illegible]
11					
12	[illegible]	大横琴喷泉公司	主任负责人	助工	[illegible]
13	[illegible]	— — —		工程师	[illegible]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已完成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工程施工过程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的法定程序、隐蔽验收流程。
3、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及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4、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有效、各类见证取样检测结果合格。
5、工程室内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均符合验收要求。
6、观感实体外观功能抽查，环境均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马　强
注册号：440550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张伯林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2020年8月13日

GD-E1-914/6

2、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升级项目(铁西厂区)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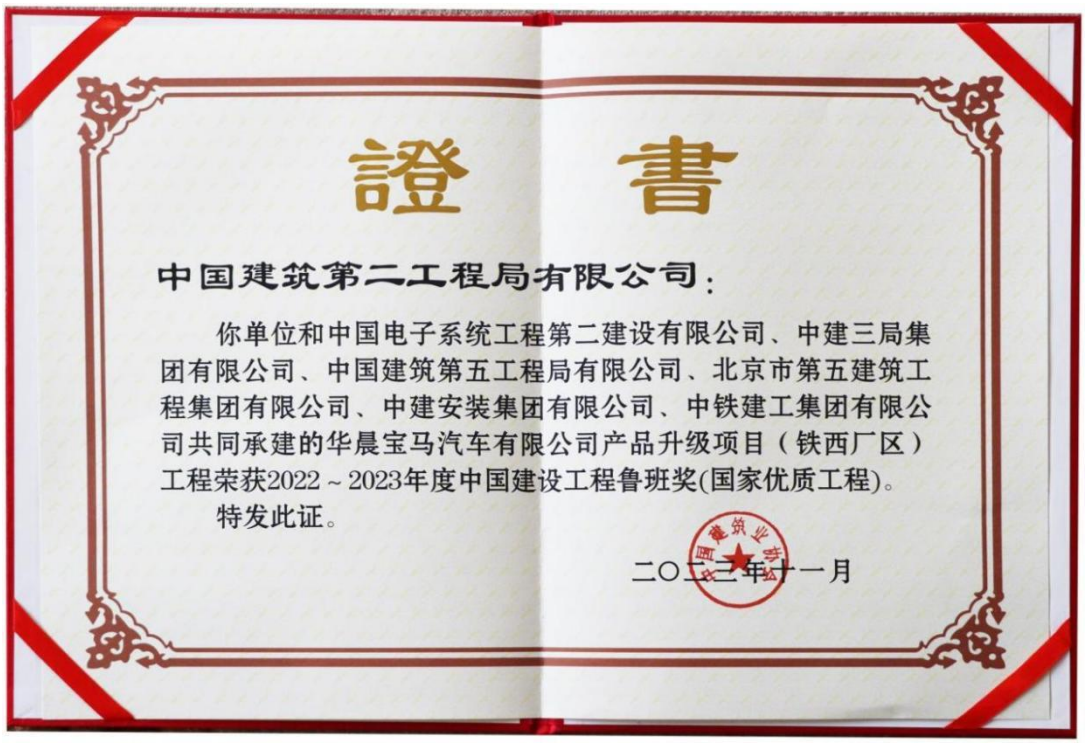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和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二建设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市第五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建的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升级项目（铁西厂区）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明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升级项目（铁西厂区）-总装物流车间	工程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宝马大道1号
建设单位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主厂房为钢柱钢桁架结构，屋顶机械间及输送线连廊为门式刚架结构 一层、局部二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75878.8㎡
监理单位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0年3月15日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	辽宁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范围	土建、钢结构、水暖、电气
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105202020022801003	实际造价	

验收程序和内容：

一、验收程序：
1、施工单位按照施工承包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完成后，进行单位自验收。
2、施工单位自验收合格后，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验收报告。
3、建设单位收到交工验收报告后，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4、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文件报城建档案馆部门备案。
二、验收内容：
按照施工承包合同、设计图纸文件内容对土建、钢结构、水暖、电气工程进行验收。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总监：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1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公章）

负责人：　　现场代表：

2021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时，向备案部门提交此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升级项目（铁西厂区）-物流高架库	工程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宝马大道1号
建设单位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主厂房为混凝土柱钢屋架排架结构，屋顶机械间为门式刚架结构 一层、局部二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1617.6㎡
监理单位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0年3月15日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	辽宁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范围	土建、钢结构、水暖、电气
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105202020022801003	实际造价	

验收程序和内容：

一、验收程序：
1、施工单位按照施工承包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完成后，进行单位自验收。
2、施工单位自验收合格后，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验收报告。
3、建设单位收到交工验收报告后，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4、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文件报城建档案管理部门备案。
二、验收内容：
按照施工承包合同、设计图纸文件内容对土建、钢结构、水暖、电气工程进行验收。

施工单位意见： （公 章）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2021年12月3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 章） 总监： 单位负责人：2021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意见： （公 章） 单位负责人：2021年12月3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 章） 单位负责人：2021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公 章）

负责人：　　现场代表：　　2021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时，向备案部门提交此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产品升级项目（铁西厂区）-总装车间餐厅	工程地址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宝马大道1号
建设单位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结构/层数	主厂房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屋顶机械间为门式刚架结构 1层，局部2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6287.2m²
监理单位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工时间	2020年3月15日
设计单位	机械工业第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1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	辽宁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范围	土建、钢结构、水暖、电气
施工许可证编号	210105202020022801003	实际造价	

验收程序和内容：

一、验收程序：
1、施工单位按照施工承包合同及设计图纸要求施工完成后，进行单位自验收。
2、施工单位自验收合格后，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验收报告。
3、建设单位收到交工验收报告后，组织施工、监理、设计、勘察单位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
4、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文件报城建档案馆部门备案。
二、验收内容：
按照施工承包合同、设计图纸文件内容对土建、钢结构、水暖、电气工程进行验收。

施工单位意见： （公 章） 项目经理：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12月3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 章） 总监：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12月3日
勘察单位意见： （公 章）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12月3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 章）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公 章）

负责人：　　现场代表：　　2021 年12月3日

建设单位办理竣工验收备案手续时，向备案部门提交此报告。

3、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 号标准展馆；2 号综合展馆；3 号标准展馆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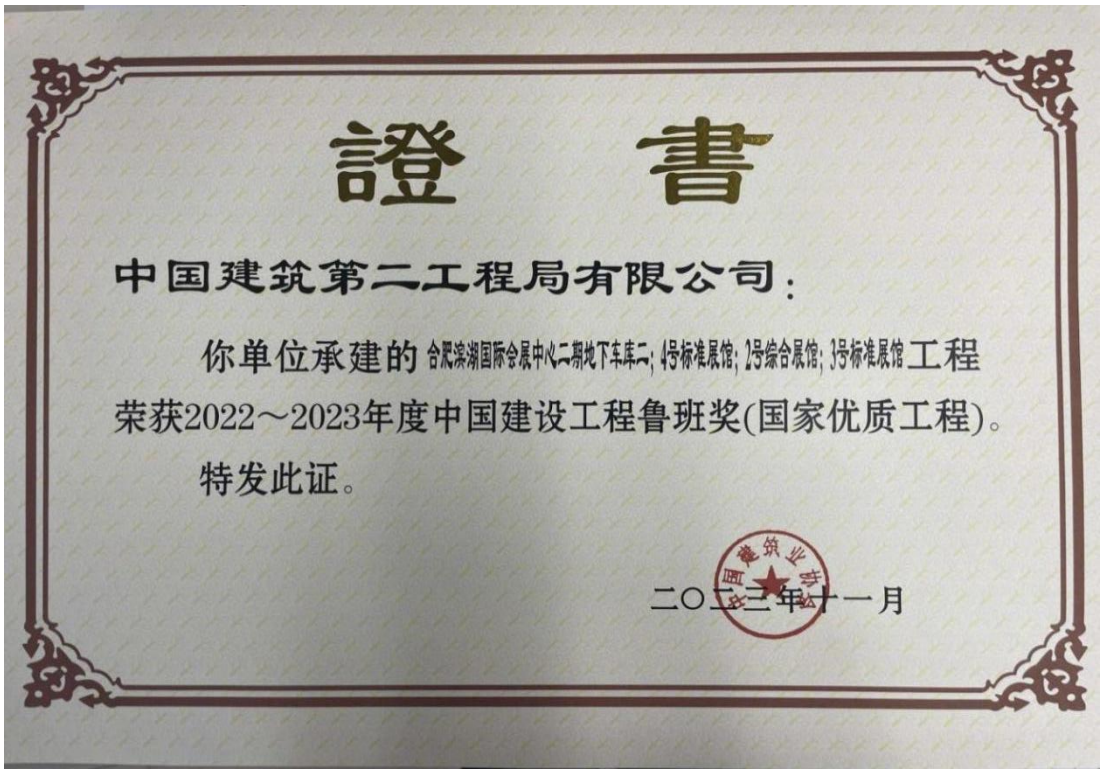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号标准展馆；2号综合展馆；3号标准展馆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局部1层/54067.8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小建	完工日期	2022.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十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十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4项，经查符合规定34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7项，符合规定37项 共抽查34项，符合规定34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6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于鹏 2022年6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4号标准展馆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层（有夹层）/14656.21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illegible]	完工日期	2022.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7项，经查符合规定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7项，符合规定37项 共抽查24项，符合规定24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于鹏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2号综合展馆	结构类型	地上：钢结构/地下：钢筋混凝土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层/地下1层 48758.2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健	完工日期	2022.0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0项，经查符合规定30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7项，符合规定37项 共抽查24项，符合规定24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于鹏	总监理工程师：[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于鹏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illegible]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3号标准展馆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层（有夹层）/14656.21 ㎡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健	完工日期	2022.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十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十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4项，经查符合规定34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7项，符合规定37项 共抽查24项，符合规定24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于鹏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4、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获奖证书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明

021805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合肥市庐阳区精神病院、妇儿医院、图书馆项目

竣工日期：2020.6.18

验收组织单位（章）

合肥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一、工程概况

0216051

工程名称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工程地点	合肥市庐阳区北二环与大房郢路交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46739.4 m^2	工程造价	____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地上：9 层 地下：2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合规建民许2018004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03171030010 1-SX-001		
开工日期	2018.3.20	竣工日期	2020.6.18		
建设单位	合肥市庐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强		
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70号振信大厦A座五层	项目负责人	舒新江		
勘察单位	安徽省金田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耿修乐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项目负责人	陈和桂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总承包特级		
法定代表人	石丽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李文涛 0045996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欧盾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 E13400147 6-4/4		
法定代表人	陈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金玉发 3400610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佳建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合肥市庐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2018004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称、职 务	本人签名
组 长	舒新江	合肥市庐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舒新江
副组长	李芳斌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负责人	李芳斌
	金云安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金云安
成员	李文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文涛
	韩玉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韩玉虎
	耿鹤良	安徽省全田建筑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耿鹤良
	陈利恒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利恒
	杨中华	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杨中华
	丁宗诚	常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负责人	丁宗诚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舒新江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单位公章）

2020 年 6 月 18 日

提示：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0216051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文件及相关验收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国家法律法规进行施工。

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企业标准执行，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规范实施，建设单位全程参与了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基础桩，设计单位都给予了积极配合，使本工程无重大质量缺陷。

该工程设计功能、指标都符合要求，本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条款，验收合格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本工程施工质量能满足规范及图纸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6月18日	2020年6月18日

5、中国石化科学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科研部分)一期工程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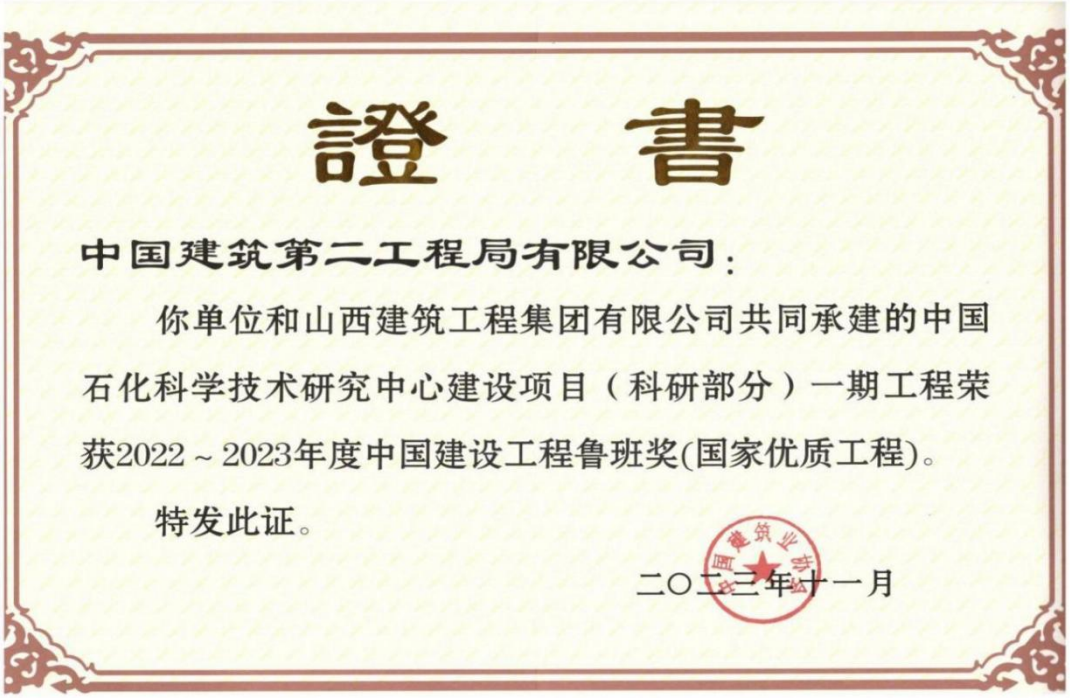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和山西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建的中国石化科学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科研部分）一期工程荣获2022～2023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竣工验收证明

附件1：

工　程　竣　工

工程名称	1#科研楼等14项（中石化科学技术研究中心（北区）、中石化科学技术研究中心（南区））			
施工许可文件号	【2016】施【昌】建字0034号		工程竣工日期	2021年7月16日
建设规模	176008㎡		合 同 价 格	979868671 元

	姓名	单位		职务
验收组成员	陈朝毅	建设单位	北京中石化井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侯东利	勘察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心	设计单位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彩辉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建平	监理单位	北京鸿厦基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专家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	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是
	2	是否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报告资料；是否已取得城建档案馆预验收文件	是
	3	工程所含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是否合格	是
	4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工程款	是
	5	施工单位是否已经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是
	6	是否有规划行政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是
	7	无障碍设施是否已验收合格	是
	8	对于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是否已合格	不涉及
	9	对于民用建筑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节能工程进行了专项验收	是
	10	商品住宅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分期建设方案要求，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了验收	不涉及
	11	规划许可中注明规划绿地情况的建设工程，对附属绿化工程的验收是否合格	是
	12	是否已在工程明显位置设置了永久性标牌	是
	13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已全部整改完毕	是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条件完成情况	是

验　收　记　录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各验收单位一致同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签字（公章）　陈朝毅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侯东利 注册号：1[illegible]308-AY039 有效期：[illegible]020年12月	签字（公章）　侯东利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田　心 注册号：1101735-016 有效期：至2022年6月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签字（公章） 年
	监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林建平 注册号11007185 有效期2022.12.28 北京鸿厦基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专家签字		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1854

6、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 12 栋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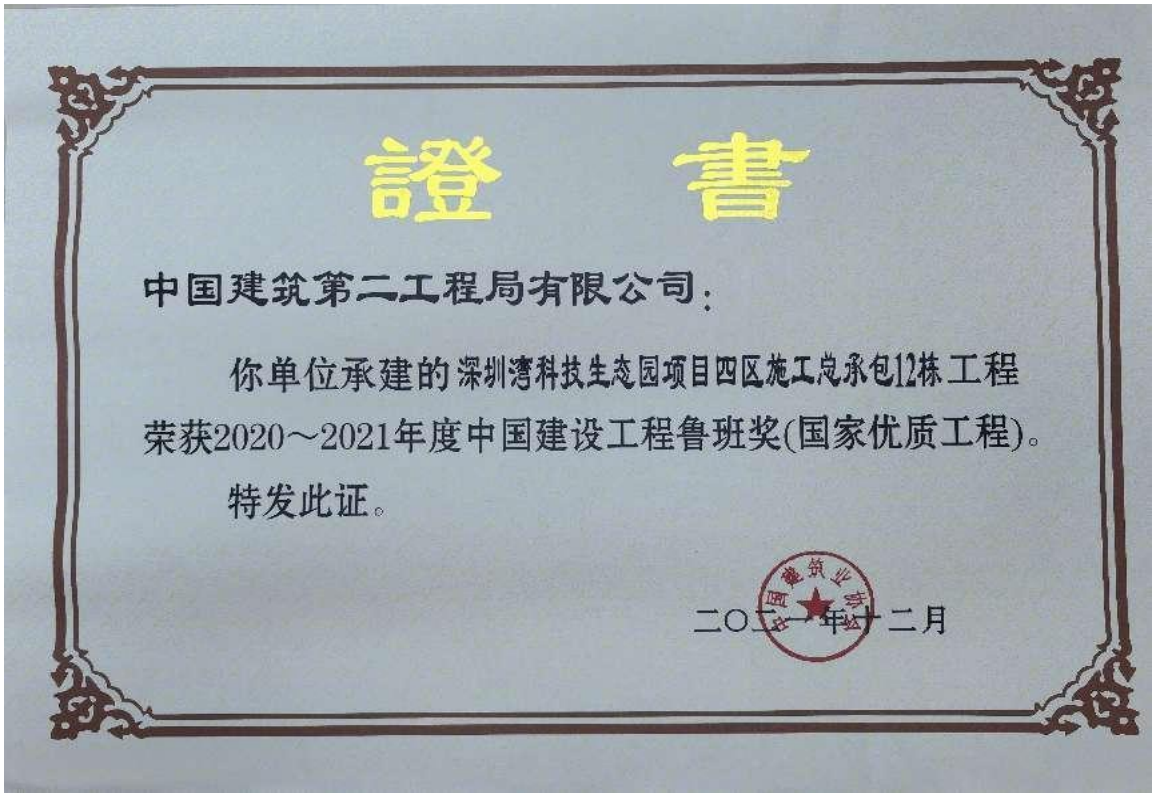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竣工验收证明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

验　收　日　期：2018 年 3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05-0030地块		建筑面积	404543平方	工程造价	1661795869.13人民币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A座地上五十八层 B座地下五十四层 层 地下：A座地下负三层、B座地下负三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20432006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693-4/2			
开工日期	2013.12.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400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深房开字（2014）048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B1440055465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AW144017173-6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 201-20/10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 201-20/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 201-20/10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卓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D2440108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169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W144016865-6/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谭林华
副组长	王希伟
组员	江文涛、曾魁、宋云岚、邵宝奎、乔会丹、艾鹏飞、王正明、杨斌、缪成翔、杨青、叶国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健	杨什生、王海港、荣峰、肖涛、何红元、刘家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骋	孙祖春、潘惟武、范雅珍、李振宇、刘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大明	涂宏军、李振宇、周国强
工程质控资料	陈南宏	刘烨、黄伟锶、李婷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燃气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建筑环境工程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谭林华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生态园项目部负责人	谭林华
王希伟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四区负责人	王希伟
张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健
杨什生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什生
王海港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海港
张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张骋
涂宏军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涂宏军
孙祖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孙祖春
陈南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南宏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魁
宋云岚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云岚
江文涛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江文涛
荣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荣峰
肖涛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肖涛
何红元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何红元
李望来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李望来
潘惟武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潘惟武
范雅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范雅珍
李振宇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李振宇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邵宝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乔会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乔会丹
刘家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illegible]
张满江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张满江红
汤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汤亮
刘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刘烨
李贤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经理	李贤波
艾鹏飞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项目负责人	艾鹏飞
刘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技术负责人	刘洋
王正明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正明
杨斌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斌
缪成翔	深圳市卓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缪成翔
杨青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青
叶国伟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国伟
[illegible]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illegible]
[illegible]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智能化	[illegible]
[illegible]	?		[illegible]
[illegible]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宋云岚
注册号：4401717-028
有效期：至2019年12月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修（含幕墙）、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节能、燃气、室外及园林建筑等》所有施工内容，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本工程验收质量评定结果：合格。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3月2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8年3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3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3月2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3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裴洪宾
注册号：19080[illegible]
有效期：至2019年12月

7、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 EPC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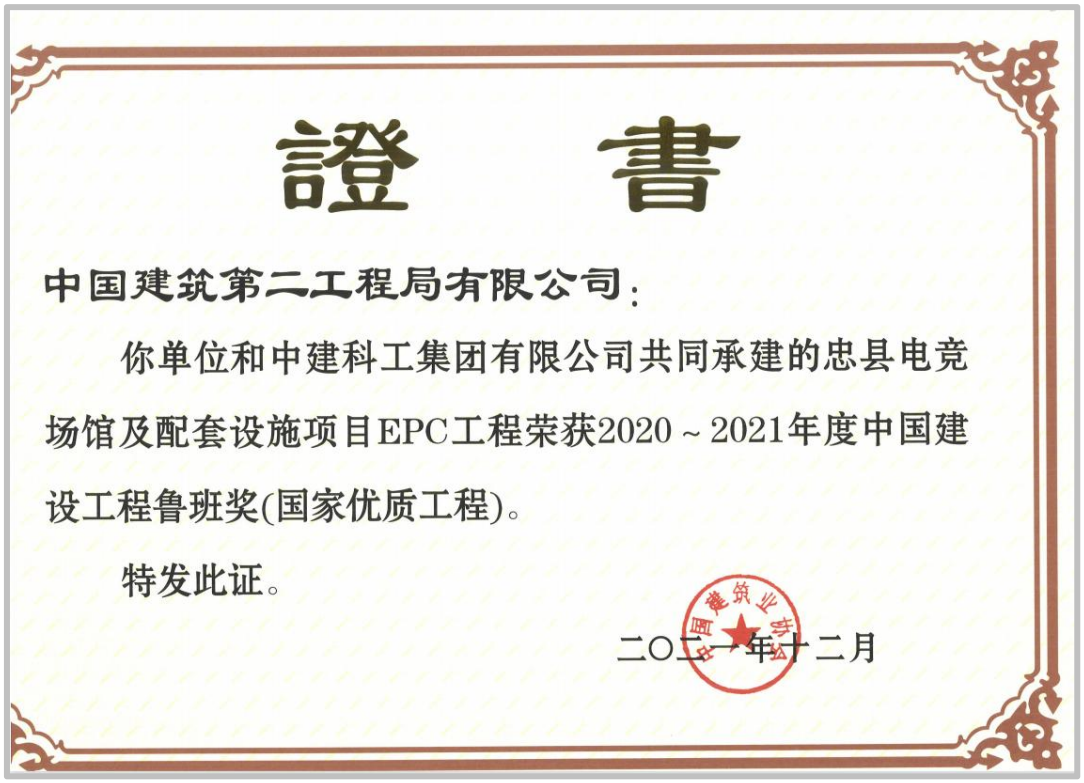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和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建的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EPC工程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竣工验收证明

重　庆　市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忠县电竞场馆及配套设施项目EPC

工程地址：复兴镇永平社区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一）

工程名称	忠县电气协馆及配套设施项目EPC		工程地址	县兴镇水平社区	
工程范围	忠县电气协馆及配套设施项目EPC交钥匙工程，本工程包的初步设计（含概算）、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含预算）、工程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设备试运行、工程保修期内出现缺陷的修复和保修工作。				
结算总造价	万元	建筑面积	114617 m²	层数/总高度（m）	14层 72.86m
结构类型	钢板剪力墙-钢框架结构	设防烈度	6度	最大跨度	95.8m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砂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	50年
规划许可证号	建字第500233201700043		施工许可证号	500233201806040301	
实际开工日期	2017.5.10	实际竣工日期	2019.5.30	验收日期	2019.5.30

参见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通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陈伟斌	刘毅
勘察单位	重庆长江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5884	何晓秋	康占峰
设计单位	杭州市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明捷普机电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甲级 甲级	A133000788-6/1 A133022173	杨光林 刘明毅	任凤宗 宋卫平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	E133000815-8/8	钱波进	张正
施工单位（含主要分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D111055309	陈建光	陈嘉飞

隐蔽验收情况	各专业隐蔽工程经监理检查验收，均符合设计要求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标准规定。
安全、功能检验（检测）情况	经检查，符合要求
工程竣工技术资料核查情况	工程竣工技术资料真实、有效、完整和齐全，核查合格。
工程监理资料情况	工程监理资料真实、有效、完整和齐全，核查合格。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意见书（二）

工程名称	忠县热带动植物园及配套设施项目EPC
主要使用功能检查结果	对本工程的主要功能进行抽样检查，其检查结果合格，满足使用功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责令整改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
完成工程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与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保修书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规划、消防、环保、档案验收情况	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
工程款按合同支付情况	工程款按合同约定进行支付
验收意见	验收合格
备注	

验收组成员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负责人：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0日	2019年5月30日

8、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获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荣获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开发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1 年 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机场开发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航城大道与黄田路交汇出	建筑面积	69650.17㎡	工程造价	34079.1592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抗震墙结构	层数	地上：裙房2层；1栋A座13；1栋B座14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524702	监理许可证号	440300201524702		
开工日期	2017年 5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 29-02		
建设单位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滨
副组长	汪奇备、程路、陈灏
组员	江良超、陈丽莉、孔德才、李长明、方润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程路	孔德才、贾长庆、谢列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灏	李嘉楠、胡丽丽、张燕、刘建明、梁柱雄、王永利、王建运
工程质控资料	王彩莲	陈诗蔓、钟莉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火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昕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吴昕
2	郑滨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部总监 项目经理		郑滨
3	汪奇备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汪奇备
4	李长明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设计师	一级注册	李长明
5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方润林
6	刘晓林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酒店精装设计	中级	刘晓林
7	庄磊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寓精装设计	工程师	庄磊
8	吴建兴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师	林建兴
9	王永海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智能化设计	高工	王永海
10	刘洪洋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泛光设计		刘洪洋
11	杨明月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燃气设计	高工	杨明月
12	江良超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江良超
13	张峰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燃气		张峰
14	陈丽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丽莉
15	孔德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精装修 项目经理		孔德才
16	张延平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低压 项目经理		张延平
17	黄忠耕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 项目经理		黄忠耕
18	毕荣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园林	项目经理	毕荣
19	李文勇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泛光		李文勇
20	张小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燃气		张小康
21					
22					
2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列平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设计师	工程师	谢列平
2	李嘉楠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设计师	李嘉楠
3	胡丽丽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工程师	胡丽丽
4	张燕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工程师	张燕
5	吴双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精装设计师		吴双
6	姚淑平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设计师		姚淑平
7	程路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程路
8	管术枝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管术枝
9	杨洋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洋
10	陈灏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陈灏	
11	闫恩砣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闫恩砣
12	席金桥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席金桥	
13	曾志强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师		曾志强
14	苏洪明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苏洪明
15	李佳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李佳	李
16	王彩莲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彩莲	
17	汤璐琪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汤璐琪	
18	周平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周平	
19	黄钰如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黄钰如
20	梁添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梁添	
21	谢志雄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供配电）		谢志雄
22	张伟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监理员		张伟
23					
2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1、 该工程共检查十一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装修装饰、建筑屋面、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节能验收合格。

2、 本工程质量控制质量齐全，验收抽检查符合要求，评定为合格；

3、 本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验收检查符合要求，评定为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组织了各责任主体进行专项验收，城建档案验收合格，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城建档案、绿色建筑验收合格。

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工程建设标准，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

"GD-E1-914/6"

9、文科楼(I)等 12 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

获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备案日期： 2021-09-29　　备案编号： 0604 房竣 2021(建)0047 号

备案部门： 北京市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工程编码	201711292005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 12 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		
本次备案内容	文科楼（Ⅰ）； 文科楼（Ⅱ）；文科楼（Ⅲ）；文科楼（Ⅳ）；文科教学楼（Ⅰ）；文科教学楼（Ⅱ）；文科教学楼（裙房）；圆形教学楼；主楼；室外连廊；地下车库；人防通道；		
本次备案规模	107006.0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50500.279577 万元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地址	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内
规划许可证号	2017 规（房）建字 0054 号	规划验收编号	2021 规自（房）竣字 0004 号
消防验收编号	房建消验字（ 2021 ）第 0029 号	档案验收意见书编号	2021 建（房）档验字 0019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17]施建字 0714 号		
开工时间（实际开工时间）	2018-03-13	竣工验收时间（实际竣工时间）	2021-08-26

单位名称	名称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北京理工大学	张学智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黄绍军
监理单位	北京中景恒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贠宝华
勘察单位	明达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李鹏志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郭骏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立欣

建设单位经办人	康芃	经办人手机号	13810155969
质量监督机构	北京市房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质量监督注册号	京建质字[2017](市)第 0662 号
备注			

备案编号： 0604房竣2021(建)0047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4.法律规定应当由住建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6.住宅工程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7.建设工程档案预验收意见书； 8.法人承诺书； 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部门：北京市房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备注：

1、工程参建各方必须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承担各自质量责任，严格履行保修义务。

2、供水、供电、供热、供气、绿化、邮电、通讯、安防、卫生防疫等未尽事宜，由建设单位联系相关部门妥善解决。

3、人民防空、环境卫生设施、通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环境保护设施、特种设备等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由建设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联系相关部门办理。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Ⅰ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0 地下1 / 971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共抽查 25 项，符合规定 25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Ⅰ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Ⅱ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0 地下1 / 13032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Ⅱ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0 地下1 / 13032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Ⅲ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楼Ⅳ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0 地下1 / 9816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楼Ⅳ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教学楼Ⅰ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7 地下1 / 801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教学楼Ⅰ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教学楼Ⅱ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7 地下1 / 8019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共抽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教学楼Ⅱ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文科教学楼裙房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 / 14775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2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文科教学楼裙房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主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7 / 11805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邱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共抽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5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5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主楼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圆形教学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 / 2534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共抽查 20 项，符合规定 20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圆形教学楼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1 / 15519 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5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符合规定 13 项，共抽查 13 项，符合规定 1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地下车库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室外连廊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2 地下1 / 478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8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8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室外连廊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文科楼（Ⅰ）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人防通道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1 / 258m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邸兴涛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3日
项目负责人	黄绍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3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共抽查 1 项，符合规定 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本项目人防通道已完成《施工总承包合同》及设计施工图与相关设计文件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工程实体施工质量及安全与功能性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技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整体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2021年1月5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0、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获奖证书

优质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栋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2022/04/12 12:43

竣工验收证明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栋

验 收 日 期：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05-0030地块		建筑面积	187482.46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543.926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A座三十层、B座三十八 层 地下：三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204320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3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17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40024-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深房开字（2014）048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B1440055465			
设计单位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际印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21061 A14401844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73802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24404851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明杰
副组长	刘大明
组员	曾魁、邓春涛、邵宝奎、杨有明、高树鹏、罗志龙、杨斌、伍玉斌、蔡德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健	梁玉家、尹潇、邓春涛、梁文醒、刘烨、唐宝裕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董猛	涂宏军、李银爱、钟风万、陈志谋、胡洋、刘洋、张振纲、朱智敏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大明	周春宇、占苏华、肖志敏、艾鹏飞、周国强
工程质控资料	陈南宏	舒露慧、刘美愈、潘婕、王景寒、房慧娜、郭智元、陈建容、夏璐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illegible]	深投控[illegible]	帅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杨有明	中建二局	项目负责人	杨有明
陈南宾	〃 〃		陈南宾
谭必达	华西工程管理	总代	谭必达
尹萧	华西工程管理	工程师	尹萧
郑纪庆	华西工程管理	总监	郑纪庆
谢贤川	深圳业务规划[illegible]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	谢贤川
[illegible]	广东集建筑设计	建筑	[illegible]
梁文醒	国际分院	结构	梁文醒
孔祥力	金[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孔祥力
杨文线	上海建筑智能	项目经理	杨文线
刘义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保部副经理	刘义盛
罗志龙	深圳市宝鹏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志龙
解宪慧	华西工程管理	资料	解宪慧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修（含幕墙）、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节能、燃气、室外及园林建筑等》所有施工内容，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本工程验收质量评定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际印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银行信用证明

2022 年银行信用等级证书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2 年第 42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AAA）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3 年 6 月 23 日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2 年 6 月 27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2023 年银行信用等级证书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3 年第 23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AAA）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3 年 6 月 27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2024 年银行信用等级证书

正本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4 年第 34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AAA）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4 年 6 月 27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2025 年银行信用等级证书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5 年第 35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AAA）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5 年 6 月 23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4、项目经理及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table>
<tr><td>姓名</td><td colspan="2">陈冬</td><td>性别</td><td>男</td><td>年龄</td><td>40</td></tr>
<tr><td>职务</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职称</td><td>高级工程师</td><td>学历</td><td>本科</td></tr>
<tr><td>证件类型</td><td colspan="2">身份证</td><td>证件号码</td><td>152125198511240019</td><td>手机号码</td><td>13823766806</td></tr>
<tr><td colspan="2">参加工作时间</td><td colspan="2">2009 年 9 月</td><td colspan="2">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td><td>16</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td><td colspan="5">京 1112017201744117</td></tr>
<tr><td colspan="7">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项目名称</td><td>建设规模</td><td>开、竣工日期</td><td>在建或已完</td><td colspan="2">工程质量</td></tr>
<tr><td>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td><td>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td><td>总建面 191108.91 平方米</td><td>2022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1 月 24 日</td><td>已完</td><td colspan="2">合格</td></tr>
</table>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29日
- 2026年0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冬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1月24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7201744117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3-13至2027-03-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陈冬

签名日期：2025年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4年08月22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7）0147680

姓　　名：陈冬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11月24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2月19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资格证书专用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　名 Name　陈冬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1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20240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0年　12月　24日

学历证书（本科）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冬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十一月　二十四日生，于　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安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101200905003879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冬　　社保电脑号：621815466　　身份证号码：15212519851124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49305	21850.0	3496.0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21850	174.8	43.7
2024	12	149305	21850.0	3496.0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21850	174.8	43.7
2025	01	149305	21850.0	3714.5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21850	174.8	43.7
2025	02	149305	21850.0	3714.5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21850	174.8	43.7
2025	03	149305	21850.0	3714.5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21850	174.8	43.7
2025	04	149305	21850.0	3714.5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21850	174.8	43.7
2025	05	149305	21850.0	3714.5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218.5	[illegible]	174.8	43.7
2025	06	149305	21850.0	3714.5	1748.0	1	21850	1092.5	437.0	1	21850	109.25	2185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43.7
2025	07	149305	21620.0	3675.4	1729.6	1	21620	1081.0	432.4	1	21620	108.1	21620	[illegible]	21620	172.96	43.24
2025	08	149305	21620.0	3675.4	1729.6	1	21620	1081.0	432.4	1	21620	108.1	21620	216.2	21620	172.96	43.24
2025	09	149305	21620.0	3675.4	1729.6	1	21620	1081.0	432.4	1	21620	108.1	21620	216.2	21620	172.96	43.24
2025	10	149305	21620.0	3675.4	1729.6	1	21620	1081.0	432.4	1	21620	108.1	21620	216.2	21620	172.96	43.24
2025	11	149305	21620.0	3675.4	1729.6	1	21620	1081.0	432.4	1	21620	108.1	21620	216.2	21620	172.96	43.24
合计				47656.0	22632.0			14145.0	5658.0			1414.5		2825.0		2263.2	565.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31ffa171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项目经理业绩一、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44030320190005006001

合同编号：LH-G-2020-JFHY-027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与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罗湖发改备案（2018）0118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与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7133.66平方米，容积率7.9，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91108.91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135350平方米，包括住宅约102800平方米（人才房不少于26354平方米），商业约20740平方米，配套设施约11810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55745.91平方米，包括凌增面积8206.91平方米及地下室约47552.0C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具体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政府明确的相关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民营资本___%；外商投资___%；混合经济___%；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本工程已完成的建筑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超前钻）。

☑（2）检测及监测（☑地灾☑氧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入户检测及结构鉴定☑水保监测☑主体沉降监测）。

☑（3）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深化）。

☑（4）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人才房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BIM设计、地下综合管廊设计等；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查丈、预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回迁要求。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LEED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BIM技术咨询（BIM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设计总体管理；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各阶段图纸的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园林景观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电梯工程 ☑综合管廊 ☑红线内外地铁连接工程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地铁和地铁连接口报批、公交首末站相关报批报建、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综合管廊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2.3.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可迁要求）以及在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租户、物管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地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由甲方委托）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回迁户的回迁服务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6)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7)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承包人已综合考虑。

(8)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管理及增容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630KVA 箱式变

压器变配电系统（变压器、高压受电部分的负荷开关及保护装置、低压配电装置、低压计量系统和无功补偿装置等）、施工用电线路及设备接收、管理、维护、增容、报停及拆除；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

(9)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11)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3、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3.1 精装修工程： 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商业精装修；含智能家居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2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3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3.4 可研、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初勘、详勘，基坑支护设计、桩基施工图设计、地铁连接通道土建及安装工程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5 支护桩和工程桩检测、基础施工阶段第三方监测、室内空气检测；

3.6. 入户门工程；

3.7. 设计文件第三方审查。

注：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仅为施工，承包人须承担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设计及总包管理和配合等工作。

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的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EPC 招标图 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998 日历天，含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成果认定）、采购、

施工、竣工验收及备案等。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即中标通知书显示的日期）起算。

实际竣工日期：为完成竣工备案之日。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相关标准，国家与地方标准不一致的，应以较高标准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验收标准，国家与地方标准不一致的，应以较高标准为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

3. 奖罚标准

见奖罚细则。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每年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亿壹仟捌佰陆拾捌万陆仟贰佰陆拾柒元柒角叁分；（¥618686267.73 元）。

其中：

（1）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玖万壹仟肆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7491469.27 元）；其中增值税税率：6%，不含税价为¥7067423.84 元，税金为¥424045.43 元。

（2）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元整；（¥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元，税金为¥__/__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总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捌佰零捌万贰仟玖佰陆拾捌元零玖分；（¥548082968.09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502828411.09元，税金为¥45254557元。

(6)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2421286.75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2221363.99元，税金为¥199922.76元。

（7）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元，税金为¥__/__元。

(8)总包管理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管理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肆万肆仟叁佰玖拾柒元伍角整；（¥5144397.50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4719630.73元，税金为¥424766.77元。

(9)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伍拾肆万陆仟壹佰肆拾陆元壹角贰分；（¥55546146.12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50959767.08元，税金为¥4586379.04元。

（10）工程奖励金

工程奖励金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_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_元，税金为¥__/__元。

其中质量奖励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__/__元）；安全奖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__/__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发包人要求；

（5）合同补充条款；

（6）合同专用条款；

（7）合同通用条款；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2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4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2020.12.18

承包人：

中建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建艺路支行

账号：4420 1507 3000 5250 9747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验收日期：2021年1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

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和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91076.59m2	工程造价	61868.6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 53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3-70-03-718985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8 年 1 月 24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JR2020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飞
副组长	苑玉山、陈冬、许岳松、张兴杰
组员	侯佰辰、巴图、欧博容、陈腾、林思越、张奎军、农丰巨、陈天成、付林、高兴、康积源、刘余勇、罗云青、周国强、康远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侯佰辰	陈腾、林思越、陈冬、陈天成、付林、高兴、康积源、刘余勇、罗云青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巴图	欧博容、张奎军、农丰巨、周国强、康远、雷金茂、李捌添
工程质控资料	代丽君	谢炜、林炎雄、常旭霖、陈佩雯、陈镇波、张博楠、林庚章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飞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飞
2	侯佰辰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2	侯佰辰
3	雷国威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2	雷国威
4	巴图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巴图
5	苑玉山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工程师	苑玉山
6	陈腾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腾
7	林思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思越
8	农丰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农丰巨
9	郭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郭栋
10	张奎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奎军
11	张兴杰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正高	张兴杰
12	许岳松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许岳松
13	陈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高工	陈冬
14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工	陈天成
15	康积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工	康积源
16	罗云青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罗云青
17	刘余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工	刘余勇
18	付林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付林
19	高兴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高兴
20	周国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负责人	中2	周国强
21	康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总工	高工	康远
22	林炎雄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炎雄
23	何刚	深圳市海虹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何刚
24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青
25	林幽娜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幽娜
26	程枫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程枫
27	徐梦飞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徐梦飞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王青	成都市和乐门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王青
29	潘金东	厦门德旺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潘金东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张兴杰
注册号：1100011-AY039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　冬
京1112017201744117(00)
建筑
2027.03.1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许岳松
注册号：4401373-123
有效期：至2026年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GD-E1-914/6

装配式证明

附件 5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 年 8 月 25 日，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 罗湖区莲塘街道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 项目（A 座、B 座、C 座）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 、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1）完善建筑、结构平面图表达；
   2）完善结构分析说明；
   3）完善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4）补充穿插流水施工内容；
   5）完善预制内隔墙防开裂措施。

经过专家组评审，罗湖区莲塘街道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 项目 ■符合 □不符合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刘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安全总监	
罗斌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高级工程师/项目经理	
魏泽科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总经理	
胡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设计总监	
费权	深圳市鹏建混凝土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总经理	

2021 年 8 月 25 日

5、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王鹏	性别	男	年龄	42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1325198312070011	手机号码	13599901787
参加工作时间	2006 年 7 月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19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京 1112017201746254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总建面127466.54平方米	2018 年 7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已完	合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09日
- 2026年03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王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12月07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7201746254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03-28至2027-03-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王鹏

签名日期：2025.9.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7年11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2810810900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　名 Name　王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12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1102023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4 日

学历证书（本科）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鹏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　十二月　日生，于二〇〇二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山东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22120060500624 2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王 鹏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12 月 7 日
住址 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穆厝里10号6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713251983120700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厦门市公安局湖里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6.12-2037.06.12

社保证明文件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个人）

编号：SB0003002026069610 98

单位：元

参保人姓名	王鹏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371325198312070011	费款所属期起止	2024-11 至 2025-12
纳税人名称				参保人员特殊类别		人员状态	参保险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101-本市职工		正常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缴费工资	险种											小计	入库日期	参保月标识	用人单位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2024-11	2024-11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4-12-0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4-12	2024-12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4-12-2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1	2025-01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5-01-2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2	2025-02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5-02-28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3	2025-03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5-03-28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4	2025-04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5-04-2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5	2025-05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5-05-3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6	2025-06	2383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3.80	155.15		7823.89	2025-06-3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税务机关（章）
打印时间：2026-01-16
打印方式：互联网打印

说明：1.依据社保费规则，参保月的费款在次月入库的，属于正常缴费，非补缴。
2.以上数据均为参保单位（参保人）自行申报数据，参保单位（参保人）应对其申报数据的真实，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进行验证：
(1)通过厦门市税务局手机App或者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左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

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个人）

编号：SB0003002026069610 98

单位：元

费款所属期起	费款所属期止	缴费工资	险种											小计	入库日期	参保月标识	用人单位
			企业养老	机关养老	城乡养老	基本医疗	公务员医疗补助	离休医疗	城乡医疗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基本医疗（生育）	职业年金				
2025-07	2025-07	2690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2.77	155.15		7822.86	2025-07-28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8	2025-08	2690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2.77	155.15		7822.86	2025-09-0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09	2025-09	26900.00	5319.36			1883.94				221.64	242.77	155.15		7822.86	2025-10-0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10	2025-10	26900.00	5425.68			1883.94				221.64	242.77	155.15		7929.18	2025-10-29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11	2025-11	26900.00	5425.68			1883.94				221.64	242.77	155.15		7929.18	2025-12-0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2025-12	2025-12	26900.00	5425.68			1883.94				221.64	242.77	155.15		7929.18	2025-12-2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税务机关（章）
打印时间：2026-01-16
打印方式：互联网打印

说明：1.依据社保费规则，参保月的费款在次月入库的，属于正常缴费，非补缴。
2.以上数据均为参保单位（参保人）自行申报数据，参保单位（参保人）应对其申报数据的真实，准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3.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进行验证：
(1)通过厦门市税务局手机App或者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左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

技术负责人业绩一、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江中区域-珠海香洲南屏－首期】【总包】【1】【2018】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珠海大道北、珠海大桥东侧

发 包 人：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 东 省 建 设 厅 制

第一部分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珠海大道北、珠海大桥东侧

工程内容：施工总承包，包括土建工程（包含一层地下室工程（地下室面积 24653.3m²）、PC 构件工程）、室内安装工程、室外安装工程、室外市政及附属工程等。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2017-440402-70-03-81868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一号商业楼、二号商业楼、一号楼、二号楼、三号楼、四号楼、十二号楼、十三号楼、十四号楼、十五号楼、十六号楼、十七号楼的土建（包含一层地下室工程（地下室面积 24653.3m²）、PC 构件工程）、安装、室外市政及附属工程等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约定的施工界面划分表。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55 天。

拟从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施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现行的国家相关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的技术规范及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

五、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壹亿柒仟捌佰伍拾肆万叁仟玖佰柒拾陆元肆角壹分；

（小写）：178，543，976.41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3 月 20 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珠海市香洲区九洲大道西 2021 号 B 座 13 层 02 室之一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法定代表人：杨文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桑海涛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3322652223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001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11.12.30.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香洲区南屏镇珠海大道北、珠海大桥东侧		建筑面积	127466.54㎡	工程造价	17855.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 数	地上：	1/2/10/17/33层	层
	框剪		地下：	1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220180731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7-31	验收日期	2021、12、30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监督编号	F180214		
建设单位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燃气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傅剑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傅剑
2	雷亚洲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雷亚洲
3	郎成俭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装工程师	中级	郎成俭
4	邓志奇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邓志奇
5	刘耀升	广东博意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高工	刘耀升
6	戴云灿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戴云灿
7	付晓亮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付晓亮
8	周耀林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耀林
9	周利军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利军
10	陈子润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陈子润
11	温军华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温军华
12	马强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马强
13	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鹏
14	王佳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佳楠
15	方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方莹
16	张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张阳
17	吴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吴强
18	罗展浩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罗展浩
19	王淑保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王淑保
20	徐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徐钊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戴云灿
注册号 44015275
有效期 2024.04.02
珠海经济特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王鹏
京111171746254(00)
建筑
2023.11.1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邓志奇
注册号：4401584-025
有效期：至2023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鹏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6日	2021年12月6日	2021年12月6日	2021年12月6日	2021年12月6日

GD-E1-914/6

装配式证明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

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意见书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关于开展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工作的通知》，受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委托，我办于5月3日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会。经专家评审，你司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的设计文件符合珠海市装配式建筑相关技术要求。

请按专家评审意见进一步完善设计，并切实落实到装配式建造全过程。

附件：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专家评审意见表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

2018年5月24日

（联系人：余舒平，联系电话：2114443）

抄送：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香洲区住房和城乡更新局，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珠海市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

技术认定专家评审意见表

评审事项	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会		
主管部门	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组织单位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		
评审时间	2018 年 4 月 17 日	评审地点	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会议室

评审意见：

2018 年 4 月 17 日下午，受珠海市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委托，由珠海市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办公室组织召开了珠海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技术认定会，对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进行技术认定，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碧桂园香琴花园项目采用剪力墙结构体系；预制构件种类包含：预制凸窗、预制楼梯、预制阳台、预制非承重外墙板、预制空调板、预制内墙条板；模板体系：铝合金模板。

二、对该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计算书进行审核，项目单体塔楼各标准层达到预制率不低于 20%或装配率不低于 40%的要求，符合珠海市装配式建筑现行相关要求。

三、建设单位提交的装配式建筑项目实施方案资料齐全，方案内包括项目概况、装配式建筑的设计、装配式建筑的施工（包括施工总平面布置和施工计划、预制构件生产和运输、预制构件吊装和安装、装配式模板施工、预制内墙条板施工）等内容，经过专家评审认定，认为该项目实施方案技术可行。

四、经过专家评审认定，提出以下建议：

（一）装配式建筑设计方案进一步优化，补充构件节点设计。

（二）补充完善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内容，包括吊装方案、地下室顶板回顶专项施工方案、场地布置方案、爬架方案及塔吊防碰撞安全防护专项方案。

（三）补充现浇构造混凝土墙对结构刚度影响的分析及具体连接构造做法。

（四）补充建筑基座腰线与预制构件的连接做法。

（五）补充并完善验收制度的标准与依据。

总评意见	原文通过（ ）、参照修改意见通过（✓）、不通过（ ） （括号内划✓）
专家签名	专家组长：陆长松 组员： 年 月 日

碧桂园香琴花园主体工程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项目编号	440402180801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021807310101
建设单位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11HBY7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98175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文号	2018-440402-70-03-805318

项目地址：--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详细信息 参与单位及相关负责人 单体信息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021808010001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行政区划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具体地点	--	经纬度	--
立项文号	2018-440402-70-03-805318	立项级别	区县级
立项批复机关	--	立项批复时间	--
建设单位	珠海市香洲区碧珠碧桂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11HBY7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工程投资性质	--	项目二维码	--
资金来源	--	国有资金出资比例	--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98175
总长度（米）	--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	--		
重点项目	否	工程用途	居住建筑
计划开工	--	计划竣工	--
建筑节能信息	--		
超限项目信息	--		
数据来源	--	数据等级 ?	C

获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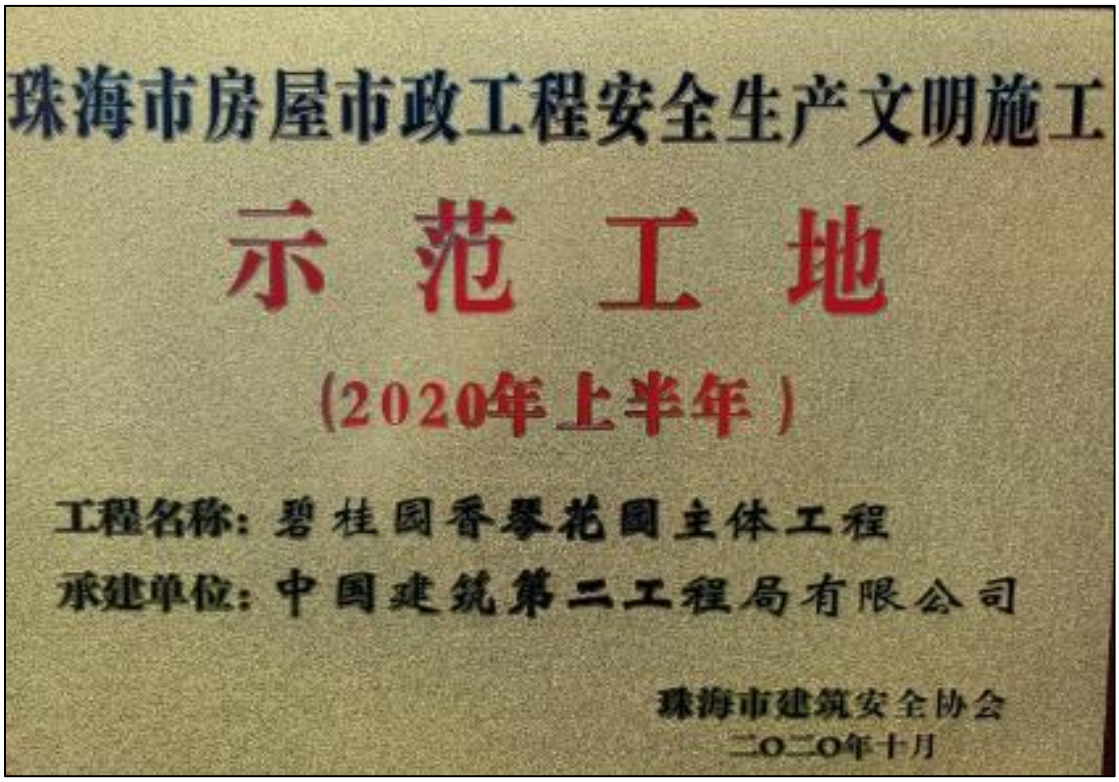

珠海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示 范 工 地

（2020年上半年）

工程名称：碧桂园香樟花园主体工程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珠海市建筑安全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6、关键岗位配备情况

项目关键岗位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从事施工管理工作年限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生产经理	宫云鹏	高级工程师	13 年	注册建造师	一级	京11120192020 05037	建筑工程
幕墙工程师	朱云飞	工程师	14 年	注册建造师	一级	京11120182019 03697	建筑工程
机电工程师	刘洋	高级工程师	14 年	注册建造师	一级	京11120172018 49264	机电工程
安全负责人	张阳光	工程师	12 年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2	京建安C2(2014)0180139	安全工程

生产经理-宫云鹏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27日
2026年02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宫云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0年05月16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9202005037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6-09至2026-06-0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宫云鹏

个人签名：宫云鹏

签名日期：2025.1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0年05月26日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　名 Name　宫云鹏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0.05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35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Issued by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宫云鹏　性别 男，1990 年 05 月 16 日生，于 2008 年 09 月至 2012 年 07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科技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19120120500106 2　　2012 年 07 月 01 日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宫云鹏　　社保电脑号：632943106　　身份证号码：2310261990051646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49305	19040.0	3046.4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4	12	149305	19040.0	3046.4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1	149305	19040.0	3236.8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2	149305	19040.0	3236.8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3	149305	19040.0	3236.8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4	149305	19040.0	3236.8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5	149305	19040.0	3236.8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6	149305	19040.0	3236.8	1523.2	1	19040	952.0	380.8	1	19040	95.2	19040	190.4	19040	152.32	38.08
2025	07	149305	19060.0	3240.2	1524.8	1	19060	953.0	381.2	1	19060	95.3	19060	190.6	19060	152.48	38.12
2025	08	149305	19060.0	3240.2	1524.8	1	19060	953.0	381.2	1	19060	95.3	19060	190.6	19060	152.48	38.12
2025	09	149305	19060.0	3240.2	1524.8	1	19060	953.0	381.2	1	19060	95.3	19060	190.6	19060	152.48	38.12
2025	10	149305	19060.0	3240.2	1524.8	1	19060	953.0	381.2	1	19060	95.3	19060	190.6	19060	152.48	38.12
2025	11	149305	19060.0	3240.2	1524.8	1	19060	953.0	381.2	1	19060	95.3	19060	190.6	19060	152.48	38.12
合计				41714.6	19809.6			12381.0	4952.4			1238.1		2476.2		1980.96	495.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31ffa0c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幕墙工程师-朱云飞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8日
- 2026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朱云飞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12月02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8201903697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09-23至2028-09-2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3年09月19日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朱云飞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12

专　　业　建筑工程技术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15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18）1202003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朱云飞　性别男，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191201006134052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云飞　　社保电脑号：627535434　　身份证号码：3625251987120236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49305	19240.0	3078.4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4	12	149305	19240.0	3078.4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1	149305	19240.0	3270.8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2	149305	19240.0	3270.8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3	149305	19240.0	3270.8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4	149305	19240.0	3270.8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5	149305	19240.0	3270.8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6	149305	19240.0	3270.8	1539.2	1	19240	962.0	384.8	1	19240	96.2	19240	192.4	19240	153.92	38.48
2025	07	149305	20393.0	3466.81	1631.44	1	20393	1019.65	407.86	1	20393	101.97	20393	203.93	20393	163.14	40.79
2025	08	149305	20393.0	3466.81	1631.44	1	20393	1019.65	407.86	1	20393	101.97	20393	203.93	20393	163.14	40.79
2025	09	149305	20393.0	3466.81	1631.44	1	20393	1019.65	407.86	1	20393	101.97	20393	203.93	20393	163.14	40.79
2025	10	149305	20393.0	3466.81	1631.44	1	20393	1019.65	407.86	1	20393	101.97	20393	203.93	20393	163.14	40.79
2025	11	149305	20393.0	3466.81	1631.44	1	20393	1019.65	407.86	1	20393	101.97	20393	203.93	20393	163.14	40.79
合计				43115.65	20470.8			12794.25	5117.7			1279.45		2558.85		2047.06	511.79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31ffa05e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机电工程师-刘洋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机电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2026年01月16日
2026年07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刘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8年06月09日

注册编号：京1112017201849264

聘用企业：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刘洋

签名日期：2026.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8年07月31日

职称证书（高级工程师）

姓　名 Name　刘洋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6

专　业 Specialty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1102026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2021 年 12 月 25 日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洋　性别男，1988 年 06 月 09 日生，于 2007 年 09 月至 2011 年 06 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吉林建筑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911201105001350　　二〇一一年 六 月二十二日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洋　　社保电脑号：629587281　　身份证号码：2202831988060931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49305	17689.0	2830.24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4	12	149305	17689.0	2830.24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1	149305	17689.0	3007.13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2	149305	17689.0	3007.13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3	149305	17689.0	3007.13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4	149305	17689.0	3007.13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5	149305	17689.0	3007.13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6	149305	17689.0	3007.13	1415.12	1	17689	884.45	353.78	1	17689	88.45	17689	176.89	17689	141.51	35.38
2025	07	149305	18505.0	3145.85	1480.4	1	18505	925.25	370.1	1	18505	92.53	18505	185.05	18505	148.04	37.01
2025	08	149305	18505.0	3145.85	1480.4	1	18505	925.25	370.1	1	18505	92.53	18505	185.05	18505	148.04	37.01
2025	09	149305	18505.0	3145.85	1480.4	1	18505	925.25	370.1	1	18505	92.53	18505	185.05	18505	148.04	37.01
2025	10	149305	18505.0	3145.85	1480.4	1	18505	925.25	370.1	1	18505	92.53	18505	185.05	18505	148.04	37.01
2025	11	149305	18505.0	3145.85	1480.4	1	18505	925.25	370.1	1	18505	92.53	18505	185.05	18505	148.04	37.01
合计				39432.51	18722.96			11701.85	4680.74			1170.25		2340.37		1872.29	468.09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31ffa14b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安全负责人-张阳光

安全员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2（2014）0180139

姓　　名：张阳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2月26日

企 业 名 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4年10月29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10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12 月 1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职称证书

资格证书

姓　　名　张阳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9.02

专　　业　安全工程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21)120206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阳光 性别 男，一九八九 年 二 月二十六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学院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36791201305001874　　二〇一三年 七 月 三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阳光　　社保电脑号：636099849　　身份证号码：4128251989022661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149305	17920.0	2867.2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4	12	149305	17920.0	2867.2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1	149305	17920.0	3046.4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2	149305	17920.0	3046.4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3	149305	17920.0	3046.4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4	149305	17920.0	3046.4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5	149305	17920.0	3046.4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6	149305	17920.0	3046.4	1433.6	1	17920	896.0	358.4	1	17920	89.6	17920	179.2	17920	143.36	35.84
2025	07	149305	11940.0	2029.8	955.2	1	11940	597.0	238.8	1	11940	59.7	11940	119.4	11940	95.52	23.88
2025	08	149305	11940.0	2029.8	955.2	1	11940	597.0	238.8	1	11940	59.7	11940	119.4	11940	95.52	23.88
2025	09	149305	11940.0	2029.8	955.2	1	11940	597.0	238.8	1	11940	59.7	11940	119.4	11940	95.52	23.88
2025	10	149305	11940.0	2029.8	955.2	1	11940	597.0	238.8	1	11940	59.7	11940	119.4	11940	95.52	23.88
2025	11	149305	11940.0	2029.8	955.2	1	11940	597.0	238.8	1	11940	59.7	11940	119.4	11940	95.52	23.88
合计				34161.8	16244.8			10153.0	4061.2			1015.3		2030.6		1624.48	40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31ff9ffd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149305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6年1月19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